

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人民币10亿元

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

担保情况：无

信用评级机构：无

信用评级结果：无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2026】年【9】月**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已剥离政府融资功能，转型成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的市场化经营主体，地方政府不对本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本企业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企业股东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企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自愿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

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企业已剥离政府融资功能，转型成为自主经营、自担风险的市场化经营主体，地方政府不对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2
重要提示	7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7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7
第一章 释义	14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6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16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16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6
一、主要发行条款	26
二、发行安排	26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6
一、募集资金用途	27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27
三、发行人承诺	28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9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基本情况	31
二、历史沿革	32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35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36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7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	40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49
八、发行人业务板块构成情况	52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拟建工程情况	85
十、发展战略	87
十一、行业状况	87
十二、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101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02
一、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审计等情况	102
二、发行人近年主要财务数据	108
三、发行人财务分析	114

四、有息债务	165
五、关联交易情况	182
六、或有事项	185
七、受限资产情况	188
八、衍生产品情况	189
九、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189
十、海外投资	189
十一、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89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91
一、授信情况	191
二、违约记录	192
三、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192
第八章 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情况	193
一、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193
二、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情况	195
三、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资信情况	217
四、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有息负债	218
五、2026 年半年度重大事项	226
第九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93
第十章 税项	229
一、增值税	229
二、所得税	229
三、印花税	229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231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231
二、信息披露安排	232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36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236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236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237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239
五、会议表决和决议	241
六、其他	242
第十三章 主动债务管理	244
一、置换	244
二、同意征集机制	244

第十四章 受托管理机制	249
第十五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250
第十六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51
一、违约事件	251
二、违约责任	251
三、发行人义务	251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252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52
六、处置措施	252
七、不可抗力	253
八、争议解决机制	254
九、弃权	254
第十七章 发行有关机构	255
一、发行人	255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	255
三、律师事务所	255
四、会计师事务所	255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256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56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257
一、备查文件	257
二、文件查询地址	257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259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资产流动性较低的风险

公司流动资产以存货为主，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1,441,635.12万元、1,799,949.13万元、1,763,322.28和1,801,858.5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3.53%、68.65%、59.60%和60.36%，主要由开发成本及土地使用权构成。该资产受国家房地产、土地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现金来源依赖于筹资性现金流的风险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通过对外融资取得，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分别为768,980.27万元、481,097.52万元、764,060.90万元和204,993.89万元，在整体现金流入中分别占70.57%、51.63%、68.03%和73.96%，存在现金来源依赖于筹资性现金流的风险。

(二) 情形提示

1、2023年5月发行人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更告，经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权划转至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控股股东的变更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造成负面影响。

2、发行人2023年8月发布关于更换经控集团及建投集团外部董事的情况汇报，同意委派王莉同志担任经控集团、建投集团外部董事及董事会外部董事召集人。邵一桢同志不再担任经控集团、建投集团外部董事，其他董事会成员不变。

3、发行人2024年8月发布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注册地址由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染坊路投资服务中心一楼变更为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与钓鱼台路交叉口科创服务中心十一楼。

4、发行人2024年8月发布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由于正常人事变动和工作调整需要，根据文件《关于杨朝忠、张玉家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宁开发工委[2024]144号）以及《关于杨朝忠、张玉家二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宁经控[2024]90号），任命杨朝忠同

志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张玉家同志不再担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上述人事变动系本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人事变动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2024年8月,发行人发布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拟无偿划转以下资产,具体方案如下:

(1)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0%股权无偿划转至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分别所持有的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80%、20%股权以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建川资产公司。

(5)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51%股权以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 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经开区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的份额以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 将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所持有的宁国市创盈一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26%的份额内部划转方式转至宁国市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 将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电子信息产业园厂房(皖2019宁国市不动产权第0005384、0005386、0005387、0005389号)无偿划转至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 将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宁国电子信息产业

园中的12栋工业厂房【产权证号:皖(2019)宁国市不动产权第0005390号、0005391号、0005392号、0005393号、0005394号、0005395号、0005396号、0005397号、0005398号、0005385号、0005388号、0005383号】无偿划转至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述无偿划转事项,不涉及重要子公司划转、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表:无偿划转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截至2023年末/2023年度)

计算过程	总资产 (万元)	占比	净资产 (万元)	占比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净利润 (万元)	占比
划转建川资产公司 60%股权	2,319.22	0.10%	389.27	0.05%	489.96	3.00%	-56.17	-0.30%
划转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043.67	2.03%	4,479.81	0.56%	0.00	0.00%	-516.79	-2.75%
划转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829.43	0.04%	825.55	0.10%	0.00	0.00%	-132.25	-0.70%
划转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00%股权	1,291.08	0.06%	977.19	0.12%	450.98	0.23%	66.68	0.35%
划转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	16,459.24	0.73%	6,228.09	0.78%	15,302.16	7.64%	1,593.28	8.47%
划转宁国经开区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的份额	15,024.39	0.66%	15,022.01	1.88%	0.00	0.00%	1.01	0.01%
划转宁国市创盈一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的份额	4,530.15	0.20%	4,530.15	0.57%	0.00	0.00%	-35.15	-0.19%
电子信息产业园 厂房	44,905.06	1.98%	44,905.06	5.61%	0.00	0.00%	0.00	0.00%
划出小计	131,402.24	5.79%	77,357.13	9.66%	16,243.10	8.11%	920.61	4.90%

6、202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4 年度同期下降 47,326.11 万元,降幅 265.38%,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较 2025 年 1-6 月下降 6,736.78 万元,降幅 67.23%,2026 年 1-6 月发行人净利润较 2025 年 1-6 月下降 4,896.12 万元,降幅 61.87%,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受贸易及其他、施工建造业务规模大幅收缩影响;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建造、房地产销售板块毛利率同比承

压，虽房地产业务毛利小幅增长，但不足以对冲其余业务利润下滑，最终导致本期净利润同比回落。

7、2024 年 9 月-2026 年 6 月，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处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仅作为发行人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上述事项未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4 年 05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王甫荣、章归鸿），文号：〔2024〕50 号，处罚说明：中汇所对深大通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执业未勤勉尽责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审理，最终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责令改正，没收其对深大通 2016 年、2017 年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收入 1,297,169.78 元(不含税)，并处以 1,297,169.78 元的罚款；对签字会计师王甫荣、章归鸿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5 万元的罚款。

2024 年 10 月 16 日，宁波证监局发布关于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徐殷鹏、秦松涛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文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49 号，处罚说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在审计项目执业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1）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2）审计工作底稿存在错误记录；（3）内部控制风险评估程序执行不到位；决定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 年 9 月 13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处罚说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周贵人、周磊、荆跃飞及三位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存在未对发行人报告期内部分资金拆借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未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缺陷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未对发行人会计处理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准确的情形予以充分关注。发行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发行人审计报告未涉及上述被处分的签字会计师，对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8、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发布《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

事变动、取消监事会和监事、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新公司章程，经公司股东决定，免去李朝华、马新莉、陶波、陈朝丽、刘建华监事职务，公司不设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任命王莉、杨绪为、张文静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经公司股东决定，免去梁星职工董事职务，根据职工大会选举结果，由张文静担任职工董事职务。公司因注册地址所在道路门牌编号调整，对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变更前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与钓鱼台路交叉口科创服务中心十一楼；变更后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本次公司董事变动、取消监事会和监事、注册地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事项，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及注册地址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9、根据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第 12 号），为加快推进宁国市南部片区高质量发展项目融资获批进度，结合政策要求及融资平台管理规范，同意将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1 亿元增至 6 亿元；增资后，同意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83.33% 股权无偿划转给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排查，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近一年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MQ.7 表（重要事项）的情形。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上述事项外，发行人 2025 年度无其他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经营、财务、资信情况正常。

发行人改进措施：发行人通过进一步增强资产管理等措施来改善经营，达到对资产的充分利用。具体措施如下：1、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能力，增加资产利润创造。2、提升业务运营能力，优化产业结构，增加经营性现金流。

因此以上各项指标发生变化均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提议召开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2/3】，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受托管理人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受托管理机制。

（三）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

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四）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五）投资人保护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投资人保护条款。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指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2028年度债务融资工具
主承销商	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商	指具备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资质并已经签署《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接受主承销商的邀请，共同参与本协议项下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销的承销机构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商按照承销协议的规定，在承销期结束时，将未售出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2028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额度/注册金额	指经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金额，该金额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确定
注册有效期	指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记载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额度的有效期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承销协议	指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签订的《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该承销协议的版本为交易商协会备案版本
簿记管理人	指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间由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簿记管理人
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

	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工作日	指中国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节假日	指中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指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元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近三年及一期	指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3月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后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业务的资金需求量大、投资回收期较长。目前，公司外部融资

以银行贷款为主，今后一旦信贷政策趋紧，银行贷款的融资成本和融资条件发生不利于发行人的变化，将影响发行人的持续融资规模和盈利能力。

2、补贴收入较低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获得的补贴收入分别为14,673.86万元、21,207.58万元、32,217.00万元和0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9.02%、167.35%、294.56%和0，上述政府财政性资金在收入和利润中占比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对补贴收入依赖程度以及未来发行人从政府获得的补贴收入都会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到期清偿债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3、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发行人作为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主体，随着近年来城市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发行人所承担的各类项目数量和规模扩大，存在较多的其他应收款。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15,060.16万元、116,749.94万元、124,988.43万元和126,328.77万元，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对手方为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安徽宁国港口生态工业园区管委会。如果其他应收款不能及时收回，对发行人的资产质量和资金周转将产生不利影响。

4、盈利能力较低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00,302.58万元、119,701.87万元、87,761.65万元、和16,786.27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8,801.52万元、12,509.38万元、10,637.92万元和2,975.01万元，净资产收益率分别是4.70%、1.39%、1.02%和0.28%，发行人盈利能力较低，可能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5、经营性现金流量波动的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865.60万元、-17,833.47万元、-65,159.58万元和477.57万元，2024年及2025年净现金流为负，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在2026年3月份转负为正，发行人存在经营性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6、经营性现金流量对债务保障能力较弱的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865.60万元、-17,833.47万元、-65,159.58万元和477.57万元，近三年净现金流为负，可能会影响到发行人日常资金安排和偿债能力。

7、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119,917.21万元、-29,385.68万元、-22,557.85万元和-13,865.82万元，其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17,673.68万元、3,796.30万元、3,802.36万元和17.77万元，主要系购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多导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负值，主要是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支出较大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波动较大，若发行人现金流动性出现问题，发行人或无法承担较大规模的投资支出，进而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8、存货周转率过低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1,441,635.12万元、1,799,949.13万元、1,763,322.28万元和1,801,858.5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3.53%、68.65%、59.60%和60.36%，主要由土地使用权和开发成本构成。近三年及一期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13、0.07、0.04和0.01，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指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整理的土地逐渐增多所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过低，会影响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回收和盈利能力。

9、存货跌价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1,441,635.12万元、1,799,949.13万元、1,763,322.28万元和1,801,858.51万元。如果未来宁国市土地市场及建筑市场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可能会出现存货减值风险。

10、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2.60、2.51、2.14和2.33，速动比率分别为0.47、0.38、0.39和0.39。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存货余额较大，若无法短时间收回变现，会不断增加存货余额，速动比率降低，影响到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

11、未分配利润占比较高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87,020.59万元、87,692.58万元、97,594.98万元和101,226.96万元，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10.87%、9.32%、9.37%和9.68%。未分配利润占比较高。未来，若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中未分配利润进行较大额度的利润分配，则可能导致公司所有者权益规模和结构产生较大变化，亦可能影响到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12、长期应付款波动较大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52,202.28万元、63,253.92万元、59,956.31万元和159,671.24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56%、3.76%、3.13%和5.41%，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融资租赁款、资管计划、专项应付款。目前长期应付款波动较大，且主要为融资租赁款和资管计划的变动。可能造成发行人负债结构不稳定，偿债压力增大的情况。

13、其他应付款占比过高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302,896.19万元、379,840.20万元、443,716.57万元和474,935.44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20.63%、22.59%、24.15%和24.49%，主要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企业往来款。经开区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占比过高可能导致公司拆借压力过大，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

14、财务费用较高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9,263.80万元、10,096.82万元、22,450.39万元和1,862.38万元。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总体过高的财务费用占比，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影响。

15、受限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5年末，公司受限资产余额为14.49亿元，受限资产主要为公司不动产、长期应收款质押，分别占总资产和净资产比例为4.90%和13.91%，若发行人该贷款无法按时还本付息，当上述资产进入执行过程中，则有可能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16、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对外担保合计41.72亿元，所有者权益39.90%。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司均为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内企业，担保的企业主要为国有企

业。公司对外担保额度较高，若担保对象出现违约事件，则有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7、资产流动性较低的风险

发行人流动资产以存货为主。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1,441,635.12万元、1,799,949.13万元、1,763,322.28万元和1,801,858.5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3.53%、68.65%、59.60%和60.36%，主要由开发成本及土地使用权构成。该资产受国家房地产、土地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18、现金来源依赖于筹资性现金流的风险

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通过对外融资取得。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768,980.27万元、481,097.52万元、764,060.90万元和204,993.89万元，在整体现金流入中分别占70.57%、51.63%、68.03%和73.96%，存在现金来源依赖于筹资性现金流的风险。

19、长期应收款客户集中的风险

近三年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48,174.40万元、61,510.64万元、92,724.45万元和95,681.0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2%、2.35%、3.13%和3.21%，该科目主要是经开区管委会的建造-转移工程项目回购款，发行人在开发区园区大力建设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回购需向发行人支付回购资金。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全部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客户，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20、可用授信额度较低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获得的银行授信合计212.00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合计136.00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76.00亿元，存在一定的可用银行授信额度较低风险。

21、有息债务较高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为1,369,242.13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较高，发行人存在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22、土地出让金未缴纳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存货中土地使用权余额为52.01亿元，其中38.71

亿元尚未缴纳土地出让金，为政府注资获得。发行人未缴纳土地出让金，未来土地转让及开发将受到限制，未来转让或者开发需补缴土地出让金，对发行人资产有效使用将造成一定影响。

23、贸易收入相关风险

发行人大宗商品贸易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之一，发行人营业收入及现金流对贸易业务较为依赖。发行人贸易业务竞争激烈、毛利率低，且易受贸易政策、内外部经济形势影响，如未来贸易业务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发行人营收、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24、全额转净额收入下降风险

发行人贸易业务按照现行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采用总额法核算，若因未来会计准则收入确认标准发生调整，导致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产生重大变化，对发行人营业收入的稳定性、经营业绩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是承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较大、建设期较长。如果在项目建设期间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成本上涨、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政府政策、利率政策改变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状况，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额超出预算、项目建设期延长，导致项目成本提高，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2、土地资产价格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土地整理开发收入及代建项目收入。需要占用较多土地，而征地拆迁的社会成本、经济成本日益增高，使得征地拆迁的风险和难度不断加大。随着经济的发展与近年来物价的持续增长，存在征地拆迁成本上升、发行人存在土地资产价格波动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发行人是宁国市经开区内的唯一一家从事城市基建和区内土地开发整理的企业，其国有背景决定了其市场竞争地位处于优势，但是未来随着政府对市场的公开化，越来越多的企业将会涉及到类似业务的竞争中来，也给企业未来的业务发展带来了挑战。

4、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承担了开发区内道路、桥梁和公共设施的新建和改扩建工程建设，目前大多数项目处于在建拟建状态，未来施工过程中有可能遭受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等突发事件，尽管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措施，但相关突发事件的发生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周期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快速的增长态势，经济高速发展为发行人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发行人从事的土地一级开发和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受经济周期影响较大，如果未来经济出现衰退或者国家减少固定资产投入，可能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的影响，降低发行人业务及盈利能力增长的稳定性。

6、区域经济及开发区经济波动风险

宁国市是宣城市的核心城区之一，经济总量在宣城市占比较大。若未来宁国市或者经开区经济状况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发行人经营环境产生影响并直接影响到发行人的盈利状况。

7、基建项目维护及改造风险

发行人的基础工程后期维护、改造主要为道路、桥梁、绿化、供水等设施的定期维护和改造，以保证良好的公共服务状态。随着发行人已完工项目使用年限的增长和损耗的加大，发行人基建工程项目的维护和改造费用支出将不断上升，直接影响发行人盈利水平。

8、合同履约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之一为政府代建项目，从事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建筑工程项目由于建设周期长，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不仅承受着工程进度的压力与施工质量的考验，而且容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包括材料指标不过关、工程进度款不到位、设计图纸未及时提供、恶劣天气等）的影响，以及可能存在不按合同完工决算、确认收入和支付工程款的情况，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9、贸易业务下游客户集中度过高风险

最近三年，发行人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下游客户安徽双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销售占比达60%，存在下游客户集中度过高风险。

10、来自政府注入资产占比较高风险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为 1,801,858.51 万元，其中部分土地资产为宁国市人民政府以注资款的方式出资注入，账面价值合计 520,142.06 万元，发行人存在来自政府注入资产占比较高风险。

(三) 管理风险

1、内控管理风险

公司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业务骨干和核心人员，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但发行人在不断发展过程中，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对内部管理的要求更高，对高管理水平和较强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人才需求也在不断增长，可能对发行人的长远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2、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从事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众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土地开发整理，资产规模较大，且近几年总资产增长较快，2022年涨幅8.54%，2023年涨幅15.39%，2024年涨幅7.82%，2025年涨幅12.83%，因此在管理上存在一定的难度。这要求发行人不断地提高经营决策水平，增强财务管理及资本运作方面的能力，对潜在生产经营风险进行有效控制，否则将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3、投融资管理风险

发行人投资运营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投入资金量大、投资建设周期长、成本回收慢的特点。随着宁国市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公司未来几年投资规模将不断扩大，融资规模也将进一步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投融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4、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目前业务范围涉及城建施工等项目，均涉及到安全生产问题，尤其是城建施工业务对安全生产的要求更高。虽然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进行建设及检查监督，但是影响安全生产的因素众多，包括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甚至是台风、地震等自然因素。一旦发生安全生产的突发事件，将对发行人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工程建设质量风险

由于建设管理等多方面原因，发行人负责的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有可能未能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实施、随意改变项目计划或改变项目建设内容，从而导致工程项

目不能满足原定要求或达到原定标准，带来潜在的违约风险，可能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继而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兑付。

6、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虽然严格履行了决策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如果未来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未严格履行或者价格定价有失公允，则有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四）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发行人以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为主营业务，各类城市项目建设、土地出让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未来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2、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业务的投资规模及收益水平受经济发展状况和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大，如果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经济增长放缓，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将可能造成发行人业务规模萎缩，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量减少，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

3、政策变化风险

2017年以来，陆续出台财预【2017】50号、财预【2017】87号、财预【2017】62号、财预【2017】89号、财金【2018】194号、财金【2018】23号文，针对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的监管力度不断升级，加剧了地方城投公司实现再融资的难度，地方政府债务政策的限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发展。

4、土地政策调整风险

土地政策变化对发行人的经营会产生较大影响，国家对土地的政策调控包括土地供应方式、土地供应总量和结构、土地审批权限、土地使用成本等。如果国家实行严控的土地政策，将会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5、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之一是基础设施建设，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对于基础设施投资方面的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如果政府出台紧缩的

宏观调控政策，并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公共预算大幅缩减，可能导致政府部门减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发包量，可能对发行人在该领域承揽的业务量产生不利影响。

6、地方政府性债务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严控地方政府债务，特别是对政府融资平台融资出台了大量限制政策。2016年以来，国家继续推行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工作，同时为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对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做出总体部署和系统安排。此外，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财预〔2016〕152号），依据不同债务类型特点，分类提出处置措施，明确地方政府偿债责任，是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进一步细化。2017年4月26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司法部、人民银行、银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要求全面组织开展地方政府融资担保清理整改工作、切实加强融资平台公司融资管理、规范政府与社会资本方的合作行为、进一步健全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等。2017年5月28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号），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2018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8〕23号），重点针对通过违法违规的渠道为政府提供债务融资的业务模式进行了限制。可以看出，近年来地方政府性债务的相关政策变化较快。未来地方政府债务政策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融资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因此存在地方政府债务政策变化风险。

第三章 发行条款

PDFI 注册阶段暂无发行条款。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注册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存量债务融资工具本金。

表 4-1：发行人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单位	债券简称	金额	余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拟用款时间	票面利率	偿还类型	本期拟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用途	是否属于政府一类债务	是否可提前偿还
										本金	利息			
1	发行人	26 宁国建投 CP001	50,000.00	50,000.00	2026/3/12	2026/10/13	2026/10/12	1.85%	本金	50,000.00	0.00	置换存量债务	否	否
2	发行人	26 宁国建投 CP002	50,000.00	50,000.00	2026/3/26	2026/10/12	2026/10/11	1.75%	本金	50,000.00	0.00	置换存量债务	否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发行人已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管理规程》的规定，与符合该《规程》的承销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相关产品指引、通知和信息披露要求，核查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报交易商协会备案，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披露变更公告。

监管户 1：

开户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瑶海支行

开户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3401040160000778135

监管户 2：

开户行：徽商银行宣城宁国支行

开户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520691163131000015

三、发行人承诺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用于长期投资。

发行人承诺：

1、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

2、发行人举借该期债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 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发行人承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或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3、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4、发行人已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管理规程》的规定，与符合该《规程》的承销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承诺存续期将严格按照发行文件约定用途使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配合

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相关产品指引、通知和信息披露要求，核查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报交易商协会备案，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披露变更公告。

5、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并于变更前报备核查结果。发行人承诺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6、发行人承诺，承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重复匡算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发行人将通过稳健的经营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还本付息提供坚实的保障，同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综合偿债能力、融资能力等方面的情况，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资金来源安排如下：

1、发行人稳定的经营业务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提供坚实基础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总收入 20.03 亿元、11.97 亿元、8.78 亿元和 1.68 亿元。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是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还本付息的保证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入量分别为 30.31 亿元、44.69 亿元、29.02 亿元和 5.88 亿元。

3、稳定的货币资金储备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提供保障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2.53 亿元、11.24 亿元、15.12 亿元和 11.13 亿元，发行人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较为稳定，将为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4、发行人外部融资渠道通畅是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资金的有效补充

发行人与各大商业银行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获得银行授信 212.00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76.00 亿元。发行人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将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还带来有效的资金补充。

5、其他偿债措施安排

公司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本结构，有效安排偿债计划。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改善债务结构，优化财务状况，并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财务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提供强大的制度保障。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注册名称：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杨朝忠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整；实缴资本：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整

(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817489357890

(五)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2003 年 5 月 9 日

(六) 工商登记号：913418817489357890

(七)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

(八) 邮政编码：242300

(九) 联系人：徐基亮

(十) 联系电话：0563-4189653

(十一) 传真号码：0563-4189608

经营范围：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及道路交通、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安置房及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发行人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机制，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债务依法不属于地方政府债务。

发行人业务合法合规情况：

(1) 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名股实债”的情况；

(2) 发行人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合法合规；发行人保障性安居住房业务合法合规；发行人主要通过 BT 模式、PPP 和委托代建模式开展基础设施建设主营业务，发行人以 PPP 模式运作的项目有三个项目，均为特许经营类 PPP 项目，分别是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宁国市中医院、南山污水处理厂项目，上述项目均已纳入财政部 PPP 中心项目管理库，

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物有所值评价报告和实施方案均已完备。发行人公路建设等业务存在 BT 情形。发行人 BT 业务和 PPP 项目不存在违反《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文)的情形,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发行人保障房业务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财金[2018]23 号、财金[2019]10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的要求。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意见,发行人 BT 模式、PPP 和委托代建模式已履行预算流程,均不涉及整改。

(3) 发行人不存在政府投资基金、回购其他主体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

(4) 发行人应收的项目回购款和委托代建款系工程背景,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意见,发行人来自政府的应收款项合法合规,均存在经营业务背景,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不涉及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等情况。

(5) 发行人不存在由财政性资金直接偿还、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资产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融资、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的债务;

(6) 发行人不存在地方政府及其他主体举借债务或提供担保。

(7) 发行人举借债务符合有关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规模且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意见,发行人业务经营合法合规,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以及地方隐性债务。

二、历史沿革

2003 年 4 月 4 日,发行人经宁国市人民政府政秘【2003】27 号《关于设立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宁国市人民政府全

额出资设立。设立时，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人民币。该出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验审，并出具安南会验变字（2003）第 63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登记。

2003 年 6 月 25 日，宁国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以国资委【2003】2 号《关于宁国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三公司改变出资人的通知》批准，发行人的股东变更为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0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股东以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增资，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增至 10,000.00 万元。该增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验审，并出具安南会验变字（2008）第 159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9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股东以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至 35,000.00 万元。该增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皖南变验字（2009）第 154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0 年 10 月 27 日，根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向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资的通知》（宁政秘【2010】76 号），决定将 19 宗、共计 889,630.40 平方米土地注入公司。公司完成办理权属登记工作，按照 2010 年 11 月 23 日安徽德信不动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德信地评字（2010）（估）第 059 号、德信地评字（2010）（估）第 060 号土地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入账，合计 215,883.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8 月 30 日，根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向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资的通知》（宁政秘【2011】66 号），决定将 7 宗、共计 335,341.40 平方米土地注入公司。公司完成办理权属登记工作，按照 2011 年 10 月 5 日安徽德信不动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德信地评字（2011）（估）第 054 号土地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入账，合计 101,163.6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9 月 16 日宣城银监分局召开融资平台监管联系会议（会议纪要 201105 号），符合“全覆盖、定性一致、三方签字”，一致同意其退出政府融资平台整改为公司类。

2012 年 2 月 22 日，根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向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

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资的通知》（宁政秘【2012】15号），决定将3宗、共计237,968.30平方米土地注入公司。公司完成办理权属登记工作，按照2012年5月5日安徽德信不动产评估测绘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德信地评字（2011）（估）第054号土地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入账，合计70,088.3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年5月22日，宁国市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同意开发区管委会投资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宁政秘【2013】71号），将发行人股权从宁国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名下无偿划转至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名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年10月12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做出《股东决定》，决定增加发行人注册资本165,000.00万元，其中以未分配利润转增11.50亿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5.00亿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00,0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0.00万元。本次增资于2020年10月26日获得宁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由安徽金泉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金会审字【2021】第661号《专项审计报告》。

2021年2月10日，经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对成立建投集团事项申请备案报告的回复》，发行人公司名称由“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已于2021年3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3年5月19日，经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持有的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划转至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由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100%持股变更为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发行人在整合城市资源和国有资产基础上，通过一系列资本运作，已成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规模最大的地方国有企业。发行人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开展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及道路交通、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安置房及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营业务。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 295.86 亿元，总负债 191.68 亿元，净资产 104.18 亿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78 亿元，净利润 1.06 亿元。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 298.54 亿元，总负债 193.96 亿元，净资产 104.57 亿元，202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8 亿元，净利润 0.30 亿元。发行人实收资本中，不存在储备土地、林权、探矿权、湖泊、盐田、滩涂以及非经营性资产等注资情况。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是经宁国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企业，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的唯一股东，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

图 5-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经开”）持有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0.00%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宁国经开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20 日，注册资本 25 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宁国经开不存在将持有的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争议情况。

宁国经开的主要业务及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1）主要业务情况

宁国经开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陆地管道运输；园区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宁国经开为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建造、贸易、房地产销售、金属载体等业务。

（2）主要资产情况

近两年，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3,666,924.98 万元、4,036,315.0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38,111.38 万元、115,843.83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2,663.95 万元、11,289.74 万元。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股权受限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行人100%股权，无抵质押等受限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无抵质押等受限情况。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发行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公司资产被股东占用、挪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或存在其它利益冲突的企业中任职的情况。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三）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作为独立纳税主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情况。

（四）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根据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设立了一套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机构，各机构职责明确、流程清晰、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也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自主经营，业务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重要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力，子公司的资金收支、人员任免、业务经营等均由发行人实际控制。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15家，详见下表：

表5-1：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的关系
----	------	---------	------	---------

1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2	宁国云计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60,000.00	控股子公司
3	安徽宁川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	全资子公司
4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全资子公司
5	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00	6,800.00	控股子公司
6	安徽东南交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2.00	5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7	宁国市润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9,500.00	全资子公司
8	宁国市皖银宁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9	宁国市宁港生态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	全资子公司
10	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3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1	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全资子公司
12	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13	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51.00	40,000.00	控股子公司
14	宁国市建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5	安徽宁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00	10,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益建设公司”）

众益建设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 6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俞仲园，发行人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工业标准化厂房、安置房建设经营；房地产开发、城镇棚户区改造、新农村建设、城镇化建设；物业管理服务；科技企业孵化、科技成果转化；市政工程、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及厂房代建、工业厂房定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众益建设公司资产总额为 761,834.83 万元，负债总额为 444,161.3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17,673.50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34,463.4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299.48 万元。

2、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益水务”）

众益水务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高益，发行人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城镇自来水生产、供应、销售，给排水工程设施的咨询、设计、施工；给排水设备安装、运营，自来水管网、污水管网建设、安装、运营，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 众益水务资产总额为 176,886.32 万元, 负债总额为 75,723.91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101,162.42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14,063.69 万元, 实现净利润 147.53 万元。

3、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宁商贸”)

扬宁商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茂海, 发行人持有其 100%的股权。公司经营范围包括: 一般项目: 电子产品销售; 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 通讯设备销售; 汽车零配件零售; 汽车零配件批发; 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 橡胶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水泥制品销售; 管道运输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金属矿石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砼结构构件销售; 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 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 仪器仪表销售; 化肥销售; 日用玻璃制品销售; 电线、电缆经营; 塑料制品销售; 纸制品销售; 煤炭及制品销售;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润滑油销售; 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 五金产品批发; 水泥制品制造;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照明器具销售; 金属结构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销售代理; 稀土功能材料销售; 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稀有稀土金属冶炼;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木材加工; 木材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再生资源销售; 装卸搬运;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 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 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末, 扬宁商贸资产总额为 149,651.68 万元, 负债总额为 80,664.62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68,987.06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 78,621.31 万元, 实现净利润 279.36 万元。

(二) 主要参股公司及对发行人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2、综合部：负责相关工作的实施组织、落实和督查；负责做好公司内外相关工作的综合协调；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做好员工招聘、调配、培训、考核及员工劳动合同管理等承办工作；负责公司精神文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协助做好公司党的建设、工会等群团工作；负责宣传和信息网络管理工作 and 公司重大活动策划工作；负责各项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文书处理，印鉴、文印管理；负责公司各类工商事宜；负责公司档案管理；负责公司办公区域物业管理；负责各项后勤保障工作。

3、内审部：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操作规程，并监督执行；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审计；负责对公司及子公司重大经营活动、重大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重大经济合同进行跟踪审计监督；制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开展审计活动，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董事会和经理汇报工作；对子公司贯彻和执行国家有关政策、财经法规、公司的财经制度、董事会决议、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对子公司的财务计划和预算执行、财务收支、投资及资产安全等经济活动进行审计；负责公司董事会及经理交办的其它审计工作。

4、投融资部：负责国内外银行贷款和其他金融组织贷款的申贷、管理工作。负责进行银行融资的贷后服务和管理；完成贷款期内与贷款行的沟通对接工作，并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长期全面的战略合作关系，维护并优化公司的融资渠道。负责推动银行融资创新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积极拓展挖掘公司表外融资业务。负责完成其他相关银行融资工作，推动指导所属独资、控股公司的融资工作，保证融资业务的有效落实。负责进行银行融资之外其他创新融资模式的研究调查工作，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的创新融资计划，为项目的开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负责融资租赁、基金、信托、企业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等创新融资工作的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寻找融资合作单位、接洽谈判、资料准备、融资合作方案确定、协议签订、融资款项的发放与使用等。负责进行创新融资的后续服务和监督管理工作；合作期内与融资单位的沟通对接工作，并与融资合作单位建立长期稳定战略合作关系，维护并优化公司的融资渠道。制定、参与公司的中长期投资计划及重大项目的前期工作。负责对公司拟担保、抵押事项的审查，并向部门负责人提出审查意见，建立相应的管理台帐，收集、整理完整的担保资

料。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财务部：负责编制公司财务预算和建设资金年度、月度计划，定期检查、分析、反馈执行情况；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如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期编制并向有关部门报送财务报告，整理、完善、管理会计档案；负责财会人员的管理工作、组织财会人员业务培训；按年度对固定资产进行校核；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完善支出的管理制度，负责支出的审核工作；做好日常报销和收取资金的及时进账工作。

6、监察室：制定纪检监察和党务工作计划，经审批后组织实施；制定、修改与纪检监察相关的工作制度；教育党员、管理人员遵纪守法，提高党员、管理人员的政治素质、法制观念、廉政意识和道德素养；监督检查公司党员、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以及执行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运用纪律、行政手段，查处违反党纪、政纪的案件，及时向公司领导和党委汇报有关情况，提出处理意见。协助公安、检察机关对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保护党员、管理人员的正当权力，对举报控告失实的予以澄清，对故意非难、诬陷的予以严惩；协助党委负责人做好党员发展和党支部建设等各项党务工作。

（二）发行人治理情况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制定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构建和完善了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内部有序高效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不设股东会，由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直接行使股东职权，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使股东职权，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7、对公司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 8、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9、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 7 人，其中职工董事 1 人，外部董事 4 人。公司非职工董事由股东委派或指定，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向股东报告工作，执行股东的决定；
 - 2、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
 - 4、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制定公司的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6、拟定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8、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 9、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0、在发生战争、特大自然灾害等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但这类裁决权和处置权必须符合公司利益，并在事后向股东报告。
-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公司设审计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审计委员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的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的建议；
-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予以纠正；

4、向董事会提出提案；

5、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6、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7、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公司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

8、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9、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7、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公司主要内控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并建立了一套相关管理办法，并相应设立财务部、融资部和审计部等予以监督实施。发行人相对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了发行人业务运作规范化、制度化，提高了发行人的经营效率。

1、财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监督、规范财务行为，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和安全完整，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设立财务部负责各项财务收支的计划、控制、预算、分析和考核等财务基础工作；设立财务部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依法计算缴纳国家税收，从而有效利用公司各项资产，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保证投资者

权益不受侵害。

2、资产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固定资产日常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明确资产管理及使用的权责关系，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保障国有资产所有者权益，发行人根据《宣城市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宁国市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处置、房屋维修、公寓、土石方经营等管理办法。

3、投融资管理制度

为建立规范、有效、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和机制，避免投资决策失误，化解投资风险，提高投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制定了《投融资管理制度》。公司财务部对投资项目进行初步评估，提出投资建议，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投融资部接到项目投资建议书后，负责对项目进行调研、论证，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合作意向书，由公司各相关部门组成投资评审小组，对投资项目进行综合评审，评审通过后，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公司投融资部负责跟踪投资项目的执行情况，并负责对投资项目进行后评价。公司相关部门根据公司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配合或参与投资的部分工作。

4、预算管理制度

为了建立健全内部约束机制，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行为，加强预算管理，发行人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发行人公司预算以业务预算、资本预算为基础，以盈利为目标，以现金流为核心；明确了编制财务预算，应按照“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进行；由财务部确定预算编制原则和各部门预算的经营目标，并下达各预算执行部门；公司内审部定期组织预算审计，纠正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作用，维护预算管理的严肃性。

5、项目工程管理制度

为适应发行人内部管理和发展需要，加强工程项目的规范管理，明确相关人员的职责及管理行为，确保工程建设的保质按期完成，发行人制定了《项目工程

管理制度》，对工程施工的各环节均作了相关规范，对招标投标合同、工程实施过程、工程用款、工程变更、工程验收、工程移交、工程管理重大事件处理、工程部廉政、现场签证、竣工结算、工程进度款申报及支付等管理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6、人事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工作流程，严格把控人员编制和招聘标准，为公司招募合格合适的人才，壮大公司人才队伍，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发行人制定了《人事管理制度》，对员工聘用、试用与转正、员工离职、员工培训、奖惩措施、绩效考核、人事档案管理、人员编制等管理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7、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8、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

为应对可能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的突发事件，发行人针对突发事件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应急处置方案涵盖重大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应急处置方案、责任追究等。公司应急预案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适用于公司及所属企业各类突发公共事件，指导公司突发公共事件的预防和处理。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和公司危害，需要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治理事件。公司应急小组组长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公司应急小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应急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定公司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重大措施和指导意见，统一领导各所属企业的突发公共事件处理工作，督促检查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情况，宣布启动和停止实施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承担上级应急领导机构安排的其他应急工作。在善后处理方面，预案规定重大突发事件应

急处置工作结束，或者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事发单位要高度重视，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并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认真做好抚恤、补助、补偿或理赔等善后处理工作。在调查评估方面，预案规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事发单位要客观公正地对突发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后果、责任和应急处置措施等进行调查评估，并作出书面报告。公司通过总结经验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和工作机制。针对公司治理和人员管理方面，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董事长或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的，公司将及时安排其他管理层人员代为履行职责，并及时选举新任管理层人员并根据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正常经营的开展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同时，针对信息披露，发生突发事件后，发行人将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准确披露事件信息及其影响情况。

9、审计管理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履行内部审计职责，依据国家审计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审计管理制度》，并以规范经营行为，完善内部控制，有效防范风险，促进战略目标实现为目的，细化了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流程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结算审核工作管理办法。

10、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充分履行对投资者的诚信与勤勉责任，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3版）》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特别是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做出了严格的规定。

11、安全生产制度

为了维护公司的公共利益及全体员工的人身财产安全，防止灾害性事故发生，

实现安全文明生产，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明确公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针对与公司工作有关的安全事宜，实行以部门为单位的全员共管体制。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的安全负总责。公司综合部是安全管理监督、检查和服务部门。

12、子公司管理办法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护集团公司及其他出资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子公司管理办法》。发行人通过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其管理，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经营、投资决策、安全生产、重大信息报告、内部审计、行政事务、人事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和权限范围。

13、法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的法律风险防控，使法律风险被控制在公司所能接受的范围内，实现公司承担的法律风险与经营收益相优化和平衡，保证公司安全、稳健运行，发行人根据公司相关制度、《企业法律风险管理指南》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法务管理制度》。法律风险防控的组织架构由法务部、各部门及其法律风险防控管理委员会等组成，以建立法律风险防范与控制机制，合理有效地发现、识别、分析、评估、控制和处理公司所面临的各种法律风险。

14、对外担保制度

为规范公司担保业务的管理，有效控制担保业务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规范了担保申请审核手续、担保合同审查和担保履行期间管理，明确投融资部为担保业务管理的主体部门，实行严格的担保审批管理，担保审批权高度集中。

15、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为了确保资金的安全无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健全收付制度，严格执行资金运营纪律，发行人特制定资金运营内控制度。在此制度的引导和规范下，公司有关部门加强落实编制现金预算，对货币资金需要量、收付时间和金额、支付标准等进行严密控制；加强货币资金日常管理；建立货币资金收支两条线制度；

建立严格的货币资金收支授权审批制度和职务分离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减少坏账损失，及时回收货款；建立严密的资金收入控制程序，严格资金收入控制，保证收入货币资金的安全完整。

16、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发行人建立了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储备了充足的短期资金，包括发行人合作金融机构已批复未发放的授信额度等。同时在突发事件应急响应过程中，发行人加强与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及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沟通、联系，与主承销商及交易商协会形成处置合力，防止因债务融资工具突发风险事件引发社会不稳定事件。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员工情况

表 5-3：发行人全体人员情况简介

单位：人

分类标准	项目	人数	占比
按年龄结构	35 岁以下	19	67.85%
	34-45 岁	8	28.57%
	45 岁以上	1	3.58%
合计		28	100.00%
按学历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	3.58%
	大学本科	24	85.71%
	大专	3	10.71%
合计		28	100%
	中级	6	21.43%
	初级	12	42.86%
	其他无职称职工	10	35.71%
合计		28	100.00%
按职称专业类别	工程系列	5	17.86%
	财会系列	3	10.71%
	经济系列	4	14.29%
	政工系列	4	14.29%
	统计等其他系列	2	7.14%
	其他无职称职工	10	35.71%
合计		28	100.00%

（二）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表 5-4：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及高管人员简要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岁)	国籍	境外居留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是否持有 发行人股份	是否公 务员兼 职
董事会成员								
杨朝忠	男	42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董事长	2024. 08. 22-2027. 08. 22	否	否
陈茂海	男	50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董事、总经理	2025. 08. 26-2028. 08. 26	否	否
张文静	女	39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职工董事	2025. 12. 17-2028. 12-17	否	否
程正	男	42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外部董事	2022. 06. 20-至今	否	否
王莉	女	39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外部董事	2026. 8. 4-2029. 8. 4	否	否
杨绪为	男	38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外部董事	2022. 06. 20-至今	否	否
汪诚	男	43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外部董事	2022. 06. 20-至今	否	否
审计委员会成员								
张文静	女	39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审计委员会 成员	2025. 12. 17-2028. 12-17	否	否
王莉	女	39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审计委员会 成员	2026. 8. 4-2029. 8. 4	否	否
杨绪为	男	38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审计委员会 成员	2022. 06. 20-至今	否	否
高级管理人员								
高益	男	38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副总经理	2022. 03. 25-2027. 03. 25	否	否
俞仲园	男	44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副总经理	2021. 03. 25-2027. 03. 25	否	否
程福清	男	35	中国	无境外居留权	副总经理	2023. 05. 12-至今	否	否

1、董事

杨朝忠，男，董事长，1982 年 11 月生，安徽宁国人。曾就职于宁国市公安局、宁国市河沥溪街道、宁国市土地和房屋征收安置事务管理中心，现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茂海，男，董事，1974 年 9 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历任宁国市杨山乡、宁国市仙霞镇民政办主任、云梯乡综治办副主任兼司法所所长、云梯乡民政办主任兼财政所财政专干、宁国市中溪镇财政所财政专干；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政府融资工作岗（市财政局科员）、财务部副部长、项目部部长（市财政局科员）、董事兼副总经理；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中心副主任。现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张文静，女，职工董事，1986 年 12 月生，本科学历，党员。曾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安徽省宣城分行、宁国市建川投资有限公司等，现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成员。

程正，男，1982 年 3 月生，安徽省宿州市人。曾就职于安徽亚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坤达石业有限公司等，现任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风

险控制部部长，兼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莉，女，1985 年 11 月生，安徽宁国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广东清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销售管理、广东清新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安徽盛虹烟花爆竹集团有限公司宁国分公司会计主管、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会计、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现任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

杨绪为，男，1986 年 7 月生，安徽省宿州市人。曾就职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宁国市燕津投资管理有公司、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现任宁国市金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汪诚，男，1981 年 5 月生，安徽省宁国市人。曾就职于宁国市房地产管理局、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等，现任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审计委员会

张文静，见董事简历。

王莉，见董事简历。

杨绪为，见董事简历。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益：男，董事，1986 年 10 月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黄山市黄山区邮政局财务室业务会计；宁国市招商局统计科办事员、副科长、科长、副主任科员；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宁国市宁港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俞仲园，男，董事，1980 年 9 月生，在职本科，非党人士，历任宁国市招商局信息联络部副部长、统计科科长；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经济建设科科长；宁国市南山办事处副主任；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副局长，现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程福清，男，1989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宁墩镇人民政府招商办主任、安监站站长，原社会管理服务中心综合协调科科长、综合办公室主任、宁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三科科长、宁国国投公司董事长助理、宁国国控集团城

投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5 月任职至今。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组织机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员聘用和任免制度及考核、奖罚及工资管理、福利制度。发行人可自主与在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各类人员的岗位职责、技能、劳动强度等制定具体的工资标准和增长幅度，自主决定薪酬分配方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聘任手续，总经理陈茂海、副总经理俞仲园、高益，系发行人聘用，以上人员均行使对发行人名下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工作职责。发行人不存在公务员兼职并领取薪酬的现象，经核实，发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相应的任职主体资格，也不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务员法》及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及公司章程的相关管理要求。

八、发行人业务板块构成情况

（一）业务板块构成

发行人作为宁国市开发区管委会下属最大的地方国有企业，是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融资主体，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可分为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建造、贸易、安置房及其他业务等板块。其中：（1）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板块主要由发行人本级及安徽省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作为宁国经开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主要从事宁国经开区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受宁国市政府和宁国经开区管委会委托，公司从事宁国经开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园林绿化、安置区及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系委托代建模式、PPP 模式（近三年及一期无此业务模式）、BT 模式（2013 年以后已停用），以委托代建为主。（2）施工建造版块：发行人施工建造业务由子公司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运营，发行人持有华仁路桥 52% 股权，华仁路桥于 2021 年纳入发行人审计报告合并范围。公司主要通过市场化招投标方式或接受项目承包方以分包形式承接施工建造项目。（3）贸易版块：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向客户提供货物采购、订单处理及结算等服务业务。（4）安置房版块：发行人主要负责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安置房项目的融资、建设及

销售任务，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投入安置房项目建设资金，发行人进行项目招投标，与中标的建筑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协议，项目建设主体确定为发行人，由发行人具体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工作，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拆迁和对外关系协调处理等事宜。（5）其他收入板块：主要系厂房租金收入，公司采取自建经营模式的基础设施项目主要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项目建成后由全资子公司众益建设以租赁和出售的方式形成经营性收入。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由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施工建造收入、贸易收入、安置房收入和其他收入构成。发行人名下无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垫资情况。

1、营业收入分析

表 5-5：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1315.13	7.83	35000.00	39.88	34228.24	28.59	22,605.30	11.29
施工建造	1995.01	11.88	25049.62	28.54	28192.39	23.55	38,907.85	19.42
贸易及其他	3248.35	19.35	23060.87	26.28	41481.03	34.65	96,033.57	47.94
安置房销售	10227.77	60.93	4651.15	5.30	15800.20	13.20	42,755.86	21.35
合计	16786.27	100.00	87761.65	100.00	119,701.87	100.00	200,302.58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0,302.58 万元、119,701.87 万元、87,761.65 万元和 16,786.27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降低 40.24%，增幅较大。发行人施工建造业务 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10.39%，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降低 27.54%，主要由于发行人 2023 年代建项目较多，而在 2024 年发行人负责施工建造的子公司股权划拨出去，导致其施工建造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由新设子公司宁川贸易及扬宁商贸负责，由于宁川贸易设立时间为 2019 年 5 月，于 2021 年四季度正式开展贸易业务，2024 年逐渐由扬宁商贸负责，2024 年较 2023 年降幅为 56.81%，主要原因为扬宁商贸 2024 年业务量下降较大导致。发行人安置房销售业务 2021 未确认收入，主要由于安置房销售业务项目周期较长，且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项目尚未全部完工验收，未能达到收入确认标准。安置房销售业务 2025 年度收入、成本大幅降低，主要系公司自主开发的宁川府项目逐步去化，可售房源逐步减少，毛

利率大幅降低主要系人力及运营成本占比相对提高所致。发行人安置房业务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负责项目拆迁安置及协调工作，在经开区具有垄断性和可持续性，但由于具体业务规模取决于经开区整体规划且项目验收周期较长，因此业务收入稳定性较弱。

2、营业成本分析

表 5-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1217.71	9.01	32668.81	49.13	32068.62	29.87	21,198.94	11.94
施工建造	1821.92	13.47	22150.55	33.32	23696.17	22.07	29,127.94	16.40
贸易及其他	1284.80	9.50	7355.89	11.06	37907.48	35.31	91,712.82	51.64
安置房销售	9198.03	68.02	4312.97	6.49	13676.40	12.74	35,575.87	20.03
合计	13522.45	100.00	66,488.21	100.00	107,348.67	100.00	177,615.57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7,615.57 万元、107,348.67 万元、66,488.21 万元和 13,522.45 万元。营业成本在 2023 年增幅达到峰值，主要是因为贸易板块以及安置房销售板块的业务成本增加所致。也符合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步增长趋势。

3、毛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表 5-7：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基础设施建设	97.42	2.98	7.41	2,331.19	10.96	6.66	2159.62	17.48	6.31	1,406.36	6.20	6.22
施工建造	173.09	5.30	8.68	2,899.07	13.63	11.57	4496.22	36.40	15.95	9,779.91	43.11	25.14
贸易及其他	1,963.55	60.16	60.45	15,704.98	73.82	68.10	3573.55	28.92	8.61	4,320.75	19.05	4.50
安置房销售	1,029.74	31.55	10.07	338.18	1.59	7.27	2123.80	17.19	13.44	7,179.99	31.65	16.79
合计	3,263.80	100.00	19.44	21,273.43	100.00	24.24	12,353.21	100.00	10.32	22,687.01	100.00	11.33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2,687.01 万元、12,353.21 万元、21,273.43 万元和 3,263.80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1.33%、10.32%、24.24%和 19.44%。施工建造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由于 2022 年处

于疫情期间，各项业务材料成本以及人工成本相对较高，导致施工建造的成本增长幅度较大，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2024 年各项业务基本已恢复原来正常水平，毛利率也恢复到 2022 年水平。2023-2025 年，发行人基础设施业务成本控制较好，毛利率虽呈现下降趋势，但基本保持稳定。2023-2024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毛利率开始缓慢增长，贸易及其他业务 2025 年度收入、成本大幅降低，毛利率大幅增大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出租业务收入大幅提高，贸易业务规模缩减所致。2026 年 1-3 月贸易业务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由于一季度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为锌锭、光亮丝、漆包线等毛利较高的有色金属，导致毛利率增加。发行人其他业务包括技术服务收入、检测费收入、水务费收入、物业费收入等组成，其他业务较为分散。

（二）主要业务板块情况

1、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板块

基础设施建设板块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收入和土地开发整理收入两部分。

（1）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收入

①基本情况

作为宁国经开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主要从事宁国经开区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受宁国市政府和宁国经开区管委会委托，公司从事宁国经开区范围内道路交通、园林绿化、安置区及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承担并完成了开发区全部道路、桥梁和公共设施的新建和改扩建工程建设，总投资额累计超过 20.00 亿元。公司承担的各项基础设施项目对宁国经开区基础设施水平的提高和城镇化建设的推进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式为委托代建模式、BT 模式、PPP 模式三种。

②运作模式

A. 委托代建模式

委托代建模式主要是给宁国经开区管委会代建，根据公司与宁国经开区管委会于 2017 年 12 月 24 日签订的《委托承建及回购合同》，公司受托承建宁国经开区内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主要来自于公司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

公司每年按照经政府审计后的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收入。项目建成并经审计确认项目投资成本。项目审计确认项目投资成本后由宁国经开区管委会按照项目投资成本加成 18% 的收益进行工程结算回购，分 5 年支付，每年支付投资成本的 20% 及剩余工程款的 18%，部分项目收益加成比例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发行人根据开发区管委会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制定的投资计划进行施工建设。建设过程中工程建设通过管委会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现场管理、跟踪审计、竣工验收、决算审计。工程项目建设期间，发行人按期根据工程投入和进度情况支付工程款，按照投融资部、内审部、董事长逐级确认审核流程进行审批，财务部门根据此进行支付。项目完成后，由施工单位提出申请，管委会建管处牵头，规划建设部门、财政局、监察局，相关质检部门、建设管理部门以及项目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参与项目的竣工验收。项目造价委托造价审计事务所进行审计。后报财政局复核，按复核后的审计结果进行工程款结算。

B. PPP 运作模式

发行人以 PPP 模式运作的项目有三个项目，均为特许经营类 PPP 项目，分别是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宁国市中医院、南山污水处理厂项目，目前以上 PPP 项目均已纳入财政部 PPP 中心项目管理库，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物有所值评价报告和实施方案均已完备。发行人与政府及社会投资方签订 PPP 项目协议，项目由社会投资方建立，发行人作为政府出资方参与部分投资，建成后由政府相关部门批准使用后，由投资方运营一定时间后将项目移交给发行人，在投资方运营期限内，每年若盈利，发行人按投资比例收取收益。其中宁国市中医院项目是代表政府出资，资金来自政府，其他项目均是自有资金出资，代表政府出资项目的如出现亏损，亏损部分则由政府承担。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发行人 PPP 业务不存在替政府垫资的情况。

发行人名下的 PPP 项目由社会资本方投资建设，发行人参与部分投资，无增加政府债务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政【2012】463 号）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 号）的情形，符合《财政部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财金【2019】10 号、财预【2017】50 号、国资发财管【2017】192 号、财办金【2017】

92 号、财办金【2019】40 号、财金【2018】23 号等相关要求。

发行人 PPP 项目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意见，以上情况属实，发行人业务经营合法合规。

C. BT 运作模式

BT 模式主要是对外发包，有严格的付款节点。发行人以 BT 模式运作的项目主要是园区道路建设，由宁国经开区管委会与施工方分别于 2013 年签订了《青山路、狮山路 BT 工程协议》、《开发区 11 号路一标段（宜黄线-五号路）工程协议》、《燕子山商住区基础设施（BT）工程协议》，2014 年签订了《宁城南路（BT）工程施工合同文件》等 BT 项目建设合同，发行人支付项目建设资金，项目采取“企业投资建设、政府还款期内逐年回款、资金分期支付”的方式。项目审计确认项目投资成本后按于项目开工前分别与宁国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委托承建及回购合同》进行回款，按照项目投资成本加成 18%的收益进行工程结算回款，分 5 年支付，每年支付投资成本的 20%及剩余工程款的 18%，该模式已经停用，发行人目前无未完成 BT 项目。

发行人签订的 BT 项目不存在违反《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 号）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 号）的情形。

发行人 BT 业务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发行人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意见，以上情况属实，发行人业务经营合法合规。

③会计处理方式

A. 委托代建项目

当发行人实施项目，发生建设投入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当项目验收决算时，一般由发行人年末确认回款收入，项目决算价确认公司的经营业务收入，会计入账借记“长期应收款”，贷记“营业收入”，同时相应将确认的工程成本自“存货-开发成本”科目结转至“营业成本”科目，借记“营业成本”，贷记“存货”。发行人代建项目回款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

期应收款”。相应的现金流出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相应的现金流入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 PPP 项目

发行人参与投资时：借记：“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记“货币资金”；项目盈利发行人获得投资收益时：借记：“货币资金”，贷记“投资收益”；项目亏损时，发行人给予补偿时：借记：“投资收益”，贷记“货币资金”；项目移交后，从“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或者“投资性房地产”项目。现金流方面，PPP 项目体现在投资活动中。依据会计准则，持股比例低于 20%，可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股比例高于或等于 20%，可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C. BT 项目

发行人项目代建工程中，确认施工进展情况并收到施工方所开具的发票后，支付各类工程款项；借记：“在建工程”，贷记“货币资金”、“应付账款”；待项目完工后，从“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存货”项目。借记：“存货”；贷记“在建工程（冲减已完工项目）”；待政府回款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长期应收款”。发行人在项目竣工通过审核后确认收入金额，收入金额与代建协议拟回款金额一致，并按照回购协议进行分年回款。发行人无新建和在建 BT 项目。

④经营情况

A. 委托代建项目已完工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大力推进开发区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和相关业务建设，建设项目资金为公司营业收入、银行借款、政府补贴。截至目前，公司已投资建设道路桥梁工程项目12个、排水排污工程3个、场地平整项目14个、房屋工程18个、配套供水供电工程102个、路灯绿化、交通设施工程11个、房屋工程及附属建设11个等，这些项目的建成对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状况、招商环境的改善、居民的生活条件的提高、土地价值的提升等方面都有较大的作用。

表 5-8：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完工工程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是否签订合同或协议	拟回款金额	已回款金额	过去三年回款情况			未来三年回款情况			是否按照合同或协议执行回款情况	模式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1	河沥园区八里渠道工程建设项目	2018-2020	2020-2021	1,195.25	1,195.25	是	1,625.54	1,625.54	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2	新岭路（原汪河路、104线至司尔特路）	2014-2017	2018-2022	2,795.00	2,795.00	是	3,609.33	3,609.33	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3	窑湾公寓楼	2013-2017	2018-2022	7,213.84	7,213.84	是	9,662.24	9,662.24	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4	燕子山商住区基础设施	2013-2018	2018-2022	6,361.00	6,361.00	是	8,568.00	8,568.00	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5	中德智造小镇排洪干渠	2021	2022	500.00	500.00	是	572.00	572.00	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6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慧园区一期	2022	2023-2025	45,498.2	31,820.00	是	34,365.6	34,365.6	18,253.18	8,746.81	7365.61	0	0	0	是	委托代建
7	中德小镇环形道路	2020-2022	2021-2023	4,355.93	4,355.93	是	4,707.40	4,707.40	2,116.20	0	0	0	0	0	是	委托代建
合计				67,919.22	54,241.02	-	63,110.11	63,110.11	20,369.38	8,746.81	7365.61	0	0	0	-	-

发行人已完工项目中投资额较大的项目情况如下：

燕子山商住区基础设施：该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包含三条道路建设：振宁路（河沥溪路-东城大道）、东城路（兴业路-东城大道）、兴业路工程。

1. 振宁路（河沥溪路-东城大道）主要工程量：路基挖土方：93,648.72m³ 路基挖石方：140,473.08m³，路床（槽）整形：29,629.00m，3⁰00cm 路基砂砾石垫层：29,629.00m，20c⁵%路基水稳层：26,740.00m，20.0⁰m4%路基水稳层：27,703.00m，7.00cm⁵C-25C、5.00cmAC-16C、4.00cmAC-13C 沥青砼：25,778.00m，人行道垫层铺装^铺，773.00m；排水箱涵一座，箱^杆栏杆 44.00m，D300 污水管：1,033.00m，D300 污水管：102.00m，D200 雨水管：912.00m，D600 砼雨水管：682.00m，D1800 砼雨水管：395.00m，新建雨污水检查井等；

2. 东城路（兴业路-东城大道）主要工程量：路基挖土方：6,027.52m³ 路基挖石方：9,041.28m³，路基填方：60,914.00m，路床（槽）整形：17,818.26m，30⁰00cm 路基砂砾石垫层：17,818.26m，20c⁵%路基水稳层：16,962.52m，20.0⁰m4.00%路基水稳层：17,342.77m，8.00cm⁵C-25C、4.00cmAC-13C 沥青碎：16,011.55m，人行道基层铺装^装7,554.77m，侧平石：1,91⁰27m；排水箱涵一座，D200 雨水管：448.00m，D300 污水管：1,005.50m，D600 砼雨水：340.10m，D800 砼雨水管：393.30m，新建雨污水检查井；

3. 兴业路主要工程量：挖淤泥：77,139.00m³ 路基挖土方：13,255.44m³，挖石方：1,175.16m³，土石方回填：16,986.40m³；余方^弃置：20,185.90m³；路床（槽）整形：23,975.00m，30.0⁰m 路基砂砾石垫层：23,975.00m，18.00c⁵%路基水稳层：22,448.00m，18.00cm⁵.00%路基水稳层：22,987.00m，15.00cm.00%路基水稳层：3,603.00m，8.00cmAC-2⁵C：21,211.00m，7.00cmAC2C：⁵，093.00m，5cmAC-16C：³，09³.00m，4cmAC-13C 沥青砼：24⁵304.00m，人行道垫层：10,781.00m³ 人行道铺装：10,028.0m³，平⁰：3,830.00m，1.00cm⁵石：3,830.00m，10.00cm 侧石：3,598.00m，D225 雨水管：605.00m，D300 污水管：1,529.54m，D1000 砼雨水管：800.77m，D1200 砼雨水管：465.60m，新建雨污水检查井等。

B. 在建项目工程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暂无在建工程。

表 5-9：发行人 2026 年 3 月主要在建工程项目主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 起始 日期	回 款 期 间	自 有 金 比 例	资 本 到 位 情 况	总 投 资	已 投 资 额	是 否 签 订 协 议	未来三年投资计 划			拟 回 款 金 额	已 完 成 回 款	未来三年回款计 划			模 式	合 法 合 规 性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暂 无														-	-		

业务资质：

发行人具备房地产开发三级资质，资质证书编号《WNK02090》。

合法合规文件情况：

发行人已取得包括项目备案表，土地证、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合法合规批复，项目实施合法合规。

发行人房地产业务诚信合法经营，包括但不限于：1) 不存在违反供地政策（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的行为；2) 不存在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行为，包括以租代征农民用地、应当有偿而无偿、应当招拍挂而协议、转让未达到规定条件或出让主体为开发区管委会、分割等；3) 不存在拖欠土地款的行为，包括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等；4) 土地权属清晰，不存在问题；5) 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的行为；6) 不存在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的行为，包括“项目超过出让合同约定动工日满一年，完成开发面积不足 1/3 或投资不足 1/4”等情况；7) 所开发项目均合法合规，不存在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未及时到位等情况；8) 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的出现。

发行人房地产自营业务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财金〔2018〕23 号文的要求等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表 5-10：发行人名下 PPP 项目主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起始日期	自有资金比例	发行人股权比例	发行人投资资金	运营周期	入库情况	资本金到位情况	总投资	已投资	是否签订协议	物有所值评价	财政承受能力测试	备注
1	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	2016.7-2020.11	20%	32.69%	1,700.00	20 年	已入财政部	已到位	25,886.40	25,886.40	是	符合物有所值评价要求	通过论证	在出资方运营期限内,每年若盈利,发行人按投出资比例收取收益
2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2018.6-2020.12	30%	10%	393.30	29 年	已入财政部	已到位	15,270.60	15,270.60	是	符合物有所值评价要求	通过论证	
3	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017.3-2021.3	20%	10%	322.36	20 年	已入财政部	已到位	16,118.44	16,118.44	是	符合物有所值评价要求	通过论证	
合计					2,415.66				57,275.44	57,275.44				

发行人 PPP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PPP 项目一：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

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一期 PPP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门诊医技病房楼，该项目用地面积 33,738.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6,65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 39,10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 7,550.00 平方米。新建门诊医技病房楼可容纳 400 张床位，建筑物主楼地上 13 层、裙楼 4 层、地下 1 层。此外，项目建设内容还包括购置医疗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项目总投资 25,886.4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5,286.40 万元，向银行贷款 20,600.00 万元。该项目合法性文件完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目前主体建筑已经基本完工，项目建成后，将采用使用者付费加可行性缺口补助模式。2016 年 5 月，宁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和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安徽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 PPP 项目合同》，确认该 PPP 项目投资合作事项。2016 年 6 月，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宁国市组建项目公司——宁国水安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水安”），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3,5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67.31%，发行人认缴出资额 1,70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32.69%。2016 年 7 月，宁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代表宁国市人民政府与宁国水安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授予其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管理等特许权利，特许经营期限 15 年。特许期满后，项目公司按约定将宁国市中医院无偿转交给宁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指定机构。

表 5-11：项目合法性证件明细

项目合法性证件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文件编号
关于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立项批复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 11 月 25 日	发改审批【2013】194 号
关于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3 月 23 日	发改审批【2015】16 号
关于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复函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7 月 27 日	宁环审批【2015】38 号
关于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	宁国市国土资源局	2015 年 1 月 16 日	宁国土资函【2015】16 号
关于同意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一期 PPP 项目的复函	宁国市财政局	2016 年 4 月 1 日	财社【2016】63 号
关于同意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一期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宁国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4 月 7 日	宁政秘【2016】51 号
宁国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宁国市人民代表大会	2016 年 5 月 17 日	宁人常【2016】16 号

关于同意市人民政府将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一期 PPP 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纳入市本级财政建设资金预算及长期规划的决议	常务委员会		
建设用地批准书	宁国市国土资源局	2016 年 7 月 28 日	宁国市【2016】国土建字第 009 号
安徽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 PPP 项目合同	宁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6 年 5 月 18 日	NGZFCG-2016-01-006
安徽宁国市中医院迁扩建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宁国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20 日	20160720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宁国市国土资源局	2015 年 6 月 8 日	341881【2015】004 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宁国市城乡规划局	2017 年 2 月 28 日	建字第 341881201701007 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宁国市城乡规划局	2017 年 2 月 27 日	地字第 341881201701006 号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10 日	34188116070001

PPP 项目二：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建设项目属于园区配套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主要服务于南山工业园区的污水处理。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一座污水处理厂和配套管道工程。项目总投资 12,899.64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899.64 万元，向银行贷款 9,000.00 万元。该项目合法性文件完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目前主体建筑已经基本完工，且已开始试运营。项目建成后，将采用使用者付费加可行性缺口补助模式。2018 年 5 月 7 日，项目公司——宁国深水水环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公司位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极西路，法定代表人张宝东，注册资本 3,933.00 万元，其中深圳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0%，发行人持股 10%。2018 年 5 月 15 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宁国深水水环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合同》和《南山污水处理厂之污水处理服务合同》，确认该 PPP 项目投资合作事项。根据项目合同，本项目合作期 30 年，其中新建项目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9 年，存量项目运营期 30 年。特许期满后，项目公司按约定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无偿转交给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指定机构。

表 5-12：项目合法性证件明细

项目合法性证件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文件编号
《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宁国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宁政秘【2017】269 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的批复》	宁国市财政局	2017 年 10 月 11 日	财建【2017】268 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的批复》	宁国市财政局	2017 年 10 月 11 日	财建【2017】267 号
《关于同意南山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政府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助资金安排的决议》	宁国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	宁人常【2018】6 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发改审批函【2017】103 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污水处理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14 日	发改审批函【2018】10 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山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复函》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2 月 27 日	宁环审批【2018】14 号
《关于宁国市 2017 年度第 05 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	安徽省人民政府	2017 年 11 月 27 日	皖政地【2017】1173 号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宁国市城乡规划局	2018 年 2 月 11 日	选字第 341881201801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宁国市城乡规划局	2018 年 5 月 17 日	地字第 341881201801013 号

PPP 项目三：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总投资 16,118.44 万元，电镀中心项目总投资 13,030.00 万元，项目位于汪溪园区司尔特化工集中区，项目占地 81.4 亩，建设内容包括 7 幢电镀厂房、1 幢办公楼、废水处理站及配套设施用房，总建筑面积为 49,647.00 平方米。该项目合法性文件完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项目已基本完工。项目建成后，将采用使用者付费模式，分为租赁费用和污水处理费用。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项目总投资 1,693.50 万元，项目占地 52 亩，按日处理污水 5,000.00 吨规模规划建设，主要包括应急池、调节池、沉淀池、FMBR 池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2016 年 11 月，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与联合体共同签订《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电镀污水处理设施及电镀标准化厂房建设 PPP 项目合同》，确认该 PPP 项目投资合作事项。2017 年 1 月 4 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宁国市组建项目公司—宁国众益水安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安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23.68 万元，其中：发行人出资占比 10%，安徽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90%。

表 5-13：项目合法性证件明细

项目合法性证件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文件编号
关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电镀中心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发改审批【2015】54 号
关于批准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宁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5 月 12 日	发改审批函【2016】3 号

关于对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电镀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6月23日	宁环【2016】118号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宁国市城乡规划局	2016年6月23日	宁开选字【2016】第002号
关于对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一期）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6日	宁环【2016】131号
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发区工业污水厂及电镀中心PPP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宁国市人民政府	2016年7月13日	宁政秘【2016】112号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复函	宁国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9月14日	宁环审批【2017】98号
建设用地批准书	宁国市国土资源局	2017年9月15日	宁国市【2017】国土建字第壹拾叁号

C. 拟建工程情况

发行人拟建工程均属于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经纳入了经开区管委会建设年度重点项目建设计划，项目均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截至 2026 年 3 月末，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暂无拟建工程。

表 5-14：发行人拟建工程项目主要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周期	是否签署委托代建协议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合规情况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暂无									

(2) 土地开发整理收入

① 经营概况

发行人负责一级土地开发整理，发行人作为开发区唯一的土地开发整理企业，随着开发区基础设施的完善，预计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收入未来将保持稳定。目前土地开发整理收入纳入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板块体现。

② 运作模式

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运营主体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合理配置土地资源要素，提高政府资金运用效率和投资效益，同时也为支持发行人业务发展，经开区政府支持发行人将大量优质土地资源进行前期整理开发，土地的前期整理开发成为发行人主营业务之一。

发行人作为宁国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唯一投资主体，承担了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任务。为了扶持发行人发展，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权发行人可对园区土地进行开发整理，并根据近几年的城建任务配置相应的土地，交由发行人开发整理，发行人对土地进行前期开发整理，并支付土地开发整理费用，包含相关拆迁补偿费用、土地平整费用等。土地平整后，宁国市土地储备中心负责归集以招标、拍卖、挂牌等方式出让。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发行人于 2018 年 3 月签署《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司尔特地块开发整理委托建设合同书》、于 2018 年 4 月签署《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梅林拓展区产业园开发整理委托建设合同书》、于 2018 年 6 月签署《宁国经济技术

开发区郎村土地开发整理委托建设合同书》等协议，约定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交付后，除了土地开发成本全额返还外，还可获得土地开发整理收益，按照不低于实际开发成本的 20% 获取土地开发整理收益。发行人土地开发成本及土地整理收益由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项目竣工后，由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分 2 年支付。

③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进行土地开发时，借记存货，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进行土地开发整理后，根据土地评估价值借记“货币资金”、贷记“存货”。发行人收到土地整理开发收入，借记“主营业务收入”、贷记“货币资金”。发行人结转成本时，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存货”。

④ 经营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实现土地开发整理收入均为 0。

表5-15：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情况

单位：亩、万元、块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3 月末
工业用地整理面积	-	-	-	-
工业用地整理数量	-	-	-	-
工业用地开发整理收入	-	-	-	-
工业用地开发整理平均收入	-	-	-	-
城镇住宅用地、批发零售用地整理面积	-	-	-	-
城镇住宅用地、批发零售用地整理数量	-	-	-	-
城镇住宅用地、批发零售用地开发整理收入	-	-	-	-
城镇住宅用地、批发零售用地开发整理平均收入	-	-	-	-
土地整理总面积	-	-	-	-
土地整理总收入	-	-	-	-

表5-16：2023年-2026年3月末发行人已完工主要土地开发整理经营情况

单位：年、万元、亩

地块位置	建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面积	确认收入金额	已回款金额	回款期间	是否签署协议
梅林拓展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018-2022	70,000.00	70,000.00	2,735.82	0	0	2021-2023	是
合计		70,000.00	70,000.00	2,735.82				

注：目前尚未确认收入，计入存货科目，资金主要用于结算基础设施建设。

表5-17：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在整理土地情况

单位：万元、亩、年

地块位置	整理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面积	是否签订合同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无									

上述项目发行人均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相关土地整理合同。

发行人未收到关于土地开发和土地资产的整改意见，不涉及土地专项审计的情形。发行人未来将依据园区规划、经开区招商引资情况逐步有序进行土地开发整理。发行人未承担土地储备职能。发行人土地整理开发业务符合国发【2010】9号、财综【2016】4号、国发【2014】43号、财预【2017】5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有关规定。

发行人代建业务和土地业务不存在违反《财政部、发展委员会、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资的通知》（财预【2017】87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文）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合规性文件，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

2、施工建造版块

（1）基本情况

发行人施工建造业务由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运营，华仁路桥为发行人于2021年收购的工程建设类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持有华仁路桥52%股权，华仁路桥自2021年起已纳入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合并范围。

（2）运作模式

华仁路桥承接的施工建造项目主要通过市场化招投标方式或接受项目承包方以分包形式取得。发行人工程开工后，一般按月确认工程进度，待中期计量支付证书经监理工程师、总监办、业主等相关部门审核批复后，发行人确认相应的工程计量收入和应收工程款。

发行人子公司华仁路桥负责所有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华仁路桥采用以项目经理负责为前提，从工程项目开工到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的一次性全过程的施工承包经营管理模式。项目启动前，华仁路桥组建项目部并任命项目部主要成员，项目部是实施项目管理的临时性组织机构，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负责，即：开工准备→开工→施工→交工→缺陷修复→竣工交验→资料印件归档→项目（任职）审计。

（3）工程结算方式

发行人的工程项目一般是按照工程进度分阶段进行结算。具体结算方式如下：

①工程项目开工前：发行人承揽到工程任务后，开工前首先与业主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并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履约保函。

②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在施工过程中，发行人基本按月与业主进行工程量的结算，发行人的工程项目部统计当月实际工程完工量后，先报工程项目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再报业主项目代表签字确认，最后业主履行其内部机构审批流程后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工程款。

③工程完工后：业主一般按工程造价的合同约定比例拨付完工项目工程款，工程完工后，发行人要办理项目竣工验收手续，并向业主办理完移交手续。

④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发行人承揽的工程竣工结算一般采用工程量清单结算方式，工程项目完工并办理移交手续后，发行人对工程完工量情况进行重新计量和核实，并根据业主关于工程结算的要求进行结算资料的准备，发行人工程结算资料符合要求后上报监理及业主，监理审核完毕后，业主委托咨询公司进行审计，一般工程项目的正常结算时间为竣工验收后 1 年内，部分项目结算时间较长。咨询公司完成工程结算审计后，发行人可收取剩余工程款，同时按照合同约定一定比例的工程价款作为项目质保金被业主扣留。项目质保金一般在工程结算后 2 年内收回，部分质保金在 5 年内收回。

⑤合同外工程量增加的情况：发行人承建的工程项目有时会因为业主设计变更的要求而发生工程合同外的工程量变化，如果是大的工程变更，发行人一般会与业主签订补充工程合同，工程结算方式与主合同一样。如果属于小的工程变更，一般业主会在施工过程中对变更价款进行审计确认，随进度款支付给发行人，部分项目的变更需要先垫付工程款至工程结算。

表5-18：发行人工程相关资质

资质内容	资质等级	资质有效期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29/11/0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29/11/08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29/11/08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	贰级	2029/11/08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29/11/08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30/4/27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30/4/27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30/4/27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30/4/27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30/4/27
施工劳务	不分等级	2029/11/08
路基路面养护资质	甲级	2028/04/17
桥梁养护资质	乙级	2027/11/30
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	不分等级	2028/08/15
隧道养护资质	乙级	2028/08/15

(4) 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发生合同成本时，借：工程施工，贷：原材料、机械作业等；到达收入确定条件时，借：主营业务成本，贷：工程施工，借：应收账款，贷：主营业务收入；收到合同价款：借：银行存款，贷：应收账款。

(5) 经营情况

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项目中标后，与招标方签订项目施工建设合同，约定建设期限，招标方根据工程建设进度进行付款。公司承建的项目全部自主建设，项目组织管理和财务处理由公司实施。

表5-19：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已完工施工建造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年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是否签订合同或协议	拟回款金额	已回款金额	过去三年回款情况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是否按照合同或协议执行回款情况	模式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安徽省宁国市汪溪智能制造产业园 EPC 项目	2022. 04. 01-2024. 03. 31	2022-2026	41, 700. 00	41, 700. 00	是	41, 700. 00	40, 900. 00	16, 100. 00	14, 500. 00	2, 800. 00	800. 00	-	-	是	市场化
合计			41, 700. 00	41, 700. 00		41, 700. 00	40, 900. 00	16, 100. 00	14, 500. 00	2, 800. 00	800. 00				

表5-20：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施工建造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年

业主方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建设期间	回款期间	总投资	已投资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到位情况	是否签订合同	合同造价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经营模式	结算方式	已回款金额	合法性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2026	2027	2028
宁国市交通局	安徽省宁国市龙潭抽水蓄能电站库周交通复建工程	宁国市	2025-2026	2025-2027	3300	680	20%	100%	是	3300	2025.05	市场化	按进度付款	120	是	2620		
宁国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安徽省宁国市主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 EPC 项目建设工程	宁国市	2025-2026	2025-2027	13300	10200	20%	100%	是	13300	2025.07	市场化	按进度付款	6280	是	3100		
宁国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安徽省宁国市备用水源地迁建及水生态体系建设工程—宁国市主城区污水提质增效工程（一标段）建设工程	宁国市	2025-2026	2025-2027	2900	1620	20%	100%	是	2900	2025.11	市场化	按进度付款	780	是	1280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提升项目—朝阳路工程	宁国市	2025-2026	2025-2027	2400	1860	20%	100%	是	2400	2025.05	市场化	按进度付款	1260	是	540		

业 主 方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所 在 地	建 设 期 间	回 款 期 间	总 投	已 投 资	自 有 资 金 比 例	资 本 到 位 情 况	是 否 签 订 合 同	合 同 造 价 金 额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经 营 模 式	结 算 方 式	已 回 款 金 额	合 法 合 规 性	未 来 三 年 投 资 计 划		
																2026	2027	2028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提升项目一月鉴路、仙源路等工程	宁国市	2025-2026	2025-2027	2400	1230	20%	100%	是	2400	2025. 08	市场化	按进度付款	730	是	1170		
					24300	15590								9170		8710		

表5-21：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施工建造业务合同签订情况

新签合同金额（万元）	新签合同个数	当期完成金额（万元）	在手未完工合同	新签合同地区分布
16800	12	1380	6	宁国市

3、贸易板块

(1) 基本情况

为响应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地方国有企业的战略发展要求，发行人近年来努力寻求突破，通过主动转型实现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发行人本着业务多元化的经营理念，于 2021 年度新设贸易子公司宁川贸易，开展贸易业务。2024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逐步由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主营为稀土贸易，后期会加入建材、石子销售等。发行人贸易板块盈利模式不涉及仓储运输。

发行人贸易业务通过其地理位置优势和其在园区的行业优势，凭借自身实力为省内国有企业和园区内企业提供了有效的服务。目前该业务仍处于拓展期，贸易商品主要从江西和上海等地进行采购，稀土销售主要销售地区为安徽合肥地区，销售价格在市场交易结算指导价格基础上略有涨幅。

(2) 运作模式

发行人一般采取以销定购的经营模式，根据下游客户需求确定采购量，广泛询价上游供应商低价买入，获取价差利润。发行人供应商将货物运送至发行人指定地点，并对货品进行对账、结算。在合同约定的供货期间内，发行人将货物运送至下游客户指定地点，并与客户对货品进行对账、结算，期间存货风险由发行人自行承担。一般与上游结算后就立即支付结算货款，下游货款回收周期约 90 天。

(3) 会计处理方式及核算依据

发行人每笔业务同上下游均有货物交付单据，如出入库单，承担转让前后的存货风险，且每笔业务与上下游均签订有效合同，自主确认价格，承担回款风险，因此收入确认方法是总额法，总额法是企业在确认收入时，按照交易的总金额全部确认收入，并将相关的成本单独核算，此方法适用于企业在交易中能够主导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同时承担主要的风险和报酬。发行人在转让商品前拥有商品的控制权。发行人签订采购合同时，进行货物采购，借记库存商品、进项税，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签订销售合同后进行货物交割，借记：应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销项税。收到货款，借记：货币资金，贷记：应收账款。现金流量根据实际收到的现金收入体现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综上，发行人贸易业务具有真实交易背景，业务模式及交易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内控与风险管控机制健全有效，发行人贸易

业务合法合规。

(4) 经营情况

表 5-22：2023 年度上游和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天

序号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业务占比	金额	主要产品	是否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
1	上游	合肥再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2.93%	33,655.22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2		龙南和晟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2.29%	14,170.6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3		江西和泰新光源材料有限公司	9.01%	5,731.7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4		上海强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03%	5,103.46	废铜	否	电汇	现款
5		浙江长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7.74%	4,923.05	废铜	否	电汇	现款
1	下游	安徽双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95%	36,418.57	稀土	否	电汇	90
2		安徽品志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22.54%	20,545.25	锌锭、废铜	否	电汇	90
3		中核大地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7.52%	15,968	稀土	否	电汇	90
4		福建省对外劳务合作有限公司	16.36%	14,918	稀土	否	电汇	90
5		中核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3.63%	3,312	稀土	否	电汇	90

表 5-23：2024 年度上游和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天

序号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业务占比	金额	主要产品	是否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
1	上游	合肥再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9.68%	11364.8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2		江西和泰新光源材料有限公司	13.44%	7757.6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3		上海和利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0.49%	6057.5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4		合肥卓筑贸易有限公司	9.10%	5254.7	稀土	否	电汇	现款
5		浙江长城新材料有限公司	8.19%	4726.8	废漆包铜线	否	电汇	现款
1	下游	安徽双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76%	23834.56	稀土	否	电汇	90
2		安徽品志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27.73%	16213.70	废漆包铜线、锌锭	否	电汇	30
3		福建省对外劳务合作有限公司	15.73%	9198.00	稀土	否	电汇	90
4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99%	3500.00	稀土	否	电汇	90
5		福建省国之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0%	2282.10	稀土	否	电汇	90

表 5-24：2025 年度上游和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天

序号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业务占比	金额	主要产品	是否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
----	------	------	------	----	------	--------	------	------

1	上游	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47%	8659.96	铜杆	否	电汇	现款
2		无锡汇嘉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4%	2515.27	银浆、网版、包材	否	电汇	现款
3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	1749.05	银浆	否	电汇	现款
4		上海五锐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5%	973.04	电解铜	否	电汇	现款
5		常州捷尔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	680.57	硅片	否	电汇	现款
1	下游	安徽品志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55%	10319.97	铜杆、电解铜	否	电汇	30
2		安徽仕净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4%	2664.66	银浆、硅片	否	电汇	90
3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	1947.41	电力工程设备及材料	是	电汇	90
4		常州轩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	1233.64	电池片	否	电汇	90
5		宁国市争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	971.89	电力工程设备及材料	否	电汇	90

表 5-25： 2026 年 1-3 月上游和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天

序号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业务占比	金额	主要产品	是否关联交易	结算方式	结算周期
1	上游	无锡汇嘉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49%	4807.25	银浆、网版、包材	否	电汇	现款
2		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22%	2152.78	铜杆、电解铜	否	电汇	现款
3		安徽仕净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3%	1237.11	电池片	否	电汇	现款
4		安徽精石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	639.03	工程材料	否	电汇	现款
5		安徽鑫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	286.59	电力工程设备及材料	否	电汇	现款
1	下游	常州轩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	3936.13	电池片	否	电汇	90
2		安徽品志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22%	2170.48	铜杆、电解铜	否	电汇	30
3		江西迈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8%	772.91	电池片	否	电汇	90
4		合肥热电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	643.86	工程材料	否	电汇	90
5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	614.10	电力工程设备及材料	是	电汇	90

表 5-26： 2023 年度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	--------	----

收入	稀土	70,617.3	76.62%
	钢材	834.12	0.9%
	废铜、锌锭	20,714.75	22.48%
成本	稀土	69,255	76.43%
	钢材	814.26	0.9%
	废铜、锌锭	20,540.31	22.67%

表 5-27：2024 年度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收入	稀土	42,261.76	72.27%
	钢材	0	0%
	废铜、锌锭	16,213.70	27.73%
成本	稀土	41,647.70	72.13%
	钢材	0	0%
	废铜、锌锭	16,093.57	27.87%

表 5-28：2025 年度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收入	电池片	2,188.52	11.63%
	废铜、锌锭、钢材等其他业务	10,335.20	54.94%
	电力工程设备及建筑材料	3,623.81	19.26%
	银浆、硅片	2,664.66	14.16%
成本	电池片	2,174.87	11.72%
	废铜、锌锭、钢材	10144.18	54.66%
	电力工程设备及建筑材料	3,605.78	19.43%
	银浆、硅片	2634.01	14.19%

表 5-29：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收入和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收入	电池片	6,073.10	61.25%
	废铜、锌锭、钢材等其他业务	2237.6	22.57%
	电力工程设备及建筑材料	1,604.81	16.18%
成本	电池片	6,044.35	61.31%
	废铜、锌锭、钢材等其	2219.78	22.51%

	他业务		
	电力工程设备及建筑材料	1,595.21	16.18%

(5) 产销区域及行业地位

发行人的贸易商品主要为稀土，公司主要从江西和上海等地进行采购，主要采购方式为直接在线上进行报价采购，采购价格主要是以市场交易结算指导价格为基础。发行人的稀土销售主要销售地区为安徽合肥地区，销售价格在市场交易结算指导价格基础上略有涨幅。

发行人贸易业务通过其区位优势及其在园区的行业优势，凭借自身实力为省内国有企业和园区内企业提供了有效的服务。目前该业务仍处于拓展期，目前发行人与安徽双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原子能下属公司核心供应商）和部分园区企业等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4、安置房板块

(1) 基本情况

发行人主要负责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安置房项目的融资、建设及销售任务。宁国市经开区内的拆迁安置房建设工作由经开区管委会委托发行人负责，发行人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工作。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已获得经开区内所有安置房项目。未来，经开区管委会也将根据园区规划和部署，将对应的安置房建设工作交由发行人负责。发行人安置房业务在宁国市经开区内具有较强的垄断性。

(2) 运作模式

发行人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投入安置房项目建设资金，发行人进行项目招投标，与中标的建筑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协议，项目建设主体确定为发行人，由发行人具体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工作，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拆迁和对外关系协调处理等事宜。建筑公司负责项目建设，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发行人，发行人按工程进度与分包协议向建筑公司支付工程款。项目完工后按照安置房不同类型由发行人按照当地政府指导的价格和对象出售，形成发行人的安置住房建设业务收入。发行人根据《商品房买卖合同》向每个被安置户开具增值税发票。

(3) 会计处理方式

①资产负债表项目会计处理。以审批时所附工程合同、工程监理报告、工程款支付审批单、发票等原始凭证为依据作为工程建设成本核算,列入会计科目“存货-开发成本”,并以各工程项目为对象设立明细账予以核算,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存货”项目。当整个项目建成并审计完毕后,按工程审定金额,由“存货-开发成本”转为“存货-开发产品”,同样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存货”项目。当工程项目确认收入时,在资产负债表上归入“货币资金”或“应收账款”项目。

②利润表项目会计处理。项目竣工验收后,按照政府限定的价格对安置户进行销售,在办妥房地产移交手续后确认收入,计提缴纳各项税金,同时结转相应的工程成本,在利润表上形成“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项目,最终形成经营利润。

③现金流量表项目会计处理。收到回款,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体现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按照实际支付的现金金额体现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

(4) 业务资质及合规性情况

表 5-30: 房地产开发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安徽省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三级	WNK02090	2021 年 6 月 23 日
2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WNK021111	2021 年 12 月 23 日

根据安徽省宁国市建司局函房【2021】65 号文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地产市场监管司关于做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批制度改革有关工作的函,文件中已明确表示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四级,暂定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的,有效期统一延长至新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实施之日,资质证书无需换发。

目前新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暂未公布实施。

(5) 经营模式及经营状况

发行人主要负责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安置房项目的融资、建设及销售任务,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投入安置房项目建设资金,发行人进行项目招投标,与中标的建筑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分包协议,项目建设主体确定为发行人,由发行人具体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工作,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拆迁和对外关系协调处理等事宜,并采取市场化销售管理模式。目前,发行人名下的保障房项目经营状况良好。

发行人安置房业务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19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的要求。

(5) 经营情况

表 5-3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已完工安置房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项目所在地	建设期间	总投资	已销售总额	销售进度	回款进度	自有资金比例	资本金到位情况	是否取得项目批文及证照	合法合规性
1	瑶湾安置区户	众益建设公司	汪溪园区	2013 年-2017 年	9,446.98	10,095.00	100%	100%	50%	100%	是	是
2	新安安置房户	众益建设公司	南山园区	2014 年-2016 年	1,634.83	1,775.55	100%	100%	50%	100%	是	是
3	杨家山安置房	众益建设公司	南山园区、河沥园区	2014 年-2017 年	1,658.35	1,755.43	100%	100%	50%	100%	是	是
4	三里亭安置区安置房建设项目二期	众益建设公司	河沥园区	2019 年-2022 年	9,400.00	8912.26	95%	95%	50%	100%	是	是
5	沙埠滨河新村安置区二期 2#、3#、4#工程	众益建设公司	沙埠中德小镇	2019 年-2023 年	8,000.00	1631.18	35%	20%	50%	100%	是	是
合计					30,140.16	24,169.42						

注：三里亭安置区安置房建设项目二期、沙埠滨河新村安置区二期 2#、3#4#工程未完成销售的原因一方面是受房地产行业影响，另一方面是原来意向的一小部分购房者放弃购买，后期发行人将加大清理库存力度，争取 2026 年完成全部资金回笼

表 5-32：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在建安置房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建设期间	土地来源	项目所在地	项目类别	立项批复	环评批复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资金来源	销售进度	项目进度	土地出让金足额缴纳金额	合法合规性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可售面积 (平方米)
																2026	2027	2028	
	暂无																		

备注：2025/2026 年无新增在建安置房项目，拆迁补偿采用货币化补偿。

5、其他板块

公司其它板块收入主要为厂房、公寓和相关物业的租金收入及试验检查服务费收入等组成。公司采取自建经营模式的基础设施项目主要为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项目建成后由全资子公司众益建设以租赁和出售的方式形成经营性收入。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拟建工程情况

(一) 在建工程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225,623.4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5-33：截至 2026 年 3 月末主要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间	总投资额	已投资额	合法合规情况			未来三年投资情况		
					立项	土地	环评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1	瓦窑铺石子矿工程	2022-2031	273,378	105,505	宣工信矿 山函 【2026】3 号			2,200	45,000	30,000
2	汪溪新水厂及向司尔特供水工程	2020.1-2022.11	2,600.00	1,217.34	发改审批 【2011】 237 号	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013) 宁环开表 032 号	882.75	499.91	-

3	供水管网延伸工程	2022-2025	5,500.00	5,220	宁开发项【2022】140号	-	-	280	-	-
4	安置区建设	2018.2-2025.12	928.31	799.67				128.64	-	-
5	装修等其他工程	2021-2023	3,585.40	2,754.95	-	-	-	830.45	-	-
6	宁国开发区范围内渣土消纳与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2025-2030	220,000	109,028.57				3,000	55,000	52,971.43
7	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综合利用数字化项目	2025-206	3,000.00	1,097.96	宁开发项【2024】187号	宁国用(2010)第301号	宁环审批【2025】109号	1,902.04		
	合计		508,991.71	225,623.49				9,223.88	100,499.91	82,971.43

汪溪新水厂及向司尔特供水工程项目用地面积为 20,745.40 平方米,建设规模为 4,034.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预计 2,6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末,项目已投资 1217.34 万元。

发行人的在建项目均已取得相关批文或批复,手续齐全,无违法、违规和违章建设现象,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

(二) 拟建工程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暂无拟建工程。

十、发展战略

建投公司作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投资、经营主体,以“经营城市”为理念,奉行“务实、开拓、创新、发展”的企业文化,具体负责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及道路交通、园林绿化、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开发区的硬件设施,为区内企业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同时,积极为区内企业提供“全程一站式”的优质服务。“十四五”期间,发行人将围绕特色产业园区投资建设和管理运营这一主线,大力发展智慧园区建设,推进园区产业集群发展,不断扩充资产规模、不断优化资产结构,不断拓展投资领域,进一步加大对重大项目、有收益实体产业的投资力度。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和G60科创走廊发展机遇,积极推进宁国开发区融入长三角,让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我国中部区域最具活力、最具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家级开发区。

十一、行业状况

发行人主要业务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施工建造业务以及贸易业务三大业务板块。

(一)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基础设施是指为社会生产和居民生活提供公共服务的物质工程设施,是用于保证国家或地区社会经济基础设施建设活动正常进行的公共服务系统。基础设施具有的较强外部经济性、公益性,使得该行业的周期性并不明显,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基础设施是否完善,是其经济是否可以长期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随着国家、地方对基础设施重要性认识的加深以及政府财政实力的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获得长足发展。

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特点：（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政府政策有密切联系。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大、周期长、回报低、民营企业涉入少，主要靠政府的财政和所属国有企业融资投入。（2）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视。一方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所欠历史旧账多，投资不足和设施建设滞后的矛盾突出，不能满足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要求；另一方面，政府通过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内投资，作为拉动经济的“三驾马车”之一，有力促进了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

2019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着眼国家长远发展，加强战略性、网络型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通信网络建设，加快自然灾害防治重大工程实施。加快农村公路、信息、水利等设施建设。要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其中，着重强调了要着眼国家长远发展，加强战略性、网络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川藏铁路等重大项目建设，稳步推进通信网络建设，加快自然灾害防治重大工程实施，加强市政管网、城市停车场、冷链物流等建设，加快农村公路、信息、水利等设施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短期会提振需求，对冲经济下行压力，同时也是补齐发展短板，增强了发展的后劲。

“十四五”期间，我国将构建新发展格局，形成强大国内市场，进一步释放内需潜力，要求提高基础设施投资精准性和有效性，提升全生命周期协同发展水平和服务品质。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主要资源要素承载地和增长极的空间形态加快形成，城乡一体和乡村振兴深入推进，要求因地制宜、精准推进不同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要求加快 5G、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要求尽快转变基础设施要素投入方式、运营管理模式，发展绿色低碳基础设施。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筑牢国家安全屏障，要求将安全贯彻基础设施发展各环节和全过程，提升战略安全保障能力。

2、宁国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宁国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二五”期间，宁国市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了 5.5 平方公里。全市城镇化率达到 66%。城市建设“五大片区”同步推进，美好乡村建设全省领先，宁宣、宁绩、宁千高速建成通车，宁城南路、滨江大道、宁墩路、城西路延伸道路和仙霞大桥顺利建成。通用航空机场、新长途汽车站竣工投入使用，金桥扩孔、河沥溪老桥加固等工程全面完成。供电、通讯设施日臻完善，山门、东津 220 千伏、鸡山、凤形 110 千伏等供电重点工程建成运营，电信通讯在全省率先实现光网全覆盖；新建了 10 处公共停车场，天然气支线宁国段管网基本建成。成功争创全国首批县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成为安徽省唯一“城市风貌特色塑造试点县市”。

“十三五”期间，宁国市进一步推进了新型城镇化工程，加快城市建设。宁国市完成了“5+3”专项整治，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20 个、背街小巷 70 条，施划停车位 3200 余个，安装充电桩 2300 组，完成“清清亮亮”工程 4229 个。扎实推进“四启动一建设”，顺利完成灾后房屋重建任务，建成东津河双河东堤和中溪河堤，启动水阳江干流宁国段防洪治理。抢抓 PPP、专项债政策机遇，实施了城市建设“十大工程”，新改扩建国泰路、仙霞北路等城市道路 50 条，打通城西路、长乐路等“断头路”7 条，建成振宁大桥、慈安大桥等各具特色桥梁 6 座，打造城西湖、东津河等各类公园广场 10 个，完成平兴高速出口、“皖南川藏线”东入口等城市出入口改造 16 处，顺利实施内河综合治理、城北污水处理厂、停车场建设等一批补短板工程，城市框架全面拉开，品质不断提升，“一城六片”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十四五”期间，宁国市将突出强化园区发展引擎，把开发区建投公司作为新形势下开发区发展建设的重要平台，按照“市场化运作，自主经营，滚动发展”的思路，使之在园区开发建设、资产经营管理、投融资、招商引资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突出工业地产这个主业：积极谋划实施“中德智造小镇配套协作产业园”“承接长三角产业转移示范园”“G60 科技创新孵化园”等工业地产；做强工程建设、水务两个板块：以众益城镇化、华仁路桥公司、港口市政公司等为主体，积极参与承接开发区乃至全市范围内的工程建设项目，拓展建材业务，进而向宁国市外拓展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市政道路建筑板块。以众益水务公司为主体，盘活汪溪水厂、河沥水厂、港口水厂和污水处理厂，以及原水、污水管网资产，

提高水务板块市场化运营质量。拓展大宗贸易、云计算、产业基金及股权投资三个领域，依托宁川贸易公司，拓展建材、稀土、煤炭等大宗贸易；依托宁国云计算公司，抢抓政策机遇，拓展云存储、云桌面、云主机等业务；依托金禾创投和创盈一号基金，做强做优主业基金和工业股权投资，不断扩大公司盈利增长点。优化投融资渠道，打通交易所市场、银行间市场等渠道，争取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实现向市场直接融资。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流程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和规章，积极谋划上市挂牌。

根据《宁国市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宁国市政府坚定不移强实体、提质效，工业经济加速升级。主导产业提质扩量。通过“中国耐磨铸件之都”复评，获评国家级高性能密封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中鼎跻身中国汽车供应链 30 强，鼎瑜智能底盘一期、保隆空气弹簧、亚新科 NVH 等项目投产，汽车零部件产业产值增速超 30%。裕华新能源汽车电容器、天成新能源汽车电加热器等项目建成，电子元器件企业转型加快。仕净光能项目首线投产达标，宁国时代动力电池项目完成主体厂房建设，新能源产业初具规模。主导产业产值占比保持 90% 以上。平台载体蓄能增势。经开区入选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碳达峰、产品质量提升全省试点示范。汪溪智能制造产业园交付使用，建成 110 千伏吉利变、争光变，5 条道路建成通车，9 条道路完成改造提升。宣城宁国化工园区通过省级复核，兴港公司成立运营。完成中溪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和管网一期建设，梅林园区完成排水管网建设。企业转型成效明显。实施工业低效用地企业整治提升三年行动，处置低效用地 1720 亩，“亩均论英雄”改革入选全国首批优秀实践案例。中鼎、司尔特、亚夏入选全省民营企业百强，国控集团控股上市公司博世科注册落户宁国，金鑫电机挂牌新三板，实现直接融资 45 亿元。安泽电工获评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九鼎橡塑荣获宣城市政府质量奖，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 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35 家、冠军企业 2 家、省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6 家、规上工业企业 54 家。

3、宁国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竞争格局

发行人的业务以宁国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是宁国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主体。发行人所在区域宁国市目前拥有 2 家城投类企业，即发行人与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人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开区全

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均由发行人承担,在宁国市经开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具有垄断地位。

根据《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加快推进区域内道路交通、市政绿化、生活配套等各项设施建设,打造承接项目落地的最佳平台。“十三五”期间,积极配合市政府完成开发区范围内的皖赣铁路扩能改造、皖赣铁路电气化改造以及宣杭城铁各项工程,新建道路 18 条,总长度约为 19.54 千米;增加绿化面积 40 万平方米,完成南山园区主次干道绿化亮化提升工程,基本实现河沥园区市政配套、绿化亮化全覆盖;完成场平 2,590 亩,新增项目用地 1,100 亩。同时进一步提升水电能源配套能力,全力保障企业用水,力争 500KV 宁国开关站升级为 500KV 变电站,新建 220KV 变电站一座、110KV 变电站 1 座、35KV 变电站 3 座以上、日供水能力 6 万吨水厂 1 座、新建分散式污水处理站 8 座。并建成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及电镀中心建设项目、开发区美食城、文体中心等,进一步完善供电、供水、通讯等配套设施建设。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明确的交通基础设施及其它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充分保障了所属区域内的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发展空间。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全市经济的增长极和推动跨越发展的“排头兵”,将按照“深化产城融合、做强专业园区、推进转型升级”的总体思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向以产业为主导的多功能综合性区域转变,为宁国乃至宣城的跨越发展充分发挥窗口、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

（二）施工建造行业

1、我国施工建造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其发展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保持着密切的关系。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始终保持着快速良好的发展态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递增,“十二五”期间实现年均复合增长率 15.94%。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国内建筑业亦保持了增长态势,“十二五”期间,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9.75%。2017-2018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 213,954 亿元和 235,086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10.50%和 9.90%。2019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达 248,4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5.7%,全国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44.2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2.3%。

2017 年 4 月 26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7%，到 2020 年全国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 15%。同时提出今后五年建筑业发展的主要目标：以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建设任务为基础，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5.5%，全国建筑企业对外工程承包营业额年均增长 6%，进一步巩固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地位；促进大型企业做优做强，形成一批以开发建设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总承包为业务主体、技术管理领先的龙头企业；巩固保持超高层房屋建筑、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大体量坝体、超长距离海上大桥、核电站等领域的国际技术领先地位；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部达到节能标准要求，能效水平比 2015 年提升 20%，且 2020 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达到 50%，绿色建材应用比例达到 40%；同时加快修订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法律法规体系。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我国要初步形成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体系框架，建筑市场运行机制更加完善，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健全，建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建造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加速建筑业由大向强转变。规划要求，要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构建装配式建筑标准化设计和生产体系，推动生产和施工智能化升级，扩大标准化构件和部品部件使用规模，提高装配式建筑综合效益。完善适用不同建筑类型装配式混凝土建筑结构体系，加大高性能混凝土、高强钢筋和消能减震、预应力技术集成应用。

2019 年，国家建筑业发展规模增速放缓，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对外承包工程市场缓慢复苏。国家继续推行积极的财政政策，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快建筑行业转型升级，全面提高建筑业信息化水平，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成为技术创新应用的新焦点。2019 年，国家建筑业发展规模增速放缓，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对外承包工程市场缓慢复苏。

近年来，随着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不深入，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城镇化的推动，建筑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预计到 2040 年，我国城镇化率将提高到 75% 以上，城市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贡献率将达到 90% 以上。都市圈、城市群、城市带

和中心城市的发展预示了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持续快速发展,也预示了建筑业未来更广阔的市场。目前我国有形建筑市场体制在全国建筑业已基本形成、按照《建筑法》和《招标投标法》要求,有形建筑市场率已达 98%以上,建筑产业市场化竞争程度不断提高,建筑市场的透明度也进一步提高,“公平、公开、公正”的建筑业竞争环境正在逐步形成。

国家对建筑业实现资质等级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建筑企业只能在相应资质范围内承接工程。目前涉及建筑业资质等级管理和市场准入的主要规范性文件为《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9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2001]82 号)和《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建市[2007]72 号)。

1) 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统一监督管理。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和各类别等级资质企业承担工程的具体范围,由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

2) 建筑业企业应当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条件申请资质,经审查合格,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后,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施工活动。

3) 建筑业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三个序列。

4) 按照工程性质和技术特点,这三个资质序列又分别划分为若干资质类别,各资质类别按照规定的条件划分为若干资质等级。目前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包括 10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专业承包企业资质包括 60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劳务分包企业资质包括 13 个资质类别的等级标准。

5) 取得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施工总承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施工总承包工程内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专业工程或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承包企业或劳务分包企业。取得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专业承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企业分包的专业工程和建设单位依法发包的专业工程。专业承包企业可以对所承接的专业工程全部自行施工,也可以将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取得劳务分包资质的企业(以下简称劳务分包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企业或专业承包企业分包的劳务作业。

2、宁国市施工建造行业现状及前景

宁国市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并落实建筑行业惠企政策，坚持服务与监管两手抓、两不误，切实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堵点、痛点、难点，积极培育具有高资质等级和整体竞争力的建筑业企业，扶持全市建筑业做大做强，推进建筑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4 年，该市现有建筑业企业 94 家，其中建筑业一级总承包企业 4 家，具有二级施工资质企业 26 家、三级施工资质企业 45 家，从业人数达 17065 人。出台《宁国市扶持建筑业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实施意见》，明确规定了建筑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宁国市住建局成立了“宁国市建筑业协会”，发挥指导、协调和帮办作用，目前协会会员单位已发展壮大到 60 家。

3、施工建造行业竞争格局

建筑业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中国建筑业的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型微型企业并存。

中国建筑业竞争格局中主要包括以下三类企业：一是大型国有企业或国有控股公司。这些企业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并具有自身侧重的专业建筑领域；另一类以省市的建工集团为代表，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二是集体与新兴的建筑企业。这些企业多数完成了民营化改制，实现了经营者、管理和技术骨干的持股，企业机制更具活力，在完全开放、竞争充分的环境中迅速发展。这些企业以中小型居多，从建筑施工起家，发展到建筑材料生产、钢结构生产和安装，到房地产开发及投资路桥、电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再到其他多元发展，有的已成为具有一定实力的上市公司。三是跨国公司。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深入推进，跨国经营的国际知名承包商在全球建筑业高端市场占据优势。跨国公司凭借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融投资与承建的联动，参与部分大型项目的竞争，抢占高端市场份额，但总体而言，跨国建筑公司在我国仍处于比较初级的发展阶段。

近几年来，中国建筑业的竞争呈现以下三个特点：第一，完全竞争性行业。中国建筑业市场准入门槛不高，建筑企业数量众多，经营业务单一，加之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对于小型项目和普通住宅来讲，市场的供给能力超过了需求，竞争更为激烈。对于大中型项目、技术含量高的项

目则竞争程度相对较低，利润水平相对较高。第二，专业化分工不足，竞争同质化明显。中国建筑企业同质竞争严重，经营领域过度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目标市场。与此同时，专业化建筑企业比例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与建筑业多层次专业化分工承包生产的需求不相适应。第三，大型建筑企业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从总体上来看，占据较大市场份额的是具备技术、管理、装备优势和拥有特级资质的大型建筑企业。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建筑企业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他们主要承揽地区性大中型工程。其他中小企业则主要承担劳务分包、部分专业分包业务及小型工程。

（三）贸易行业

1、贸易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贸易行业是国内大循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联结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枢纽，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国内贸易总体规模稳步扩大。2016-2020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31.6 万亿元增长到 39.2 万亿元，年均增长 6.5%，成为全球第二大消费市场。2020 年，内贸主要行业(包括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及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增加值为 12.8 万亿元，占 GDP 比重为 12.6%，仅次于制造业；拥有各类市场主体 9068 万个，占全部市场主体近七成。

2021 年 12 月 20 日，商务部等 22 部门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内贸易发展规划》的通知。规划明确，从国内看，我国已进入新发展阶段，国内贸易高质量发展成为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从行业发展看，数字经济引领技术变革和产业升级，将使国内贸易发展迎来新机遇。规划提出，“十四五”时期国内贸易发展将努力实现以下目标：对经济社会作出新贡献。商品消费大国地位更加巩固，消费结构持续优化，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增强，就业容量、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50 万亿元左右；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达到 15.7 万亿元左右。贸易业务标准化程度大幅提升，绿色流通取得新进展，基础设施日趋完善，流通网络更加健全，流通成本显著降低，流通效率大幅提升，引领消费、引导生产能力增强。区域市场一体化程度大幅提高，城乡发展差距进一步缩小。内外贸一体化融合发展，企业竞争力大幅提升。应急保供能力显著增强，国内贸易高质量发展与安全保障水平提升

实现良性互动。

2、稀土贸易的现状与前景

目前，发行人的贸易业务主要以稀土贸易为主。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是改造传统产业、发展新兴产业及国防科技工业不可或缺的关键元素。作为稀土大国，我国稀土资源储量世界第一，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 2020 年公布统计数据，我国稀土资源储量 4,400 万吨，占全球稀土储量的 36.67%。

我国稀土资源整体呈现南重北轻的特点。北方以白云鄂博矿为代表，主要生产轻稀土，其储量超过全国的 80%；包钢集团拥有其独家开采权，目前白云鄂博矿区、尾矿库已实现了全封闭式管理。南方矿点则比较分散，主要为分布于江西、广东、福建、湖南、广西等南方省区的离子型稀土矿，以重稀土为主，其储量占我国重稀土资源的 90%。我国已形成内蒙古包头、四川凉山（轻稀土）和以江西赣州为代表的南方五省（中重稀土）三大生产基地，具有完整的采选、冶炼、分离技术以及装备制造、材料加工和应用工业体系，可以生产 400 多个品种、1,000 多个规格的稀土产品。

稀土产业的上游为稀土资源的开发，通过对氟碳铈矿、离子型矿等类型矿产进行选矿，得到稀土精矿；通过对稀土精矿的冶炼分离加工，得到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土金属等冶炼分离产品。稀土产业的下游为稀土功能性材料的生产，如：稀土永磁材料、稀土发光材料、稀土贮氢材料、稀土抛光材料、稀土催化剂等。稀土产业越往下游延伸，技术含量就越高，附加值也越大。

3、稀土贸易价格情况

稀土贸易主要受稀土价格影响较大，稀土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营业状况。交易所交易的稀土相关产品以稀土元素氧化物或金属为主，轻稀土主要元素为镧、铈、镨、钕。稀土氧化物和稀土金属的价格走势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我国稀土行业的未来趋势。自 2013 年底以来，稀土相关产品价格不断下跌。尤其是 2014 年 3 月 26 日 WTO 裁定中国稀土出口管理措施违规，主要品种价格跌幅接近 50%。2014 年 8 月，受稀土收储消息影响，稀土相关产品价格出现小幅反弹，但随后迅速回落。2015 年，进一步受经济持续低迷和下游需求疲软等因素影响，稀土行业价格呈震荡走低态势。

2016 年初，随着商业性收储的陆续启动，主要稀土价格逐渐上升，截至 2016

年末，稀土综合价格指数为 1,083.90。2017 年上半年，中国商务部等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重要产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稀土交易必须使用专用发票，并标明稀土产品来源，稀土行业打黑治违深入推进，导致稀土价格大幅上涨；2017 年下半年，稀土价格有所回落，截至 2017 年末，稀土综合价格指数为 1,175.91。2018 年，受稀土行业环保核查、行业常态化秩序整治、中美贸易摩擦以及国外稀土矿进口冲击国内市场等因素综合影响，我国稀土市场整体表现稳中趋弱，主要稀土产品价格震荡下行，截至 2018 年末，稀土综合价格指数为 1,070.45。2019 年，受市场多元供给增加、下游需求不足、市场竞争加剧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稀土市场整体弱势运行，轻、重稀土价格分化，轻稀土价格弱势走低，中重稀土价格振荡上行。2020 年，受疫情影响，主要稀土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轻稀土产品与中重稀土产品价格延续分化走势；轻稀土产品中镨钕类产品震荡上行，镧铈类产品持续走低。中重稀土产品受供应趋紧、需求稳定等多重因素支撑，价格整体高位运行。

整体来看，虽然受疫情影响市场稀土价格波动较大，但随着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及国防科技工业的进一步发展，整体稀土需求将持续保持增长。发行人的稀土贸易业务规模有可能进一步扩大。

（四）地方发展情况

1、宁国市经济发展情况

宁国市隶属于安徽宣城市，地处安徽省东南部，皖南山区东北侧，东邻浙江杭州，西靠黄山，是南京都市圈成员县级城市，连接皖浙两省七个县市，距沪、宁、杭三城市 170-300 公里，市域总面积 2,487 平方公里，总人口 38.90 万人。宁国市是皖江城市群的重要城市之一，于 2018 年成功入选中国中小城市综合实力百强县（市）第 65 位（安徽省第一位）、中国最具投资潜力中小城市百强县（市）第 9 位、中国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市）第 41 位、科技创新排名第 51 位。在安徽省率先跻身“中国中小城市科学发展百强”和“中国十佳两型中小城市”行列。2022-2024 年，宁国市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54.30 亿元、460.43 亿元和 481.00 亿元，增幅分别为 6.00%、7.30%和 6.80%。近年来，宁国市形成了以橡胶、机械、电子、汽车零配件、食品、化工、耐磨材料为主体的工业体系。宁国市目前拥有中鼎、司尔特等主板上市企业 6 家，上市挂牌后备企业 25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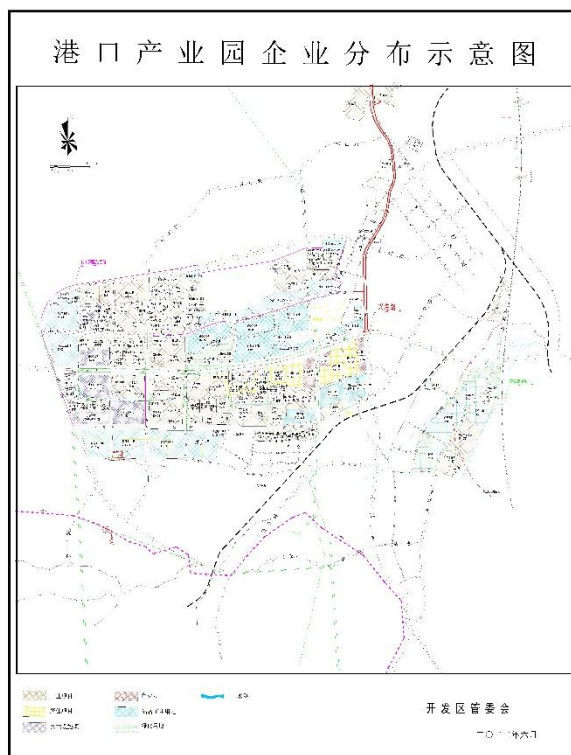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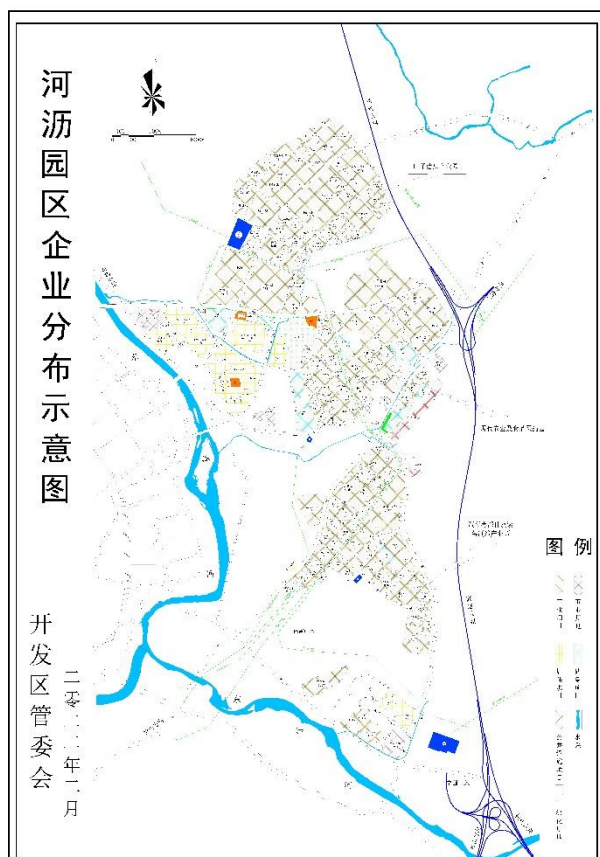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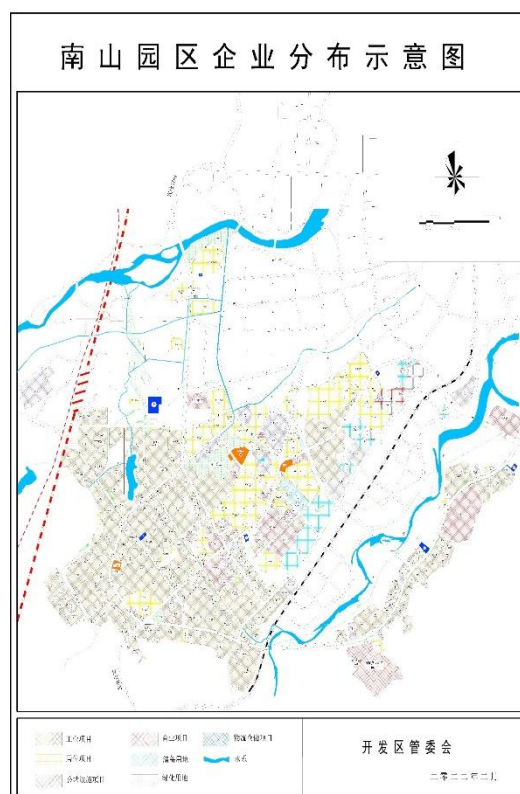
“新三板”上市企业 4 家。

图 5-3：宁国市区位图



2、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情况

图 5-4：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区位图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2013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过多年建设，已形成“一区四园一拓展”发展格局，建成区面积已达 25 平方公里，中远期规划 50 平方公里。开发区先后荣获安徽省投资环境十佳园区、全国百佳科学发展示范园区、安徽省创新型园区、安徽省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安徽省知识产权示范培育园区、安徽省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5 年 9 月，成功入选安徽省第一批 14 个战略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开发区经济总量在宁国市占比较大，在宁国市具有重要地位；宁国开发区形成了汽车零部件、耐磨铸件和电子元器件三大支柱产业，同时，积极培育发展节能建材与新能源应用、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具备一定竞争优势，整体实力较强。

近年开发区经济保持平稳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均稳步增长。截至 2023 年底宁国经开区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600.00 亿元，在宁国市具有重要的地位。

发行人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规模最大的地方国有企业。公司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开展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及道路交通、园林绿化、房地产开发、安置房及标准化厂房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营业务。目前，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同类公司仅有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以，公司在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具有较强的垄断地位。

截至 2022 年末，宁国市经开区已供工业用地总面积约 24500 亩（南山 8000 亩，河沥 8500 亩，汪溪 3000 亩，港口 4430 亩，中德小镇 570 亩）。经开区管辖范围内剩余可供符合规划用地面积约 10000 亩，工业用地出让平均价格 12 万元每亩。

（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区域经营垄断性

目前，公司在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具有较强的垄断地位，没有外来竞争，外来竞争压力较小，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盈利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未来将带来较高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随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的不断发展，公司的业务将持续稳步发展。

2、优越的经营环境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发行人作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重要投融资主体,获得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在财政补贴、资本金和资产注入、代建项目回款等方面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稳定增长,全区综合实力不断提高,根据《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三五期间,宁国开发区地方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14%,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13.8%;伴随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快速发展,其财政实力稳步增强。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保持持续较快增长,财政实力较为稳定,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3、丰富的项目建设经验和人才优势

发行人业务优势明显,在长期从事开发区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与运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出一大批高素质的人才,形成了一套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程周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在管理、运营项目较多的情况下,能较好的控制项目工期、质量以及成本,具有较强的项目建设能力。

4、雄厚的综合实力及较强的融资能力

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规模已达 267.66 亿元,净资产达 94.51 亿元,具有雄厚的综合实力。同时,公司与安徽省地区多家国内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备很强的融资能力。

十二、其他经营重要事项

发行人在合法合规性、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依赖政府等方面,符合《管理办法》、《注册规则》、《业务指引》的规定及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财金【2018】23 号文等国家相关政策。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附录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指标的解释。

一、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审计等情况

（一）编制基础

2023-2025 年度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部分内容所涉及的发行人 2023 年至 2025 年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审计报告，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审计报告，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审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26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二）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计量模式转为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出租的标准化厂房和公寓。政策变更是根据房产的持有目的变更导致的。投资性房地产从 2018 年末的 283,525,995.40 元，增加到 2019 年末的 1,130,844,592.91 元，增加了 847,318,597.51 元，增幅为 298.85%。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2019]6 号)，发行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财务报表格式中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及“应付利息”的相关规定。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表 6-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8,943,670.45	1,088,943,670.4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229,259,411.14	229,259,411.14
应收票据	300,000.00	300,000.00	-
应收账款	327,845,207.49	327,845,207.49	-
预付款项	5,421,790.26	5,421,790.26	-
其他应收款	1,204,189,466.18	1,204,189,466.18	-
存货	10,694,929,184.77	10,694,929,184.77	-
其他流动资产	30,619,264.71	30,619,264.71	-
流动资产合计	13,352,248,583.86	13,581,507,995.00	229,259,411.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27,503,205.55	27,503,205.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9,416,099.14	不适用	-239,416,099.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503,205.55	不适用	-27,503,205.55
长期应收款	341,632,166.11	341,632,166.11	-
长期股权投资	256,324,474.06	256,324,474.0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0,156,688.00	10,156,688.00
投资性房地产	1,314,617,664.99	1,314,617,664.99	-
固定资产	160,064,812.18	160,064,812.18	-
在建工程	90,602,777.01	90,602,777.01	-
无形资产	38,898,471.42	38,898,471.42	-
商誉	11,680,222.16	11,680,222.16	-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66,800.30	49,966,800.3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0,706,692.92	2,301,447,281.78	-229,259,411.14
资产总计	15,882,955,276.78	15,882,955,276.7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3,375,000.00	613,375,000.00	-
应付账款	95,584,583.61	95,584,583.61	-
预收款项	11,576,374.29	11,576,374.29	-
应付职工薪酬	4,069,973.26	4,069,973.26	-
应交税费	93,913,555.01	93,913,555.01	-
其他应付款	1,844,566,946.45	1,844,566,946.4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9,804,244.35	1,269,804,244.35	-
流动负债合计	3,932,890,676.97	3,932,890,676.97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21,840,372.80	2,021,840,372.80	-
应付债券	1,550,000,000.00	1,550,000,000.00	-
长期应付款	753,052,806.51	753,052,806.5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745,221.00	33,745,221.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58,638,400.31	4,358,638,400.31	-
负债合计	8,291,529,077.28	8,291,529,077.28	-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
资本公积	4,728,452,816.60	4,728,452,816.60	-
盈余公积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
未分配利润	2,202,215,231.96	2,202,215,231.9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91,426,199.50	7,591,426,199.50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82,955,276.78	15,882,955,276.78	-

(三) 审计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23-2025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编号中汇会审【2024】

6182 号、中汇会审【2025】6997 号和中汇会审【2026】8756 号。本文中 2023-2025 年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上述审计报告。2026 年 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四) 重要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1、发行人 2022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2 年末，纳入当年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 13 家，较 2021 年增加了 4 家，增加的公司为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表 6-2：发行人 2022 年末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2	宁国云计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3	安徽宁川贸易有限公司	51.00	50,000.00	控股子公司
4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控股子公司
5	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00	6,800.00	控股子公司
6	安徽东南交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2.00	5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7	宁国市建川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0.00	500.00	控股子公司
8	宁国市宁川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95.44	5,000.00	控股子公司
9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控股子公司
10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00	2,050.00	控股子公司
11	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3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2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控股子公司
13	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控股子公司

2、发行人 2023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发行人 2023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表 6-3：发行人 2023 年末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2	宁国云计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3	安徽宁川贸易有限公司	51.00	50,000.00	控股子公司
4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控股子公司
5	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00	6,800.00	控股子公司
6	安徽东南交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2.00	5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7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	500.00	控股子公司
8	宁国市宁川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95.44	5,000.00	控股子公司
9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控股子公司
10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00	2,050.00	控股子公司
11	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3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2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控股子公司
13	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控股子公司

3、发行人 2024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4 年末，纳入当年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 17 家，较 2023 年增加了 4 家，其中增加的公司为宁国市皖银宁港供应链有限公司、宁国市宁港生态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安徽宁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安徽建川现代物流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宁国市润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其中宁国市皖银宁港供应链有限公司、宁国市宁港生态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宁国市润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为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无偿划拨；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为现金购买；安徽宁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增资控股；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安徽建川现代物流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为新设立。

减少的公司为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表 6-4：发行人 2024 年末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2	宁国云计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60,000.00	控股子公司
3	安徽宁川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	全资子公司
4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全资子公司
5	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00	6,800.00	控股子公司
6	安徽东南交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2.00	5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7	宁国市润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9,500.00	全资子公司
8	宁国市宁川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全资子公司
9	宁国市皖银宁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10	宁国市宁港生态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	全资子公司
11	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3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2	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全资子公司
13	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14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15	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51.00	40,000.00	控股子公司
16	安徽建川现代物流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70.00	20,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7	安徽宁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00	10,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4、发行人 2025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5 年末，纳入当年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 15 家，较 2024 年减少 2 家。其中增加的公司为宁国市建盛置业有限公司，由发行人子公司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新设设立，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减少的公司为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母公司，丧失控制权）、宁国市宁川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决议解散并清算注销）、安徽建川现代物流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表 6-5：发行人 2025 年末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安徽省宁国众益新型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全资子公司
2	宁国云计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60,000.00	控股子公司
3	安徽宁川贸易有限公司	51.00	50,000.00	全资子公司
4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全资子公司
5	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00	6,800.00	控股子公司
6	安徽东南交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52.00	5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7	宁国市润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9,500.00	全资子公司
8	宁国市皖银宁港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9	宁国市宁港生态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0	全资子公司
10	宁国市建川置业有限公司	51.00	2,3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1	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全资子公司

12	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全资子公司
13	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	51.00	40,000.00	控股子公司
14	宁国市建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15	安徽宁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00	10,000.00	间接控股子公司

5、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近年主要财务数据

(一)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

表 6-6：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277.02	151,172.02	112,377.11	125,31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468.73	979.20	513.38	208.00
应收账款	92,503.12	88,722.70	82,086.01	56,512.74
预付款项	7,544.29	4,940.95	2,275.91	1,096.97
其他应收款	126,328.77	124,988.43	116,749.94	115,060.16
存货	1,801,858.51	1,763,322.28	1,799,949.13	1,441,635.12
其他流动资产	19,767.76	17,648.79	12,212.72	17,285.95
流动资产合计	2,162,748.20	2,151,774.37	2,126,164.20	1,757,115.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95,681.09	92,724.45	61,510.64	48,174.40
长期股权投资	26,182.85	25,862.85	32,889.19	31,59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770.24	770.24	770.24
投资性房地产	358,802.40	352,959.44	180,866.95	209,801.49
固定资产	60,573.14	55,911.49	46,305.78	41,577.40
在建工程	225,623.49	223,281.30	110,527.04	119,957.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3,798.77	44,107.22	53,635.33	50,504.32
商誉	1,428.49	1,428.49	1,428.49	1,425.61
长期待摊费用	32.27	33.03	-	12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4.86	5,724.86	5,123.94	5,66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	4,000.00	2,822.21	2,61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617.60	806,803.38	495,879.82	512,207.21
资产总计	2,985,365.80	2,958,577.75	2,622,044.02	2,269,322.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092.96	93,509.20	65,982.00	38,776.00
应付票据	1,577.90	11,287.68	3,600.00	-
应付账款	28,529.46	39,715.58	36,299.40	43,911.38
预收款项	11,982.57	1,057.41	903.12	634.93
合同负债	2,006.06	3,132.14	2,312.19	9,042.39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应付职工薪酬	120.26	323.96	288.76	665.16
应交税费	27,714.88	28,578.89	25,603.64	29,560.93
其他应付款	474,935.44	443,716.57	379,840.20	302,896.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113.60	306,347.89	254,866.85	116,744.29
其他流动负债	162,600.00	76,100.00	78,700.00	133,810.00
流动负债合计	929,673.14	1,003,769.32	848,396.17	676,04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8,464.33	585,087.58	515,836.55	429,908.49
应付债券	228,300.00	244,500.00	231,000.00	306,890.00
长期应付款	159,671.24	59,956.31	63,253.92	52,20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3.09	20,133.09	19,468.2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74.52	3,374.52	3,374.52	3,374.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943.18	913,051.50	832,933.25	792,375.29
负债合计	1,939,616.32	1,916,820.82	1,681,329.43	1,468,416.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资本公积	588,587.59	588,587.59	526,482.85	408,730.92
其他综合收益	50,878.60	50,878.60	47,811.32	72,796.33
盈余公积	25,359.01	25,359.01	23,349.67	23,349.67
未分配利润	101,226.96	97,594.98	87,692.58	87,020.59
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合计	966,052.16	962,420.18	885,336.42	791,897.51
少数股东权益	79,697.33	79,336.76	55,378.17	9,00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749.49	1,041,756.93	940,714.59	800,905.7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985,365.81	2,958,577.75	2,622,044.02	2,269,322.33

表 6-7：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786.27	87,761.65	119,701.87	200,302.58
二、营业总成本	18,431.13	105,200.23	130,115.32	198,007.79
其中：营业成本	13,522.45	66,488.21	107,348.67	177,615.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2.35	7,061.64	4,693.54	2,563.32
销售费用	39.93	281.65	856.80	732.96
管理费用	2,174.01	8,918.33	7,119.49	7,832.14
财务费用	1,862.38	22,450.39	10,096.82	9,263.80
其中：利息支出	1,323.67	21,082.44	9,172.50	10,634.86
利息收入	39.38	1,247.44	1,257.96	3,533.07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其他收益	5,000.00	32,229.96	21,211.69	14,695.39
投资收益	-	5.99	563.52	90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19	0.61	401.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430.37	-2,734.03	680.76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	-2,403.69	4,247.70	700.96
三、营业利润	3,355.14	10,939.47	12,896.95	21,276.83
加：营业外收入	7.72	16.33	86.30	74.34
减：营业外支出	-	18.56	310.34	91.71
四、利润总额	3,362.86	10,937.25	12,672.91	21,259.46
减：所得税费用	387.85	299.33	163.53	2,457.95
五、净利润	2,975.01	10,637.92	12,509.38	18,80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1.98	11,911.73	11,238.28	16,772.12
少数股东损益	-656.97	-1,273.81	55,378.17	2,029.40

表 6-8：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90.77	105,601.95	142,799.08	171,81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2	92.66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84.26	184,551.01	304,027.21	131,2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75.03	290,154.58	446,918.95	303,08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77.60	222,270.42	330,584.93	368,72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4.58	2,304.67	2,436.28	3,31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3.05	7,968.54	8,680.50	14,649.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62.23	122,770.52	123,050.72	45,2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58,297.46	355,314.16	464,752.43	431,9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57	-65,159.58	-17,833.47	-128,86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6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0.80	1,001.72	2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7	3,560.68	34.58	17,418.8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0.8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7	3,802.36	3,796.30	17,67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563.60	10,695.68	23,901.10	97,64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	4,249.60	800.00	39,946.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4.2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	11,414.93	8,376.67	-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3.60	26,360.21	33,181.98	137,59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5.82	-22,557.85	-29,385.68	-119,91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	100.00	44,100.00	3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3,986.60	690,119.32	350,392.35	669,904.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29	73,841.58	86,605.17	99,0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993.89	764,060.90	481,097.52	768,980.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4,957.60	540,258.33	356,502.87	461,4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23.67	21,247.03	10,564.74	11,759.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64.60	1,392.24	811.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93	77,746.76	76,803.67	17,83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201.20	639,252.13	443,871.28	491,00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07.31	124,808.77	37,226.24	277,97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95.56	37,091.35	-9,992.91	29,18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272.58	106,181.23	116,174.14	86,304.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77.02	143,272.58	106,181.23	115,493.77

(二)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报表

表 6-9：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626.81	133,120.25	47,167.51	58,73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500.00	-	-	-
应收账款	11,087.91	634.53	486.36	-
预付款项	1,493.72	1,163.25	1,223.18	58.38
其他应收款	181,583.45	322,516.68	261,706.39	281,414.62
存货	1,169,553.40	1,157,807.28	1,125,798.84	1,102,732.39
其他流动资产	625.28	625.28	625.28	554.58
流动资产合计	1,434,470.58	1,615,867.27	1,437,007.57	1,443,497.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长期应收款	93,060.64	89,850.64	61,510.64	48,174.40
长期股权投资	282,730.58	282,410.58	321,729.63	228,45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770.24	770.24	770.24
投资性房地产	28,730.80	28,730.80	33,309.93	43,647.09
固定资产	23,322.06	23,057.81	21,333.44	16,227.40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3,352.10	3,375.93	3,472.62	3,57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3.14	4,333.14	4,120.29	4,66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15.30	2,61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299.58	432,529.16	448,862.10	348,138.19
资产总计	1,870,770.16	2,048,396.43	1,885,869.67	1,791,635.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49.00	7,549.00	8,350.00	12,22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87.62	4,129.07	408.29	-
预收款项	1241.49	139.80	46.10	76.42
合同负债	399.94	683.35	-	7,602.53
应付职工薪酬	25.56	25.56	25.56	7.19
应交税费	23,792.80	23,390.05	20,561.16	20,971.90
其他应付款	615,124.40	714,907.32	600,479.64	442,136.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945.79	173,804.83	123,622.08	32,816.22
其他流动负债	162,600.00	76,100.00	78,700.00	133,810.00
流动负债合计	848,066.61	1,000,728.98	832,192.83	649,64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650.00	93,550.00	83,344.10	116,756.00
应付债券	228,300.00	244,500.00	231,000.00	306,890.00
长期应付款	9.04	6.78	18.06	4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65	2,121.65	2,957.82	-
专项应付款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080.69	340,178.43	317,319.99	423,691.45
负债合计	1,163,147.30	1,340,907.41	1,149,512.82	1,073,331.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资本公积	370,037.91	370,037.91	416,946.03	412,275.75
其他综合收益	6,013.38	6,013.38	8,066.50	14,541.73
盈余公积	25,359.01	25,359.01	23,349.67	23,349.67
未分配利润	106,212.56	106,078.72	87,994.65	68,136.9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622.85	707,489.02	736,356.85	718,304.1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0,770.16	2,048,396.43	1,885,869.67	1,791,635.92

表 6-10：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446.64	33,820.09	46,379.98	58,483.71
其中：营业收入	13,446.64	33,820.09	46,379.98	58,483.71
二、营业总成本	13,312.81	33,621.63	49,343.08	47,394.52
其中：营业成本	12,199.11	30,501.92	41,388.60	47,394.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67	388.63	439.79	384.84
销售费用	25.86	281.65	856.80	728.42
管理费用	477.45	1,642.52	1,696.89	2,087.15
财务费用	519.71	806.91	4,960.89	-474.01
其中：利息支出	523.64	837.00	5,182.05	2,157.55
利息收入	110.84	384.40	268.93	3,123.43
信用减值损失	-	-851.42	2,192.98	1,779.2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投资收益	-	-124.84	2,032.83	-58,636.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9.47	47.24	394.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607.19	-1,909.07	518.77
其他收益	-	22,084.24	20,816.14	14,096.02
三、营业利润	133.84	20,699.26	20,169.78	-33,632.17
加：营业外收入	-	0.00	5.75	2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政府补助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0.30	10.45	56.74
四、利润总额	133.84	20,698.96	20,165.08	-33,668.65
减：所得税费用	-	605.55	307.41	444.80
五、净利润	133.84	20,093.41	19,857.67	-34,113.45

表 6-1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36.64	8,950.39	26,389.26	29,72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5.24	68,605.65	169,922.02	87,23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01.89	77,556.04	196,311.27	116,96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7.30	62,630.76	54,437.12	45,04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263.24	61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7.46	388.63	947.47	7,71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5.93	-9,399.39	2,973.24	91,23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13,270.69	53,620.00	58,521.07	144,59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1.19	23,936.05	137,690.21	-27,63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6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79.12	2,424.39	1,061.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	3,340.92	-	1,084.37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20.04	5,184.39	2,145.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41.41	1,390.85	6,527.35	7,71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	12,249.60	53,564.64	35,944.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41	13,940.45	60,091.99	43,662.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41	-10,420.41	-54,907.60	-41,51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000.00	413,649.00	92,050.00	418,42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1.30	500.00	15,0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	414,360.30	92,550.00	433,465.4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3,956.78	340,367.00	181,211.50	357,5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3.64	837.00	5,182.05	2,470.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43	19.43	11.22	3,22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38.85	341,223.43	186,404.77	363,26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38.85	73,136.87	-93,854.77	70,19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469.07	86,652.51	-11,072.16	1,04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095.88	46,443.37	57,515.53	56,46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26.81	133,095.88	46,443.37	57,515.53

三、发行人财务分析

（一）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表 6-12：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11,277.02	3.73	151,172.02	5.11	112,377.11	4.29	125,316.17	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应收票据	3,468.73	0.12	979.20	0.03	513.38	0.02	208.00	0.01
应收账款	92,503.12	3.10	88,722.70	3.00	82,086.01	3.13	56,512.74	2.49
预付款项	7,544.29	0.25	4,940.95	0.17	2,275.91	0.09	1,096.97	0.05
其他应收款	126,328.77	4.23	124,988.43	4.22	116,749.94	4.45	115,060.16	5.07
存货	1,801,858.51	60.36	1,763,322.28	59.60	1,799,949.13	68.65	1,441,635.12	63.53
其他流动资产	19,767.76	0.66	17,648.79	0.60	12,212.72	0.47	17,285.95	0.76

流动资产合计	2,162,748.20	72.44	2,151,774.37	72.73	2,126,164.20	81.09	1,757,115.12	77.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95,681.09	3.21	92,724.45	3.13	61,510.64	2.35	48,174.40	2.12
投资性房地产	358,802.40	12.02	352,959.44	11.93	180,866.95	6.90	209,801.49	9.25
长期股权投资	26,182.85	0.88	25,862.85	0.87	32,889.19	1.25	31,590.75	1.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0.03	770.24	0.03	770.24	0.03	770.24	0.03
固定资产	60,573.14	2.03	55,911.49	1.89	46,305.78	1.77	41,577.40	1.83
在建工程	225,623.49	7.56	223,281.30	7.55	110,527.04	4.22	119,957.92	5.29
无形资产	43,798.77	1.47	44,107.22	1.49	53,635.33	2.05	50,504.32	2.23
商誉	1,428.49	0.05	1,428.49	0.05	1,428.49	0.05	1,425.61	0.06
长期待摊费用	32.27	0.00	33.03	0.00	-	-	124.29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4.86	0.19	5,724.86	0.19	5,123.94	0.20	5,665.50	0.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617.60	27.56	806,803.38	27.27	495,879.82	18.91	512,207.21	22.57
资产总计	2,985,365.80	100.00	2,958,577.75	100.00	2,622,044.02	100.00	2,269,322.33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总计分别为 2,269,322.33 万元、2,622,044.02 万元、2,958,577.75 万元和 2,985,365.80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总体来看，公司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近三年及一期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77.43%、81.09%、72.73%和 72.44%，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2.57%、18.91%、27.27%和 27.56%。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存货、其他应收款、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公司非流动资产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流动资产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1,583,014.18 万元、1,757,115.12 万元、2,126,164.20 万元和 2,170,476.6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50%、77.43%、81.09%和 81.09%，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长。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存货构成。

(1) 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25,316.17 万元、112,377.11 万元、151,172.02 万元和 111,277.0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52%、4.29%、5.11%和 3.73%。

2024 年较 2023 年下降 12,939.1 万元，降幅 10.33%，主要系 2023-2024 年

到期银行借款较多所致。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 38,794.91 万元，增幅 34.52%，主要系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末减少 39,895.00 万元，降幅 26.39%，主要系一季度集中偿还到期债务所致。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中 6,195.87 万元为存单质押受限资产，占当期货币资金比重为 5.51%。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中 7,899.44 万元为受限资金，主要系保证金及汇票保证金，占当期货币资金比重为 5.23%。

表 6-13：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库存现金	-	-	-	0.94
银行存款	105,462.16	143,272.58	106,181.23	115,492.83
其他货币资金	5,814.86	7,899.44	6,195.87	9,822.41
合计	111,277.02	151,172.02	112,377.11	125,316.17

(2) 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为 56,512.74 万元、82,086.01 万元、88,722.70 万元和 92,503.12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49%、3.13%、3.00% 和 3.10%，主要为应收客户工程结算款和贸易业务销售款。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了 45.25%，主要由于应收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代建工程款增加所致。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如下：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1 年以内（含 1 年），计提比例 5%，1-2 年（含 2 年），计提比例 10%，2-3 年（含 3 年），计提比例 20%，3-4 年（含 4 年），计提比例 50%，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

表 6-14：截至 2025 年 12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72,535.61	78.80
1-2 年（含 2 年）	17,897.82	19.44
2-3 年（含 3 年）	1,614.39	1.75
3-4 年（含 4 年）	6.59	0.01
4-5 年（含 5 年）	-	-

5 年以上	-	-
账面余额小计	92,054.41	100%
减：坏账准备	3,331.71	-
账面价值合计	88,722.70	-

表 6-15：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业务背景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是	主要是污水厂一期提升，二期改造工程	32,477.19	2 年以内	35.28
安徽仕净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贸易商品销售	14,286.17	2 年以内	15.52
安徽双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贸易商品销售	6,644.78	1-2 年	7.22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工程款	3,703.94	1 年以内	4.02
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宁国分公司	否	工程款	3,127.85	1 年以内	3.40
合计			60,239.93	-	65.44

安徽双赢主要是稀土贸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宁国经开区管委会主要是代建工程形成的应收账款。

发行人应收账款与政府往来的债务人主要是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和宁国市中溪镇人民政府，为工程结算款项，应收款具有真实业务背景，不涉及替政府融资的情况，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以上应收账款具有相应的业务背景，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不涉及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等情况。

（3）预付款项

2023 年-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为 1,096.97 万元、2,275.91 万元、4,940.95 万元和 7,544.29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0.05%、0.09%、0.17%和 0.25%，占比较小。主要为预付房地产项目施工单位结算款项。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预付款项增加 2,665.04 万元，主要系永祥电力股权划出，且新增了预付水务模块托管服务费尚未结算所致。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末预付款项增加 2603.34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预付的电池片加工费所致。

（4）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15,060.16 万元、116,749.94 万元、124,988.43 万元和 126,328.7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07%、4.45%、4.22%和 4.23%。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末增

加，基本保持不变。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 7.06%，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增加。

发行人的坏账计提政策如下：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1 年以内（含 1 年），计提比例 5%，1-2 年（含 2 年），计提比例 10%，2-3 年（含 3 年），计提比例 20%，3-4 年（含 4 年），计提比例 50%，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

表 6-16：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0,421.09	3,021.05
1-2 年	35,535.67	3,553.57
2-3 年	10,816.32	2,163.26
3-4 年	7,937.45	3,968.72
4-5 年	4,576.24	2,288.12
5 年以上	24,988.60	24,988.60
合计	144,275.38	39,983.32

表 6-17：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交易
1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34,197.45	往来款	5 年以内	23.70	是
2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往来款	1 年以内	13.86	是
3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40.63	往来款	1 年以内	9.18	是
4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180.94	往来款	5 年以上	9.14	否
5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1,500.00	往来款	1 年以内	7.97	否
	合计	92,119.02		—	63.85	

表 6-18：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交易
1	安徽宁国中欧众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617.03	往来款	1 年以内	25.03	是
2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300.00	往来款	1 年以内	15.28	是
3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19,259.38	往来款	2 年以内	15.25	是
4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846.97	往来款	1 年以内	13.34	否
5	宁国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1,921.65	往来款	5 年以内	9.44	是
	合计	98945.03			78.22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政府性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交易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11,921.65	往来款	5 年以内	9.44	是
合计	11,921.65			9.44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政府性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1921.65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9.44%，占总资产比例为 0.40%，主要为资金拆借款，不存在替政府融资行为，未来政府将逐步按期偿还。

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以上其他应收款情况属实，具有相应的经营业务背景，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不涉及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等情况。

(5) 存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1,441,635.12 万元、1,799,949.13 万元、1,763,322.28 万元和 1,801,858.5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3.53%、68.65%、59.60%和 60.36%。主要由开发成本及土地使用权构成。土地使用权主要为宁国市人民政府以注资款的方式出资注入。开发成本主要为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中委托代建项目和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存货稳步上行主要由于代建项目增加所致。2026 年 3 月末存货余额较年初上涨 38,536.23 万元主要系新增库存商品所致。发行人存货余额中开发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系发行人开发成本中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及在建工程占比较高，尚未结转成收入，宁国经开区管委会将按照进度进行结算并支付工程款。发行人存货余额

中不存在公益性资产，涉及的项目不存在违反《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2】463 号文）、《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 号文）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文）的情形，相应的业务模式、会计处理等均合法合规。发行人保障房业务符合国发【2010】19 号文、国发【2014】43 号文、国办发【2015】40 号文、国办发【2015】42 号文、财预【2010】412 号文、财预【2012】463 号文、财综【2016】4 号文、财预【2017】50 号文、财预【2017】87 号文、财金【2018】23 号文、审计署 2013 年第 24 号和 32 号公告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的要求。

表 6-19：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	-	1,271.71	0.07	-	-	-	
库存商品	5,933.89	0.33	1,005.06	0.06	1,292.75	0.07	1,585.23	0.11
开发成本	1,275,782.56	70.81	1,240,903.45	70.37	1,291,705.85	71.76	896,282.71	62.17
土地使用权	520,142.06	28.87	520,142.06	29.49	506,950.53	28.16	543,767.19	37.72
合计	1,801,858.51	100.00	1,763,322.28	100.00	1,799,949.13	100.00	1,441,635.12	100.00

表 6-20：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中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明细	金额
1	开发成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	727,878.17
2	开发成本-在建工程	483,087.38
3	开发成本-其他	64,817.01
	合计	1,275,782.56

表 6-2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中土地使用权明细

序号	取得方式	土地证编号	坐落	证载使用权类型	证载用途	账面价值 (万元)	入账方式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1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08)第 327 号	山门南路王子巷	出让	商住	14,587.00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2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08)第 328 号	山门南路王子巷	出让	商住	8,034.80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3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08)第 329 号	山门南路王子巷	出让	商住	9,517.40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4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38 号	宁城南路	出让	商住	41,899.53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5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39 号	宁城南路	出让	商住	44,976.36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6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40 号	宁城南路	出让	商住	6,461.46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7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41 号	宁城南路	出让	商住	17,300.51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8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56 号	学林雅苑	出让	商住	5,484.16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9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60 号	中财物流	出让	商业	19,466.04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0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63 号	古塘巷	出让	商住	3,740.51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1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67 号	河沥中鼎对面	出让	商业	4,839.44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2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78 号	双龙安置区	出让	商住	4,952.64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3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82 号	河沥天天乐超市东侧	出让	商业	3,284.73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4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1085 号	松岭蓝领公寓	出让	住宅	7,982.72	评估价入账	否	未缴纳
15	政府注资	宁国用(2010)第 1088 号	独山牡丹园前	出让	商住	968.62	评估价入	否	未缴纳

	获得						账		
16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0) 第 1095 号	原华贝工 业园	出让	商住	15,115.6 8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17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0) 第 1101 号	五星饲料 (千亩)	出让	商住	2,013.23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18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0) 第 1102 号	独山路 (林佳)	出让	商住	2,986.23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19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0) 第 1107 号	新宁房产 北侧	出让	商住	2,272.46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0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161 号	染坊、白 云交叉口	出让	商住	16,205.2 1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1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162 号	独山、双 龙交叉口	出让	商住	29,899.4 3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2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624 号	凤行路以 西, 国泰 路以北	出让	商住	29,255.8 7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3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625 号	凤行路以 西, 国泰 路以北	出让	商住	11,910.3 8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4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825 号	凤行路以 西, 国泰 路以北	出让	商住	4,247.29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5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826 号	凤行路以 西, 国泰 路以北	出让	商住	4,266.93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6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1) 第 827 号	凤行路以 西, 国泰 路以北	出让	商住	5,378.55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7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2) 第 1449 号	服务中心 (染坊路)	出让	商业	17,040.0 7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8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2) 第 1450 号	五星黑猪 基地	出让	商业	30,343.1 8	评估 价入 账	否	未缴纳
29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09) 第 922 号	宜黄公路	出让	工业	600.00	购 买 价 入 账	否	已缴纳
30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08) 第 517 号	独山村	出让	工业	2,469.62	购 买 价 入 账	否	已缴纳
31	政府 注资 获得	宁国用(2010) 第 1114 号	标准化厂 房	出让	工业	275.00	购 买 价 入 账	否	已缴纳

32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0)第 956 号	宜黄公路	出让	工业	1,464.80	购买入 购价账	否	已缴纳
33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2)第 286 号	宁国市钓鱼台路	出让	商住	22,705.09	评估入 评价账	否	未缴纳
34	政府注资获得	宁国用(2012)第 635 号	104 省道旁	出让	商住	2,765.97	购买入 购价账	否	已缴纳
35	招拍挂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6085 号	南山街道凤形路西侧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11,415.85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36	招拍挂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6086 号	南山街道凤形路西侧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24,638.69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37	招拍挂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6293 号	南山街道凤形路西侧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19,066.61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38	招拍挂	皖(2023)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6909 号	南山街道双龙村,凤形路西侧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12,867.75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39	招拍挂	皖(2023)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6910 号	南山街道双龙村,国泰路以北、双龙路以东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24,537.99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40	招拍挂	皖(2026)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7001320 号	西津街道宁国大道以东、双河路以北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	12,259.90	购买入 购价账		已缴纳

					用地				
41	招拍挂	皖（2025）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7173316 号	西津街道燕津路西侧、双河路南侧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零售商业用地	20,644.36	购买入账		已缴纳
	合计					520,140.06			

上述土地出让金未缴纳的土地总额为 387,135.52 万元，全部为宁国市人民政府以注资款的方式出资注入，注资文件齐全，不涉及缴纳土地出让金的情况，未来也不存在补交情况，发行人在国土资发【2012】162 号文件出台后，未再通过政府出资注入方式取得土地。工业用地出让平均价格 20 万元每亩、商业用地 260-300 万元每亩、住宅用地 280 万元每亩。

(6) 其他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7,285.95 万元、12,212.72 万元、17,648.79 万元和 19,767.7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76%、0.47%、0.60%和 0.66%。

2、非流动资产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512,207.21 万元、495,879.82 万元、506,140.25 万元和 822,617.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57%、18.91%、18.91%和 27.56%。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构成。

(1) 长期应收款

发行人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原则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48,174.40 万元、61,510.64 万元、92,724.45 万元和 95,681.0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2%、2.35%、3.13%和 3.21%。该科目主要是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造-转移工程项目回款。没有坏账计提。

经征询宁国市财政局，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具有相业务背景，发行人不存在替政府融资的行为，不涉及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等情况。

表 6-22：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业务背景	余额	占长期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造-转移工程项目回款	是	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中德小镇、兴港路	95,681.09	100	3 年及以上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业务背景	余额	占长期应收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合计			95,681.09	100	

(3) 投资性房地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209,801.49 万元、180,866.95 万元、352,959.44 万元和 358,802.40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9.25%、6.90%、11.93%和 12.02%。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主要系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由存货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表 6-23：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明细

序号	估价对象	产权证号	土地使用 权 性质	结构	建筑面积 (m²)	土地面积 (m²)	备注
1	众益工业广场	皖(2018)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0572-575、577-632 号	工业	1-4 层混合	85,228.85	65,956.99	
2	紫金阳生物科技厂房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1244 号	工业	1 层钢结构	5,036.70	11,063.00	
3	汪溪石材加工厂	皖(2021)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4463 号	工业	2 层钢结构	4,435.28	13,209.70	
4	原中鼎减震厂房	皖(2024)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6550 号	工业	1 层钢结构	48,416.24	80,424.30	5#、6# 厂房 2 幢
5	安徽万大工业园区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1654 号	工业	1 层钢结构等	11,210.51	38,321.00	
6	河沥园区大楼	/	/	5 层钢混	3,911.36		
7	市民之家办公大楼及配套住宅大楼	皖(2021)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3015-0013017 号	工业	5 层/6 层钢混	12,040.12	6,397.40	实际用途为宿舍
				7 层钢混	16,393.17	5,854.60	实际用途为办公
8	科创中心大楼(自规局)	/	工业	5 层钢混	6,785.03		

9	汪溪原天威 厂房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1246 号	工业	1、2 层钢 构	9,195.60	21,134.70	
10	司尔特综合 楼 C 区(环保 局)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1479 号	商业	4 层钢 混	3,504.17	1,144.55	
11	宁墩路门面 房(7 间)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23631 号-0023637 号	商服	混合	220.49		单层门 面房
12	杨家山门面 房	皖(2016)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04910、 4911、4915、4927、 4938、4960、4965 号	商服	混合	701.31		一二层 连体门 面房
13	学林雅苑门 面房	皖(2020)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7497、 0017499 号	商服	混合	393.73		一二层 连体门 面房
14	瑶湾安置区 门面房	/	商服	混合	13,454.77		
15	宁国市云计 算办公大楼 (南山农贸市场)	/	商服	4 层钢 混	4,434.91		
16	松岭人才社 区公寓	皖(2021)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5571-0015576 号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04273 号、 0004276-0004282 号	住宅	混合	37,044.04	24,652.00	
			商服	钢混	4,647.92		
17	众益配套公 寓	/	住宅	6 层混 合	15,506.23		
18	汪溪园区惠 民路北側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1243 号	工业	/	/	8,581.30	
19	电镀中心土 地使用权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11242 号	工业	/	/	45,654.00	
20	华贝城市广 场二期 S3 幢 4001 室	皖(2022)宁国市不 动产权第 0002983 号	商服	钢混	1,545.66	373.98	

21	汪溪智能产业园	皖(2023)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0857 号	工业	钢混	208,482.05	148,695.00	
22	众益广场配套公寓扩建项目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10078 号	工业	/	/	5,416.50	
23	幸福城商品房	皖(2023)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4296 号等共计 101 套	其他商服	钢混	11,181.52		
24	海螺学校资产	皖(2020)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5669 号	教育	混合	8,588.12	28,316.54	
25	海螺水泥厂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130 号 皖(2022)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130 号	住宅/商服	/	/	44,646.80 46,541.70	
26	独山路 3 号盛鼎资产	皖(2025)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4231 号	工业	混合	4,286.76	5,093.01	
	河沥园区兴盛路南侧	皖(2023)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8901 号	工业	/		343,829.00	
合计					516,644.54	945,306.07	

(4) 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31,590.75 万元、32,889.19 万元、25,862.85 万元和 26,182.85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39%、1.25%、0.87%和 0.88%。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 1,298.44 万元，主要系追加宁国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所致。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减少，主要是对宁国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国市东津特色产业园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投资退出。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末增加，主要系对宁国经开创环水务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表 6-24：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5 年末余额	占长期股权投资总额比例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820.00	34.1
江苏省国信集团（宁国）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6,499.20	25.13
安徽威格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684.77	10.38

客户名称	2025 年末余额	占长期股权投资总额比例
安徽众益售电有限公司	2,158.50	8.35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1,666.67	6.44
宁国水安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1,581.25	6.11
宁国市国创投资有限公司	1,221.19	4.72
宁国宁港水安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4.56	3.54
宁国市深水水务有限公司	316.7	1.22
合计	25,862.85	100

表 6-25：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6 年 3 月末 余额	占长期股权投资总额比例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820.00	33.69
江苏省国信集团（宁国）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6,499.20	24.82
安徽威格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684.77	10.25
安徽众益售电有限公司	2,158.50	8.24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1,666.67	6.37
宁国水安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1,581.25	6.04
宁国市国创投资有限公司	1,221.19	4.66
宁国宁港水安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4.56	3.49
宁国经开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320	1.22
宁国市深水水务有限公司	316.7	1.21
合计	26,182.84	100

（5）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分别为 41,577.40 万元、46,305.78 万元、55,911.49 万元和 60,573.1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3%、1.77%、1.89% 和 2.03%。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 4,728.38 万元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及企业合并增加所致。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主要系机器设备增加。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面，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20-50 年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年折旧率 1.90-4.75%；机器设备按照 10 年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年折旧率 9.50%；运输工具按照 5 年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年折旧率 19%；电子及其他设备按照 5 年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年折旧率 19%。

表 6-26：近三年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余额			2024 年余额			2023 年余额		
	账面原值	累积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累积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累积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8,150.39	8,692.67	29,457.72	45,820.84	7,999.73	37,821.11	39,184.86	6,183.26	33,001.60
机器设备	29,884.05	5,512.53	24,371.52	9,795.06	4,169.94	5,625.12	11,399.63	3,816.74	7,582.89
运输工具	318.75	274.40	44.35	418.76	325.69	93.07	671.83	457.14	214.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4,263.75	2,225.83	2,037.92	4,273.63	15,07.16	2,766.47	1,821.72	1,042.87	778.85
合计	72,616.92	16,705.43	55,911.49	60,308.29	14,002.51	46,305.78	53,078.02	11,500.62	41,577.40

表 6-27：近一期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余额		
	账面原值	累积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8,709.18	9,185.15	29,524.03
机器设备	35,363.34	6,155.03	29,208.31
运输工具	286.22	244.33	41.8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997.87	2,198.96	1,798.91
合计	78,356.60	17,783.46	60,573.14

(6) 在建工程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119,957.92 万元、110,527.04 万元、223,281.30 万元和 225,623.4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29%、4.22%、7.55%和 7.56%。

表 6-28：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汪溪智能制造产业园	4,057.00
瓦窑铺石子矿工程	98,571.00
汪溪新水厂及向司尔特供水工程	2,163.25
河沥溪水厂及原水管道工程	9,476.36
装修等其他工程	1,261.39

合计	115,529.00
----	------------

表 6-29：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安置区建设	799.57
汪溪供水管道工程	770.96
其他工程	845.14
瓦窑铺石子矿工程	103,065.43
供水管网延伸工程	5,045.94
合计	110,527.04

表 6-30：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安置区建设	799.57
汪溪供水管道工程	811.21
其他工程	978.54
瓦窑铺石子矿工程	105,058.19
供水管网延伸工程	5,715.46
宁国开发区范围内渣土消纳与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09,028.58
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综合利用数字化项目	889.76
合计	223,281.30

表 6-3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安置区建设	799.67
汪溪供水管道工程	1,217.34
装修等其他工程	2,754.95
瓦窑铺石子矿工程	105,505.00
供水管网延伸工程	5,220
宁国开发区范围内渣土消纳与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09,028.57
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综合利用数字化项目	1,097.96
合计	225,623.48

(7) 无形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50,504.32 万元、53,635.33 万元、44,107.22 万元和 43,798.7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23%、2.05%、1.49%和 1.47%，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采矿权。2024 年较 2023 年增加 3,131.01 万元，主要系 2024 年新购汪溪产业园、农民工创业园、2022-13 号地块、2022-14 号地块和水厂土地使用权等土地所致。2025 年较 2024 年减少，主要系土地使用权转出所致。

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表 6-32：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中土地资产情况表

序号	权证编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年)	入账依据	土地位置	面积 (m²)	土地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账面价值 (万元)	实缴土地出让金金额 (万元)	是否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	取得土地的合法合规性	区域土地均价 (万元)
1	中德小镇污水处理厂（宗地编号（2019）10 号 2019-33 地块）	招拍挂	2019	以购买价入账	梅林镇沙埠村	22,794.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共设施用地	486.98	486.98	是	合法合规	0.04
2	汪溪水厂土地使用权	自有	2012	以购买价	汪溪渡口	4,034.00	国有建设用地	公共设施用地	560.17	560.17	是	合法合规	0.04

				入账			使用权						
3	宁国用(2010)第301号土地、宁国用(2010)第302号土地	招拍挂	2010	以购买价入账	宜黄线南侧(开发区)	301号: 21,972.00 ; 302号: 4,969.00	出让	工业	302.63	302.63	是	合法合规	0.04
4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南侧项目2020-49号宗地	招拍挂	2020	以购买价入账	河沥园区东城大道南侧	1,424.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30.8	30.80	是	合法合规	0.04
5	凤形路北侧2020-76号宗地	招拍挂	2020	以购买价入账	2020-76凤形路北侧	6,746.5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商务金融用地	1,348.38	1,348.38	是	合法合规	0.2
6	南山街道染坊路以南2020-73号宗地	招拍挂	2020	以购买价入账	2020-73#地块南山街道染坊路以南	4,577.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城镇住宅用地	1,288.75	1,288.75	是	合法合规	0.36
7	农民工创业园(2021)14号JKQ2021-46号宗地皖(2022)	招拍挂	2021	以购买价入账	河沥园区长虹路西	8,610.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1062.01	1,062.01	是	合法合规	0.04

	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06132 号				侧								
8	2022-13 号地块杨山路南侧	招拍挂	2022	以购买价入账	2022-13 号地块杨山路南侧	1,267.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商务金融用地	234.9	234.90	是	合法合规	0.2
9	2022-14 号地块染坊路西侧	招拍挂	2022	以购买价入账	2022-14 号地块染坊路西侧	3,891.0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其他商服用地	721.39	721.39	是	合法合规	0.15
10	水厂土地使用权（宗地编号 JKQ2021-51）	招拍挂	2021	以购买价入账	汪溪园区汪溪街道渡口村	22,565.4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	268.95	268.95	是	合法合规	0.04
11	仕净环保变电站项目用地-JKQ2023-16 号土地	招拍挂	2023	以购买价入账	河沥园区兴盛路南侧	5,104.6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共设施用地	197.17	197.17	是	合法合规	0.04

12	海螺水泥厂 (防疫隔离 点)皖(2022) 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2130 号、皖(2022) 宁国市不动产权第 0022131 号	招拍 挂	2022	以购 买价 入账	开发 区港 口园 区七 山路 以东	91,188.50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城镇住宅 用地、零 售商业用 地	23,910.3 2	23,910.32	是	合法合规	0.25
13	ngs2022-54 号地块-河沥 溪街道振宁路 与青山路交叉 口南侧(振宁 花园用地)	招拍 挂	2022	以购 买价 入账	河沥 溪街 道振 宁路 与青 山路 交叉 口南 侧	5,876.7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城镇住宅 用地	1,634.31	1,634.31	是	合法合规	0.36
14	土地(不动产权第 0012262 号)	招拍 挂	2021	以购 买价 入账	宁国 市港 口镇 柳溪 路1号	20126.8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公共设 施用地/ 工业	3,929,518 .08	3,929,518.0 8	是	合法合规	-
15	土地(港口园 区太平路与 月鉴路交叉	招拍 挂	2025	以购 买价 入账	港口 园区 太平	11611.6	国有建 设用地 使用权	公共设 施用地	9751267. 5	9751267.5	是	合法合规	-

	路口西) 出让宗地编号为 JKQ2021-53				路与月鉴路交叉路口西								
16	NGJKQ2024-30 号港口园区太平路南	招拍挂	2025	以购买价入账	港口园区太平路南侧	13634.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共设施用地			是	合法合规	-
17	出让宗地编号为 JKQ2021-44 (土地证暂未办出)	招拍挂	2023	以购买价入账	港口生态园区汪莹路东北侧	24117.1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工业	3032550	3032550	是	合法合规	-
18	2017-31 职工生活服务中心地块	招拍挂	2018	以购买价入账	经三路东侧、风帆路南侧	12839.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城镇住宅用地	1,128.88	1,128.88	是	合法合规	-
19	2017-30 号地块	招拍挂	2017	以购买价入账	风帆路与经二路交叉口	3984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城镇住宅用地	4,684.84	4,684.84	是	合法合规	-

20	汪溪水厂（出让）	招拍挂	2022	以购买价入账	汪溪园区汪溪街道渡口村	22565.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工业	5229531.45	5229531.45	是	合法合规	-
21	NGJKQ2025-12 号地块土地出让金(河沥污水提升用地)	招拍挂	2025	以购买价入账	河沥园区兴宁路西侧	82782.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其他用地	31974856.5	31974856.5	是	合法合规	-
22	人社局（006）	招拍挂	2013	以购买价入账	南山园区宁阳西路	920.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商业用地	1248	1248	是	合法合规	-

(8) 商誉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商誉 1,425.61 万元、1,428.49 万元、1,428.49 万元和 1,428.49 万元。公司商誉为公司合并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及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形成，报告期内，公司商誉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会计师根据其子公司安徽华仁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和安徽宁川扬船矿业有限公司公告的业绩及盈利能力，暂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3 月，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5.50 万元、5,123.94 万元、5,724.86 万元和 5,724.8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25%、0.20%、0.19%和 0.19%，整体占比较小。

2、负债结构分析

表 6-33：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21,092.96	6.24	93,509.20	4.88	65,982.00	3.92	38,776.00	2.64
应付账款	28,529.46	1.47	39,715.58	2.07	36,299.40	2.16	43,911.38	2.99
预收款项	11,982.57	0.62	1,057.41	0.06	903.12	0.05	634.93	0.04
合同负债	2,006.06	0.1	3,132.14	0.16	2,312.19	0.14	9,042.39	0.62
应付职工薪酬	120.26	0.01	323.96	0.02	288.76	0.02	665.16	0.05
应交税费	27,714.88	1.43	28,578.89	1.49	25,603.64	1.52	29,560.93	2.01
其他应付款	474,935.44	24.49	443,716.57	23.15	379,840.20	22.59	302,896.19	2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113.60	5.11	306,347.89	15.98	254,866.85	15.16	116,744.29	7.95
其他流动负债	162,600.00	8.38	76,100.00	3.97	78,700.00	4.68	133,810.00	9.11
流动负债合计	929,673.14	47.93	1,003,769.32	52.37	848,396.17	50.46	676,041.26	46.04
长期借款	598,464.33	30.85	585,087.58	30.52	515,836.55	30.68	429,908.49	29.28
应付债券	228,300.00	11.77	244,500.00	12.76	231,000.00	13.74	306,890.00	20.90
长期应付款	159,671.24	8.23	59,956.31	3.13	63,253.92	3.76	52,202.28	3.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74.52	0.17	3,374.52	0.18	3,374.52	0.20	3,374.52	0.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9,943.18	52.07	913,051.50	47.63	832,933.25	49.54	792,375.29	53.96
负债总计	1,939,616.32	100	1,916,820.82	100	1,681,329.43	100.00	1,468,416.55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468,416.55 万元、1,681,329.43 万元、1,916,820.82 万元和 1,939,616.32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中所占比重较大

的主要为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非流动负债中所占比重较大的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1) 流动负债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676,041.26 万元、848,396.17 万元、1,003,769.32 万元和 929,673.1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46.04%、50.46%、52.37%和 47.93%,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38,776.00 万元、65,982.00 万元、93,509.20 万元和 121,092.9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64%、3.92%、4.88%和 6.24%。公司短期借款在 2024 年开始上涨,主要系发行人为了扩大经营规模及维持日常运营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表 6-34: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借款余额	借款起止日	担保方式	用途
1	发行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5599	5599	2025. 11. 14-2026. 11. 1 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2	发行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450	450	2025. 12. 8-2026. 12. 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	众益 城镇化	邮储银行	10000	10000	2025. 5. 9-2026. 5. 8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	众益 城镇化	邮储银行	9949. 2	9949. 2	2025. 5. 15-2026. 5. 1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5	众益 城镇化	宣城国控 商业保理 有限公司	3500	3500	2025. 12. 4-2026. 12. 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6	众益 城镇化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3500	3500	2025. 12. 2-2026. 12. 1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7	众益 城镇化	邮储银行	5000	5000	2025. 12. 15-2026. 12. 1 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8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1168.75	1168.75	2026.1.5-2027.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9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2347.6	2347.6	2026.1.16-2027.1.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0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2116	2116	2026.2.10-2027.2.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1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5929.8	5929.8	2026.3.27-2027.3.2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2	众益水务	苏商银行	1,000.00	1,000.00	2026.3.12-2027.3.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3	众益水务	农发行	1,000.00	1,000.00	2025.12.22-2026.12.1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	众益水务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4,050.00	4,050.00	2025.12.4-2026.1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	华仁路桥	工商银行	5,000.00	5,000.00	2025.6.29-2026.6.2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6	华仁路桥	建设银行	2,500.00	2,500.00	2025.7.16-2026.7.15	信用	补充流动资金
17	华仁路桥	浙商银行	5,000.00	5,000.00	2025.7.30-2026.7.15	保证+抵押	补充流动资金
18	华仁路桥	农业银行	2,000.00	2,000.00	2025.12.29-2026.6.2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9	华仁路桥	农业银行	800.00	800.00	2026.3.31-2027.3.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0	宁川贸易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90.00	990.00	2026.1.21-2027.1.2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1	云计算	建设银行	970.00	970.00	2025.5.29-2026.5.28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2	云计算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50.00	950.00	2025.5.29-2026.5.28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
23	云计算	恒丰银行	1,000.00	1,000.0 0	2026.1.1-2027.1.1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
24	云计算	农业银行	1,000.00	1,000.0 0	2026.1.6-2026.4.5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
25	云计算	广发银行	1,000.00	1,000.0 0	2026.3.31-2027.3.30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26	扬宁 商贸	中国银行	1,000.00	1,000.0 0	2025.6.24-2026.6.2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27	扬宁 商贸	浦发银行	908.00	908.00	2025.8.26-2026.8.2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28	扬宁 商贸	光大银行	2000	2000	2025.8.15-2026.8.1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29	扬宁 商贸	徽商银行	1000	1000	2025.9.10-2026.9.10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0	扬宁 商贸	浦发银行	460	460	2025.9.11-2026.9.10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1	扬宁 商贸	浦发银行	593	593	2025.11.14-2026.9.1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2	扬宁 商贸	建设银行	2000	2000	2025.12.31-2026.12.3 0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3	扬宁 商贸	浦发银行	441	441	2026.1.8-2026.9.1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4	扬宁 商贸	浦发银行	598	598	2026.1.27-2026.9.1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5	扬宁 商贸	广发银行	5000	5000	2026.3.23-2027.3.22	抵押	补充 流动 资金

36	扬宁商贸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90	990	2026. 3. 24-2027. 3. 2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7	扬宁商贸	邮储银行	693	693	2025. 8. 15-2026. 8. 1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8	宁港生态 城镇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2810	2810	2025. 12. 23-2026. 6. 2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9	宁港生态 城镇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90	990	2026. 1. 19-2026. 6. 22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0	润通污水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89	989	2026. 1. 19-2027. 1. 19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1	润通污水	农村商业 银行（筑 信凭证） 保理	1400. 6	1400. 6	2026. 2. 6-2027. 2. 6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2	港投建材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50	950	2025. 6. 30-2026. 6. 24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 金
43	港投建材	工商银行	1000	1000	2025. 9. 24-2026. 9. 2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4	港投建材	中国银行	500	500	2025. 9. 25-2026. 9. 2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5	港投建材	农业银行	1000	1000	2025. 12. 26-2026. 6. 25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金
46	扬船矿业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 银行	950	950	2025. 8. 27-2026. 8. 2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7	扬船矿业	农业银行	10000	10000	2026. 1. 5-2026. 4. 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8	扬船矿业	农业银行	8000	8000	2026. 1. 6-2026. 4. 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合计			121092. 95	121092. 95			

2) 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账款分别为 302,896.19 万元、379,840.20 万元、443,716.57 万元和 474,935.4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0.63%、22.59%、23.15%和 24.49%。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上升 76,944.01 万元,增幅 25.40%,主要系暂借款及关联方组合增加所致。

表 6-35: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付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年限	款项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69,326.69	1年以内	往来款	22.89
2	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2-3年	往来款	9.24
3	安徽世银扬船实业有限公司	26,394.56	1年以内	往来款	8.71
4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377.89	1-2年	往来款	6.73
5	宁国市港投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19,931.00	1-2年	往来款	6.58
	合计	164,030.14			54.15

表 6-36: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付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年限	款项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5年	资金延期使用	13.16
2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12.95	1年以内	往来款	11.22
3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205.01	1-2年	往来款	6.63
4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469.64	1年以内	往来款	5.65
5	安徽明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0	1年以内	暂借款	5.53
	合计	160,287.60			42.20

表 6-37: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付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年限	款项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253.16	1-2年	往来款	15.61
2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5年	往来款	11.27
3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534.19	1年以内	往来款	12.74
4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5,619.27	1-3年	往来款	10.28
5	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1年以内	借款	5.18
	合计	244,406.62			55.08

表 6-38：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前五名其他应付款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年限	款项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584.19	1-2 年	往来款	14.65
2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7,662.87	1-3 年	借款	14.25
3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103.18	1-2 年	往来款	12.02
4	应收账款转让款	54,187.00	1-3 年	往来款	11.41
5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1-5 年	往来款	8.42
	合计	288,537.25			60.75

表 6-39：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名下相关政府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账龄	形成背景
1	宁国市经开区财政局	14,984.00	2-3 年	往来款
	合计	14,984.00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政府相关其他应付款合计为 14,984.00 万元，占其他应付款比例为 3.15%，主要为与宁国市经开区财政局往来款项。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分别为 116,744.29 万元、254,866.85 万元、306,347.89 万元和 99,113.6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95%、15.16%、15.98%和 5.11%，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一年内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表 6-40：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比	是否关联
杭州银行	13,500.00	银行借款	13.62	否
农业银行	397.00	银行借款	0.4	否
农业银行	594.50	银行借款	0.6	否
中国银行	3,260.00	银行借款	3.29	否
徽商银行	2,480.00	银行借款	2.5	否
农业银行	3,340.00	银行借款	3.37	否
工商银行	4,643.68	银行借款	4.69	否
广发银行	10,322.50	银行借款	10.41	否
农业银行	450.00	银行借款	0.45	否
中信银行	3,000.00	银行借款	3.03	否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2,960.00	银行借款	2.99	否

银行				
浦发银行	3,400.00	银行借款	3.43	否
中国银行	900.00	银行借款	0.91	否
广发银行	6,300.00	银行借款	6.36	否
安振（天津）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2.43	融资租赁	0.01	否
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46.47	融资租赁	1.46	否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融资租赁	1.51	否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公司	1,860.76	融资租赁	1.88	否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565.46	融资租赁	3.6	否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融资租赁	1.01	否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02.00	融资租赁	1.72	否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88.48	融资租赁	2.71	否
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9.55	融资租赁	0.45	否
上海思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6.67	融资租赁	0.54	否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0.56	融资租赁	0.27	否
宣城国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商业保理	5.04	否
安徽省股权服务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商业保理	1.51	否
安徽交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491.67	商业保理	2.51	否
苏州宜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其他款项	0.1	否
兴泰资管	4,000.00	资管融资	4.04	否
债券利息	15,441.86		15.58	否
合计	99,113.60		100.00%	

（2）非流动负债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792,375.29 万元、832,933.25 万元、913,051.50 万元和 1,009,943.18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

别为 53.96%、49.54%、47.63%、52.07%，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应付债券构成。

1) 长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429,908.49 万元、515,836.55 万元、585,087.58 万元和 598,464.33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9.28%、30.68%、30.52%、和 30.85%。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85,928.06 万元，增幅 19.99%，主要系发行人业务所需，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表 6-4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长期借款	占比
信用贷款	-	-
保证贷款	502,724.58	84.00
质押贷款	73,572.25	12.29
抵押贷款	22,167.50	3.70
合计	598464.33	100.00

表 6-42：截至 2026 年 3 月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期末余额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借款用途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00.00	94.00	2021.12.16-2039.12.15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2,900.00	12,126.00	2022.01.01-2039.11.30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农业银行	2,000.00	1,880.00	2023.4.01-2042.12.15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5,000.00	14,400.00	2022.7.01-2040.6.30	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徽商银行	43,000.00	42,500.00	2025.6.19-2035.6.19	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国开行	5,000.00	5,000.00	2024.8.09-2038.8.09	保证	项目建设
发行人	国开行	10,000.00	8,650.00	2025.01.02-2038.8.09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27,982.00	16,626.84	2019.7.23-2033.7.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154.59	154.59	2023.10.25-2033.7.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131.43	131.43	2024.3.19-2033.7.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3.50	3.50	2024.12.30-2040.12.16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广发行	2,427.50	2,306.13	2025.6.6-2027.6.6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10,000.00	8,725.00	2022.8.21-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20,000.00	17,450.00	2023.5.18-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2,000.00	1,775.00	2024.9.30-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7,000.00	6,107.50	2024.12.30-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5,600.00	5,120.00	2025.4.3-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4,900.00	4,480.00	2025.4.22-2036.8.1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13,500.00	13,500.00	2025.9.10-2040.12.16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农业 发展银行	7,100.00	7,100.00	2026.1.20-2040.12.16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3,000.00	2,000.00	2023.10.27-2043.11.20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767.85	757.35	2024.9.10-2039.5.3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0,000.00	9,870.00	2024.9.23-2039.5.3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20,000.00	19,745.00	2025.01.02-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5,000.00	4,933.50	2025.3.14-2040.3.14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2,375.00	12,210.31	2024.5.31-2039.5.31	保证	购买 采矿 权
众益城 镇化	交通银行	7,425.00	7,239.38	2024.6.14-2039.5.31	保证	购买 采矿 权

众益城 镇化	交通银行	7,300.00	7,117.50	2025.3.28-2040.3.27	保证 +抵 押	购买 采矿 权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980.00	980.00	2024.8.29-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3,228.00	3,228.00	2024.9.27-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365.00	365.00	2024.10.16-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9,965.00	9,965.00	2024.10.31-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100.00	100.00	2024.5.28-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12,000.00	12,000.00	2024.6.14-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3,500.00	3,500.00	2024.9.11-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10,000.00	10,000.00	2025.01.01-2038.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5,100.00	5,100.00	2025.01.17-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336.00	336.00	2025.3.18-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国开行	1,143.62	1,143.62	2025.5.12-2044.5.28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2,783.35	5,583.00	2023.5.3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1,959.60	9,790.59	2023.6.2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0,000.00	8,000.00	2023.6.26-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314.95	1,051.96	2023.8.1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2,200.00	1,760.00	2023.8.22-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20,000.00	16,075.58	2023.9.2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972.89	1,578.31	2024.01.0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2,110.00	1,688.00	2024.3.0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工商银行	17,564.73	13,828.88	2024.3.22-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徽商银行	3,000.00	2,400.00	2023.6.29-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徽商银行	2,300.00	1,840.00	2023.8.24-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徽商银行	5,000.00	4,000.00	2023.9.26-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徽商银行	3,000.00	2,400.00	2023.12.29-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徽商银行	1,600.00	1,280.00	2024.3.29-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1,000.00	6,000.00	2023.5.3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0,500.00	8,915.00	2023.6.15-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0,000.00	8,490.00	2023.6.25-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2,255.12	1,916.00	2023.8.16-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7,500.00	14,865.00	2023.9.15-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2,187.67	1,865.00	2023.8.16-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5,000.00	4,245.00	2023.12.3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0,000.00	8,485.00	2024.01.0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1,557.21	1,321.00	2024.01.1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31,000.00	31,000.00	2025.9.29-2040.4.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农业银行	2,000.00	2,000.00	2025.10.16-2040.4.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银行	4,500.00	3,600.00	2023.6.2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银行	2,300.00	1,840.00	2023.8.18-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银行	1,000.00	800.00	2023.11.10-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银行	5,833.90	4,667.12	2023.11.27-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中国银行	11,000.00	8,800.00	2024.4.11-20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众益城 镇化	宁国农村 商业银行	2,550.00	2,550.00	2026.1.20-2029.1.19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众益水务	农业银行	4,900.00	4,450.00	2023.01.02-2034.12.31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建设银行	4,900.00	4,700.00	2023.01.02-2033.12.22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17.00	817.00	2025.09.05-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6,882.00	6,882.00	2025.09.05-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1,454.00	1,454.00	2025.11.27-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474.00	8,474.00	2025.12.18-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09.00	809.00	2026.01.29-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1,000.00	1,000.00	2026.02.13-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众益水务	国开行	646.00	646.00	2026.03.81-2055.09.05	保证	项目建设
宁川贸易	工商银行	29,000.00	25,375.00	2022.01.22-2040.01.21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宁川贸易	徽商银行	20,000.00	17,920.00	2022.01.24-2039.12.28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宁川贸易	中国银行	26,200.00	23,547.25	2022.01.22-2039.12.21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扬宁商贸	邮政银行	1,000.00	950.00	2025.01.21-2028.01.20	抵押	项目建设
扬宁商贸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975.00	975.00	2025.12.5-2028.1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扬宁商贸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95.00	895.00	2025.12.5-2028.1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云计算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2,800.00	2,400.00	2022.6.30-2027.6.30	保证	项目建设
云计算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	10,000.00	2024.11.12-2027.11.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宁港生态	建设银行	6,300.00	6,300.00	2026.3.26-2028.3.25	保证	补充流动

						资金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00.00	490.00	2025.5.27-2028.5.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润通污水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	300.00	285.00	2025.6.27-2028.6.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润通污水	建设银行	4,989.00	4,989.00	2025.10.9-2028.10.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300.00	300.00	2025.10.9-2028.5.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润通污水	华夏银行	5,000.00	4,990.00	2025.12.16-2027.12.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940.00	940.00	2026.3.31-2029.3.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港投建材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00.00	790.00	2025.5.19-2028.5.1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港投建材	华夏银行	3,857.00	3,850.00	2025.6.30-2027.6.30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港投建材	华夏银行	2,890.00	2,880.00	2025.8.1-2027.8.1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73,301.91	598,464.33			

发行人债务不存在政府财政资金偿还、政府及其他主体举荐债务、或提供担保、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地方政府或其它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的情况。

2) 应付债券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分别为 306,890.00 万元、231,000.00 万元、244,500.00 万元和 228,300.0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0.90%、13.74%、12.76%和 11.77%。主要由 2021 年开始公司发行的各类债券业务品种产生。

表 6-43：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票面利率	类型
23 宁国建投债	2023/2/27	2030/2/27	6.48	4.60	企业债
25 宁国建投 MTN001	2025/4/18	2028/4/22	5.00	2.69	中期票据
25 宁国建投 MTN002	2025/12/10	2028/12/12	1.35	2.60	中期票据
25 宁建投	2025/11/07	2030/11/10	10.00	2.88	私募债
合计			22.83		

3) 长期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52,202.28 万元、63,253.92 万元、59,956.31 万元、和 159,671.2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3.56%、3.76%、3.13%和 8.23%，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融资租赁款、资管计划和专项应付款。

表 6-44：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比	是否关联
安振（天津）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04	融资租赁	0.01	否
徽银金融租赁公司	1500	融资租赁	0.94	否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公司	961.37	融资租赁	0.6	否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公司	7140.52	融资租赁	4.47	否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515.87	融资租赁	4.08	否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09.62	融资租赁	1.63	否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166.77	融资租赁	2.61	否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200	融资租赁	4.51	否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333.33	融资租赁	10.23	否
中交雄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808.88	融资租赁	5.52	否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融资租赁	3.13	否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50	商业保理	2.54	否
岩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66.73	融资租赁	1.73	否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5000	融资租赁	9.39	否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融资租赁	9.39	否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100	融资租赁	3.19	否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38.94	融资租赁	2.65	否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83.33	融资租赁	1.3	否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信托贷款	6.14	否
安徽省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500	小额贷款	4.7	否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	融资租赁	0.19	否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900	融资租赁	6.2	否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553.31	融资租赁	5.36	否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	4607.04	融资租赁	2.89	否

公司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526.48	融资租赁	3.46	否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	融资租赁	3.13	否
合计	159671.23		100.00	

（二）所有者权益分析

表 6-45：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析表

单位：万元、%

权益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200,000.00	19.12	200,000.00	19.20	200,000.00	21.26	200,000.00	24.97
资本公积	588,587.59	56.28	588,587.59	56.50	526,482.85	55.97	408,730.92	51.03
其他综合收益	50,878.60	4.87	50,878.60	4.88	47,811.32	5.08	72,796.33	9.09
盈余公积	25,359.01	2.43	25,359.01	2.43	23,349.67	2.48	23,349.67	2.92
未分配利润	101,226.96	9.68	97,594.98	9.37	87,692.58	9.32	87,020.59	1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749.49	100.00	1,041,756.93	100.00	940,714.59	100.00	800,905.78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稳步增长，分别为 800,905.78 万元、940,714.59 万元、1,041,756.93 万元和 1,045,749.49 万元，构成为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

1、实收资本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分别为 200,000.00 万元、200,000.00 万元、200,000.00 万元和 200,000.00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24.97%、21.26%、19.20%和 19.12%。

2003 年 4 月 4 日，发行人经宁国市人民政府政秘【2003】27 号《关于设立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宁国市人民政府全额出资设立。设立时，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元人民币。该出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验审，并出具安南会验变字（2003）第 63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登记。

200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股东以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增资，注册资本由 1,500.00 万元增至 10,000.00 万元。该增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验审，并出具安南会验变字（2008）第 159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变

更登记。

2009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股东以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式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至 35,000.00 万元。该增资经安徽南方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皖南变验字（2009）第 154 号《验资报告》，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10 月 12 日，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做出《股东决定》，决定增加发行人注册资本 165,000.00 万元，其中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11.50 亿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 5.00 亿元。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20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0.00 万元。本次增资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获得宁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由安徽金泉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金会审字【2021】第 661 号《专项审计报告》。

表 6-46：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实收资本明细

单位：万元

时间	金额	出资方式
2003 年 4 月	1,500.00	货币资金
2008 年 6 月	33,500.00	资本公积转注册资本
2020 年 10 月	165,000.00	115,000.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为资本公积转注册资本
合计	200,000.00	

2、资本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为 408,730.92 万元、526,482.85 万元、588,587.59 万元和 588,587.59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51.03%、55.97%、56.50%和 56.28%。截至 2026 年 3 月末，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增加取得渣土消纳权共计 109,013.00 万元，减少划拨子公司股权给母公司宁国经开控股集团共计 46,908.26 万元。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构成情况如下：

表 6-47：发行人资本公积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资本/股本溢价	588,587.59	100
其他资本公积	-	-
合计	588,587.59	100.00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中土地情况如下：

表 6-48：发行人资本公积中土地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平方米

序号	证号	座落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年)	面积	使用权类 型	用途	账面价值	取得 土地 合法 合规 性	入账 依据	土地 出让 金交 纳情 况	区域土地 均价
1	宁国用(2008) 第 327 号	山门南路 王子巷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59,709.38	划拨	商住	14,587.00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	宁国用(2008) 第 328 号	山门南路 王子巷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32,889.08	划拨	商住	8,034.80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3	宁国用(2008) 第 329 号	山门南路 王子巷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38,957.84	划拨	商住	9,517.40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4	宁国用(2010) 第 1038 号	宁城南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174,727.00	划拨	商住	41,899.5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5	宁国用(2010) 第 1039 号	宁城南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187,557.80	划拨	商住	44,976.36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6	宁国用（2010） 第 1040 号	宁城南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26,945.20	划拨	商住	6,461.46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7	宁国用（2010） 第 1041 号	宁城南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72,145.60	划拨	商住	17,300.51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8	宁国用（2010） 第 1056 号	学林雅苑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20,110.60	划拨	商住	5,484.16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9	宁国用（2010） 第 1060 号	中财物流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83,724.90	划拨	商业	19,466.04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2
10	宁国用（2010） 第 1063 号	古塘巷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10,902.10	划拨	商住	3,740.51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1	宁国用（2010） 第 1067 号	河沥中鼎 对面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20,506.10	划拨	商业	4,839.44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2
12	宁国用（2010） 第 1078 号	双龙安置 区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21,356.80	划拨	商住	4,952.64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3	宁国用（2010） 第 1082 号	河沥天天 乐超市东 侧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13,842.10	划拨	商业	3,284.7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2

14	宁国用（2010） 第 1085 号	松岭蓝领 公寓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34,935.30	划拨	住宅	7,982.72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5	宁国用（2010） 第 1088 号	独山牡丹 园前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3,596.80	划拨	商住	968.62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6	宁国用（2010） 第 1095 号	原华贝工 业园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60,632.50	划拨	商住	15,115.68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7	宁国用（2010） 第 1101 号	五星饲料 （千亩）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6,966.20	划拨	商住	2,013.2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8	宁国用（2010） 第 1102 号	独山路（林 佳）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11,354.50	划拨	商住	2,986.2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19	宁国用（2010） 第 1107 号	新宁房产 北侧	政府注资 获得	2010	8,770.60	划拨	商住	2,272.46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0	宁国用（2011） 第 161 号	染坊、白云 交叉口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50,093.40	划拨	商住	16,205.21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1	宁国用（2011） 第 162 号	独山、双龙 交叉口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100,300.00	划拨	商住	29,899.4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2	宁国用（2011） 第 624 号	凤行路以 西，国泰路 以北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98,273.00	划拨	商住	29,255.87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3	宁国用（2011） 第 625 号	凤行路以 西，国泰路 以北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40,008.00	划拨	商住	11,910.38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4	宁国用（2011） 第 825 号	凤行路以 西，国泰路 以北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14,267.00	划拨	商住	4,247.29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5	宁国用（2011） 第 826 号	凤行路以 西，国泰路 以北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14,333.00	划拨	商住	4,266.93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6	宁国用（2011） 第 827 号	凤行路以 西，国泰路 以北	政府注资 获得	2011	18,067.00	划拨	商住	5,378.55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27	宁国用（2012） 第 1449 号	服务中心 （染坊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2	55,289.00	划拨	商业	17,040.07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2
28	宁国用（2012） 第 1450 号	五星黑猪 基地	政府注资 获得	2012	119,133.00	划拨	商业	30,343.18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2
29	宁国用（2012） 第 286 号	宁国市钓 鱼台路	政府注资 获得	2012	63,546.30	出让	商住	22,705.09	合法 合规	评估 机构 评估	未缴 纳	0.36
合计					1,462,940.10			387,135.52				

上述土地出让金未缴纳的土地总额为387,735.52万元，全部为宁国市人民政府以注资款的方式出资注入，注资文件齐全，不涉及缴纳土地出让金的情况，未来也不存在补交情况，发行人在国土资发【2012】162号文件出台后，未再通过政府出资注入方式取得土地。

3、未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87,020.59 万元、87,692.58 万、97,594.98 万元和 101,226.96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10.87%、9.32%、9.37%和 9.68%。发行人近三年未分配利润呈现波动趋势，主要系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波动所致。

4、盈余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盈余公积分别为为 23,349.67 万元、23,349.67 万元、25,359.01 万元和 25,359.01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 2.92%、2.48%、2.43%和 2.43%。

（三）损益情况分析

表 6-4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利润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6,786.27	87,761.65	119,701.87	200,302.58
主营业务成本	13,522.45	66,488.21	107,348.67	177,615.57
销售费用	39.93	281.65	856.80	732.96
管理费用	2,174.01	8,918.33	7,119.49	7,832.14
财务费用	1,862.38	22,450.39	10,096.82	9,263.80
其他收益	5,000.00	32,229.96	21,211.69	14,695.39
投资收益	-	5.99	563.52	902.52
利润总额	3,362.86	10,937.25	12,672.91	21,259.46
净利润	2,975.01	10,637.92	12,509.38	18,801.52
主营业务毛利率（%）	19.44	24.24	10.32	11.33
净资产收益率（%）	0.28	1.02	1.39	4.70
总资产报酬率（%）	0.18	1.13	0.86	2.00

1、盈利情况分析

主营业务收入：发行人是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投融资主体，承担了宁国市开发区绝大部分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任务，是宁国市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的核心企业。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0,302.58 万元、119,701.87 万元、87,761.65 万元和 16,786.27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3 年度降低 80,600.71 万元，主要系原合并子公司永祥电力股权划转至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导致营业收入大幅减少以及

贸易收入大幅减少，2025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4 年度降低，主要系贸易及其他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主营业务成本：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7,615.57 万元、107,348.67 万元、66,488.21 万元和 13,522.45 万元。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同样系贸易板块收入大幅减少导致相应的成本下降。

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21,259.46 万元、12,672.91 万元、10,937.25 万元、和 3,362.8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8,801.52 万元、12,509.38 万元、10,637.92 万元、和 2,975.01 万元。2024 年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大幅下降，主要系转让永祥电力股权以及贸易收入大幅减少所致。

2、期间费用分析

销售费用：发行人 2023 年销售费用为 732.96 万元，2024 年销售费用为 856.80 万元，2025 年销售费用为 281.65 万元，2025 年销售费用较 2024 年降幅较大，主要由于营销费用大幅减少。

管理费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7,832.14 万元、7,119.49 万元、8,918.33 万元和 2,174.01 万元，近三年呈逐年增加波动趋势。随着发行人主营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对应的管理费用支出有所增加，但仍与发行人收入规模匹配，处于合理水平。

财务费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9,263.80 万元、10,096.82 万元、22,450.39 万元和 1,862.38 万元，财务费用支出主要根据发行人业务规划稳定增长。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利息费用分别为 10,634.86 万元、9,172.50 万元、21,082.44 万元、和 1,323.67 万元。2023-2025 年发行人有息负债总量高于存款，且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存款仅用于保障日常营运，不存在存贷双高的情况。通畅的融资渠道导致融资成本呈现下降趋势。

其他收益：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收益分别 14,695.39 万元、21,211.69 万元、32,229.96 和 5,000.00 万元 2025 年其他收益较 2024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政府补贴收入增长较大。

投资收益：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902.52 万元、563.52 万元、5.99 万元。发行人对外投资以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逐年下降，主要系处置的交易性

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表 6-50：近三年及一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允价值	0	-1,430.37	-2,734.03	680.76
信用减值损失	0	-2,403.69	4,247.70	700.96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680.76 万元、-2,734.03 万元、-1,430.37 万元和 0.0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大的原因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700.96 万元、4,247.70 万元、-2,403.69 万元和 0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对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损失。

（四）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表 6-51：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现金流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	477.57	-65,159.58	-17,833.47	-128,865.6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84.26	184,551.01	304,027.21	131,2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75.03	290,154.58	446,918.95	303,081.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62.23	122,770.52	123,050.72	45,26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97.46	355,314.16	464,752.43	431,946.63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	-13,865.82	-22,557.85	-29,385.68	-119,91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7.77	3,802.36	3,796.30	17,673.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883.60	26,360.21	33,181.98	137,590.89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	-43,207.31	124,808.77	37,226.24	277,97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04,993.89	764,060.90	481,097.52	768,98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48,201.20	639,252.13	443,871.27	491,008.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95.56	37,091.35	-9,992.91	29,188.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77.02	143,272.58	106,181.23	115,493.77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31,267.67 万元，304,027.21 万元，184,551.01 万元和 36,584.26 万元。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172,759.54 万元，增幅 131.61%，主要为往来款及政府补助增加。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减少，主要是往来款及政府补助减少。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5,261.64 万元、123,050.72 万元、122,770.52 万元和 30,262.23 万元。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77,789.08 万元，增幅 171.87%，主要为往来款和付现费用增加。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28,865.60 万元、-17,833.47 万元、-65,159.58 和 477.57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数额较大，且业务的经营周期相对较长，资金的投入与回收存在时间差，从而导致经营现金流量流出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303,081.02 万元、446,918.95 万元、290,154.58 万元和 58,775.03 万元，2025 年较 2024 年减少，主要系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产生的现金流量及与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431,946.63 万元、464,752.43 万元、355,314.16 万元和 58,297.46 万元。

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建造和安置房业务通常规模较大，在工程项目建设前期需要发行人投入大量的经营资金，工程项目业主根据工程进度同发行人结算，资金投入与资金收回周期较长，存在阶段性现金流入与现金流出不匹配的情况。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容易产生一定的波动性。随着发行人项目投资趋于稳定和效率提升，已投入项目陆续完工结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将有所好转。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19,917.21 万元、-29,385.68 万元、-22,557.85 万元和-13,865.82 万元，其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17,673.68 万元、3,796.30 万元、3,802.36 万元和 17.77 万元，主要为发行人有较多银行短期理财项目发生产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137,590.89 万元、33,181.98 万元、26,360.21 万元和 13,883.60 万元。主要由于较多银行短期理财项目发生产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筹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77,971.71 万元、37,226.24 万元、124,808.77 万元和-43,207.31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入分别为 768,980.27 万元、481,097.52 万元、764,060.90 万元和 204,993.89 万元，筹资现金净流入增加较多，主要原因为融资到账增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491,008.55 万元、443,871.28 万元、639,252.13 万元和 248,201.20 万元，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主要系偿还债务减少所致。

（五）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表 6-5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资产负债率	64.97%	64.79%	64.12%	64.71%
流动比率（倍）	2.33	2.14	2.51	2.60
速动比率（倍）	0.39	0.39	0.38	0.47
EBIT（万元）	4,686.53	32,019.69	21,845.41	31,894.32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3.54	1.52	2.38	3.00

近年来发行人各项经营活动增长势头较为明显，在资产规模及经营规模提升的过程中保持了较为稳健的财务结构，资产负债率维持在合理水平。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71%、64.12%、64.79%和 64.97%，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处于业务规模扩张阶段，有计划地融资和项目前期投入使得总负债增长幅度大于总资产增长幅度。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均处于合理水平，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较为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60、2.51、2.14 和 2.33；速动比率分别为 0.47、0.38、0.39 和 0.39，流动比率呈稳定趋势，并处于较高水平。发行人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存货数额较大，随着发行人工程项目的不断完工，存货中的开发成本将逐渐转出，速动比率将会得到进一步的提高，短期偿债能力也会逐渐加强。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 EBIT 分别为 31,894.32 万元、21,845.41 万元、32,019.69 万元和 4,686.53 万元，2024 年较 2023 年下降较大主要由于转让永祥电力股权及导致营收下降从而导致利润下降。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2、营运能力分析

表 6-53：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运营效率指标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6 年 3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0.19	1.03	1.73	3.89
存货周转率	0.01	0.04	0.07	0.13
总资产周转率	0.01	0.03	0.05	0.09

(1) 应收账款周转率：2023 年-2026 年 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89、1.73、1.03 和 0.19，在同类公司中处于较好水平。

(2) 存货周转率：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13、0.07、0.04 和 0.01，总体保持稳定水平。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指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3-2025 年土地整理业务增加较快，存货数额较大，导致存货指标较低。

(3) 总资产周转率：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为 0.09、0.05、0.03 和 0.01，保持稳定，发行人资产总额数据较高，导致总资产周转率数据较小，优于同业平均水平。

四、有息债务

(一) 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为 1,369,242.13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为 771,604.97 万元，其他有息负债为 597,637.16 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主要由：短期借款 121,092.96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息负债部分）99,113.6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 162,600.00 万元，长期借款 598,464.33 万元，应付债券 228,3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 159,671.24 万元（有息负债部分）。发行人与关联公司往来款不涉及有息负债，目前发行人长期应付款除专项应付款及利息外全部为发行人有息负债。发行人债务总体情况、贷款期限及担保结构如下：

表 6-54：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21,092.96	8.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113.60	7.24
其他流动负债	162,600.00	11.88
长期借款	598,464.33	43.71
应付债券	228,300.00	16.67
长期应付款	159,671.24	11.66
合计	1,369,242.13	100.00

表 6-55：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担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合计	占比
信用	2,500.00	15,441.86	162,600.00	-	63,500.00	-	244,041.86	17.82%
抵押	10,000.00	397.00	-	22,167.50	-	-	32,564.50	2.38%
质押	4,870.00	-	-	73,572.25	-	1,800.00	80,242.25	5.86%
保证	103,722.96	83,274.74	-	502,724.58	164,800.00	157871.24	1,012,393.52	73.94%
合计	121,092.96	99,113.60	162,600.00	598,464.33	228,300.00	159,671.24	1,369,242.13	100.00

表 6-56：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万元

到期时限	2026 年 3 月末
1 年以内	382,806.56
1-2 年	91,904.08
2-3 年	128,703.97
3 年及以上	765,827.52
合计	1,369,242.13

(二) 主要有息债务情况

表 6-57：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科目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	利率	借款余额	借款起止日	担保方式	用途
1	短期借款	发行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5599	5.6%	5599	2025.11.14-2026.11.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		发行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450	5.6%	450	2025.12.8-2026.1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10000	4.5%	10000	2025.5.9-2026.5.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9949.2	4.5%	9949.2	2025.5.15-2026.5.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	众益城镇化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3500	5.25%	3500	2025.12.2-2026.12.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6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5000	5.2%	5000	2025.12.15-2026.12.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7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1168.75	3.0%	1168.75	2026.1.5-2027.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2347.6	4.2%	2347.6	2026.1.16-2027.1.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9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2116	3.95%	2116	2026.2.10-2027.2.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0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	5929.8	3.9%	5929.8	2026.3.27-2027.3.2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1	众益水务	苏商银行	1,000.00	5.25%	1,000.00	2026.3.12-2027.3.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2	众益水务	农发行	1,000.00	3.2%	1,000.00	2025.12.22-2026.12.1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3	众益水务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4,050.00	5.25%	4,050.00	2025.12.4-2026.1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	华仁路桥	工商银行	5,000.00	2.6%	5,000.00	2025.6.29-2026.6.2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	华仁路桥	建设银行	2,500.00	3.2%	2,500.00	2025.7.16-2026.7.15	信用	补充流动资金
16	华仁路桥	浙商银行	5,000.00	4.0%	5,000.00	2025.7.30-2026.7.15	保证+抵押	补充流动资金
17	华仁	农业	2,000.00	2.8%	2,000.00	2025.12.29-20	保证	补充

		路桥	银行	0			26. 6. 26		流动资金
18		华仁路桥	农业银行	800.00	2.8%	800.00	2026. 3. 31-2027. 3. 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9		宁川贸易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90.00	5.7%	990.00	2026. 1. 21-2027. 1. 2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0		云计算	建设银行	970.00	2.7%	970.00	2025. 5. 29-2026. 5. 28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1		云计算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50.00	2.7%	950.00	2025. 5. 29-2026. 5. 28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2		云计算	恒丰银行	1,000.00	4.25%	1,000.00	2026. 1. 1-2027. 1. 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3		云计算	农业银行	1,000.00	2.8%	1,000.00	2026. 1. 6-2026. 4. 5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4		云计算	广发银行	1,000.00	2.5%	1,000.00	2026. 3. 31-2027. 3. 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5		扬宁商贸	中国银行	1,000.00	3.0%	1,000.00	2025. 6. 24-2026. 6. 2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6		扬宁商贸	浦发银行	908.00	3.8%	908.00	2025. 8. 26-2026. 8. 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7		扬宁商贸	光大银行	2000	3.5%	2000	2025. 8. 15-2026. 8. 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8		扬宁商贸	徽商银行	1000	3.85%	1000	2025. 9. 10-2026. 9. 1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9		扬宁商贸	浦发银行	460	3.8%	460	2025. 9. 11-2026. 9. 1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0		扬宁商贸	浦发银行	593	3.8%	593	2025. 11. 14-2026. 9. 15	保证	补充流动

									资金
31		扬宁 商贸	建设 银行	2000	3.0%	2000	2025. 12. 31-20 26. 12. 30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2		扬宁 商贸	浦发 银行	441	3.8%	441	2026. 1. 8-2026 . 9. 1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3		扬宁 商贸	浦发 银行	598	3.8%	598	2026. 1. 27-202 6. 9. 15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4		扬宁 商贸	广发 银行	5000	3.0%	5000	2026. 3. 23-202 7. 3. 22	抵押	补充 流动 资金
35		扬宁 商贸	江苏 苏州 农村 商业 银行	990	5.85%	990	2026. 3. 24-202 7. 3. 2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6		扬宁 商贸	邮储 银行	693	3.9%	693	2025. 8. 15-202 6. 8. 14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7		宁港 生态 城镇	江苏 苏州 农村 商业 银行	2810	5.85%	2810	2025. 12. 23-20 26. 6. 2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8		宁港 生态 城镇	江苏 苏州 农村 商业 银行	990	5.85%	990	2026. 1. 19-202 6. 6. 22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39		润通 污水	江苏 苏州 农村 商业 银行	989	5.8%	989	2026. 1. 19-202 7. 1. 19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0		港投 建材	江苏 苏州 农村 商业 银行	950	2.27%	950	2025. 6. 30-202 6. 6. 24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 金
41		港投 建材	工商 银行	1000	3.35%	1000	2025. 9. 24-202 6. 9. 23	保证	补充 流动 资金

42		港投建材	中国银行	500	3.0%	500	2025.9.25-2026.9.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3		港投建材	农业银行	1000	2.8%	1000	2025.12.26-2026.6.25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44		扬船矿业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	950	2.27%	950	2025.8.27-2026.8.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5		扬船矿业	农业银行	10000	2.8%	10000	2026.1.5-2026.4.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6		扬船矿业	农业银行	8000	2.8%	8000	2026.1.6-2026.4.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116192.35		116192.35			
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	杭州银行	15000	6.6%	13500.00	2025.01.3-2027.0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8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2900	4.3%	397.00	2022.01.01-2039.11.30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49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5000	4.4%	594.50	2022.07.01-2040.6.30	保证	项目建设
50		众益城镇化	中国银行	4700	4.2%	3260.00	2023.5.31-2033.12.1	保证	项目建设
51		众益城镇化	徽商银行	3100	4.2%	2480.00	2023.6.15-2033.12.1	保证	项目建设
52		众益城镇化	农业银行	11000	4.2%	3340.00	2023.5.30-2033.12.1	保证	项目建设
53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2783.349	4.2%	4643.68	2023.5.31-2033.12.1	保证	项目建设
54		众益城镇化	广发银行	12750	3.7%	10322.50	2024.11.27-2026.11.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5		众益水务	农业银行	4900	4.2%	450.00	2023.1.2-2034.12.31	保证	项目建设

56		众益水务	中信银行	5000	5.2%	3000	2023.10.31-2026.10.3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7		华仁路桥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3000	4.05%	2960	2024.1.29-2026.1.2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8		华仁路桥	浦发银行	4000	3.7%	3400	2025.3.21-2027.3.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9		云计算	中国银行	900	3.2%	900	2026.2.12-2027.2.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60		宁港生态	广发银行	7000	4.2%	6300	2024.11.22-2026.11.2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112033.35		55547.68			
61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00.00	4.3%	94.00	2021.12.16-2039.12.15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2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2,900.00	4.3%	12,126.00	2022.01.01-2039.11.30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3		发行人	农业银行	2,000.00	4.3%	1,880.00	2023.4.01-2042.12.15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4		发行人	农业银行	15,000.00	4.4%	14,400.00	2022.7.01-2040.6.30	保证	项目建设
65		发行人	徽商银行	43,000.00	5.0%	42,500.00	2025.6.19-2035.6.19	保证	项目建设
66		发行人	国开行	5,000.00	3.65%	5,000.00	2024.8.09-2038.8.09	保证	项目建设
67		发行人	国开行	10,000.00	3.4%	8,650.00	2025.01.02-2038.8.09	保证	项目建设
68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7,982.00	5.49%	16,626.84	2019.7.23-2033.7.8	保证	项目建设
69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54.59	4.94%	154.59	2023.10.25-2033.7.8	保证	项目建设
70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31.43	4.69%	131.43	2024.3.19-2033.7.8	保证	项目建设

	长期借款		银行						
71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50	3.85%	3.50	2024.12.30-2040.12.16	保证	项目建设
72		众益城镇化	广发行	2,427.50	3.0%	2,306.13	2025.6.6-2027.6.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73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0,000.00	4.95%	8,725.00	2022.8.21-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4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000.00	4.8%	17,450.00	2023.5.18-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5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00.00	4.35%	1,775.00	2024.9.30-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6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7,000.00	4.15%	6,107.50	2024.12.30-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7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5,600.00	4.1%	5,120.00	2025.4.3-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8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4,900.00	4.1%	4,480.00	2025.4.22-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79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3,500.00	3.75%	13,500.00	2025.9.10-2040.12.16	保证	项目建设
80		众益城镇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7,100.00	3.75%	7,100.00	2026.1.20-2040.12.16	保证	项目建设
81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000.00	3.8%	2,000.00	2023.10.27-2043.11.20	保证	项目建设
82		众益	农业	767.85	4.1%	757.35	2024.9.10-203	保证	项目

		城镇化	银行				9.5.31		建设
83		众益城镇化	农业银行	10,000.00	4.1%	9,870.00	2024.9.23-203 9.5.31	保证	项目建设
84		众益城镇化	农业银行	20,000.00	4.1%	19,745.00	2025.01.02-20 4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85		众益城镇化	农业银行	5,000.00	4.1%	4,933.50	2025.3.14-204 0.3.14	保证	项目建设
86		众益城镇化	农业银行	12,375.00	4.1%	12,210.31	2024.5.31-203 9.5.31	保证	购买采矿权
87		众益城镇化	交通银行	7,425.00	4.1%	7,239.38	2024.6.14-203 9.5.31	保证	购买采矿权
88		众益城镇化	交通银行	7,300.00	4.1%	7,117.50	2025.3.28-204 0.3.27	保证+抵押	购买采矿权
89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980.00	3.5%	980.00	2024.8.29-204 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0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228.00	3.5%	3,228.00	2024.9.27-204 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1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65.00	3.5%	365.00	2024.10.16-20 4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2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9,965.00	3.5%	9,965.00	2024.10.31-20 4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3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100.00	3.5%	100.00	2024.5.28-204 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4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12,000.00	3.5%	12,000.00	2024.6.14-204 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5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500.00	3.5%	3,500.00	2024.9.11-204 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6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10,000.00	3.15%	10,000.00	2025.01.01-20 38.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97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5,100.00	3.15%	5,100.00	2025.01.17-202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8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36.00	3.15%	336.00	2025.3.18-202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99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1,143.62	3.15%	1,143.62	2025.5.12-202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100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2,783.35	4.2%	5,583.00	2023.5.31-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1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1,959.60	4.2%	9,790.59	2023.6.20-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2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0,000.00	4.2%	8,000.00	2023.6.26-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3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314.95	4.2%	1,051.96	2023.8.11-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4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2,200.00	4.2%	1,760.00	2023.8.22-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5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20,000.00	4.2%	16,075.58	2023.9.20-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6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972.89	4.2%	1,578.31	2024.01.01-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7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2,110.00	4.2%	1,688.00	2024.3.01-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8		众益城镇化	工商银行	17,564.73	4.2%	13,828.88	2024.3.22-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09		众益城镇化	徽商银行	3,000.00	4.2%	2,400.00	2023.6.29-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10		众益城镇化	徽商银行	2,300.00	4.2%	1,840.00	2023.8.24-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111		众益城镇化	徽商银行	5,000.00	4.2%	4,000.00	2023.9.26-2023.12.01	保证	项目建设

		化							
112		众益 城镇化	徽商 银行	3,000.0 0	4.2%	2,400.00	2023.12.29-20 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3		众益 城镇化	徽商 银行	1,600.0 0	4.2%	1,280.00	2024.3.29-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4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1,000. 00	4.2%	6,000.00	2023.5.30-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5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0,500. 00	4.2%	8,915.00	2023.6.15-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6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0,000. 00	4.2%	8,490.00	2023.6.25-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7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2,255.1 2	4.2%	1,916.00	2023.8.16-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8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7,500. 00	4.2%	14,865.00	2023.9.15-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19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2,187.6 7	4.2%	1,865.00	2023.8.16-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0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5,000.0 0	4.2%	4,245.00	2023.12.30-20 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1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0,000. 00	4.2%	8,485.00	2024.01.01-20 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2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1,557.2 1	4.2%	1,321.00	2024.01.10-20 3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3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31,000. 00	3.3%	31,000.00	2025.9.29-204 0.4.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4		众益 城镇化	农业 银行	2,000.0 0	3.3%	2,000.00	2025.10.16-20 40.4.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5		众益 城镇化	中国 银行	4,500.0 0	4.2%	3,600.00	2023.6.20-203 3.12.01	保证	项目 建设
126		众益	中国	2,300.0	4.2%	1,840.00	2023.8.18-203	保证	项目

		城镇化	银行	0			3. 12. 01		建设
127		众益城镇化	中国银行	1,000.00	4.2%	800.00	2023. 11. 10-2023. 12. 01	保证	项目建设
128		众益城镇化	中国银行	5,833.90	4.2%	4,667.12	2023. 11. 27-2023. 12. 01	保证	项目建设
129		众益城镇化	中国银行	11,000.00	4.2%	8,800.00	2024. 4. 11-2023. 12. 01	保证	项目建设
130		众益城镇化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2,550.00	4.8%	2,550.00	2026. 1. 20-2029. 1. 1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31		众益水务	农业银行	4,900.00	4.2%	4,450.00	2023. 01. 02-2024. 12. 31	保证	项目建设
132		众益水务	建设银行	4,900.00	4.9%	4,700.00	2023. 01. 02-2023. 12. 22	保证	项目建设
133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17.00	3.1%	817.00	2025. 09. 05-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4		众益水务	国开行	6,882.00	3.1%	6,882.00	2025. 09. 05-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5		众益水务	国开行	1,454.00	3.1%	1,454.00	2025. 11. 27-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6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474.00	3.1%	8,474.00	2025. 12. 18-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7		众益水务	国开行	809.00	3.1%	809.00	2026. 01. 29-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8		众益水务	国开行	1,000.00	3.1%	1,000.00	2026. 02. 13-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39		众益水务	国开行	646.00	3.1%	646.00	2026. 03. 31-2025. 09. 05	保证	项目建设
140		宁川贸易	工商银行	29,000.00	3.9%	25,375.00	2022. 01. 22-2024. 01. 21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141		宁川贸易	徽商银行	20,000.00	3.9%	17,920.00	2022. 01. 24-2023. 12. 28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142		宁川贸易	中国银行	26,200.00	3.9%	23,547.25	2022. 01. 22-2023. 12. 21	保证+质押	购买采矿权
143		扬宁商贸	邮政银行	1,000.00	3.66%	950.00	2025. 01. 21-2028. 01. 20	抵押	项目建设

145		扬宁商贸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975.00	4.8%	975.00	2025.12.5-2028.1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6		扬宁商贸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95.00	4.8%	895.00	2025.12.5-2028.1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7		云计算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2,800.00	5.8%	2,400.00	2022.6.30-2027.6.30	保证	项目建设
148		云计算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10,000.00	7.5%	10,000.00	2024.11.12-2027.11.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9		宁港生态	建设银行	6,300.00	2.7%	6,300.00	2026.3.26-2028.3.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0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00.00	4.8%	490.00	2025.5.27-2028.5.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1		润通污水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	300.00	4.35%	285.00	2025.6.27-2028.6.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2		润通污水	建设银行	4,989.00	3.0%	4,989.00	2025.10.9-2028.10.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3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300.00	4.8%	300.00	2025.10.9-2028.5.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4		润通污水	华夏银行	5,000.00	4.0%	4,990.00	2025.12.16-2027.12.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5		润通污水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940.00	4.3%	940.00	2026.3.31-2029.3.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6		港投建材	宁国农村商业银行	800.00	4.8%	790.00	2025.5.19-2028.5.1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银行						
157		港投 建材	华夏 银行	3,857.0 0	3.0%	3,850.00	2025.6.30-202 7.6.30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金
158		港投 建材	华夏 银行	2,890.0 0	3.0%	2,880.00	2025.8.1-2027 .8.1	质押	补充 流动 资金
		小计		673301. 91		598464.33			
合计		-	-	901,527 .61		770,204.37	-	-	-

表 6-58：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发行人非标融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科目	借款人	机构名称	债务总额	债务余额	借款起止日	担保方式	用途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	债券利息	15,441.86	15,441.86	/	/	/
2		发行人	安振租赁	12.43	12.43	2023.08.25-2026. 08.25	保证	补充流 动资金
3		发行人	宣城国控商业保理有 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5.12.4-2026.1 2.3	保证	补充流 动资金
4		众益 城镇化	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8,000.00	1,446.47	2023.9.51-2026.9 .15	保证	融资租 赁
5		众益 城镇化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0	750.00	2023.10.27-2026. 10.27	保证	融资租 赁
6		众益 城镇化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0	750.00	2023.11.10-2026. 11.10	保证	融资租 赁
7		众益 城镇化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公 司	7,000.00	1,860.76	2023.11.18-2026. 11.18	保证	融资租 赁
8		众益 城镇化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	3,565.46	2024.3.22-2027.3 .22	保证	融资租 赁
9		众益 城镇化	苏州宜欧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	100.00	2024.5.20-2026.5 .20	保证	融资租 赁
10		众益	股权保理	1,500.00	1,500.00	2025.8.14-2026.8	保证	保理

		城镇化				. 13		
11		众益城镇化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1,000.00	2021.11.8-2026.11.8	保证	融资租赁
12		众益水务	安徽交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825.00	2023.9.1-2026.9.1	保证	保理
13		众益水务	安徽交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1,666.67	2024.2.1-2027.2.1	保证	保理
14		众益水务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899.05	2023.9.20-2026.9.20	保证	融资租赁
15		众益水务	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802.95	2023.10.18-2026.10.18	保证	项目建设
16		华仁路桥	海通恒信	15,000.00	2,688.48	2023.9.27-2026.9.27	保证	融资租赁
17		润通污水	中交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449.55	2023.6.8-2026.6.8	保证	融资租赁
18		润通污水	上海思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536.67	2023.8.4-2026.8.4	保证	融资租赁
19		润通污水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	270.56	2023.9.25-2026.9.25	保证	融资租赁
20		润通污水	兴泰资管	5,000.00	4,000.00	2024.9.12-2026.9.12	保证	融资租赁
		小计		105554.29	43565.91			
21	短期借款	众益城镇化	宣城国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2025.12.4-2026.12.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2		润通污水	农村商业银行（筑信凭证）保理	1,400.60	1,400.60	2026.2.6-2027.2.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4900.6	4900.6			
23	应付债券	发行人	23 宁国建投债	81,000.00	64,800.00	2023.02.27-2030.02.27	保证	债务置换
24			25 宁国建投 MTN001	50,000.00	50,000.00	2025.4.22-2028.4.22	信用	债务置换
25			25 宁建投	100,000.00	100,000.00	2025.11.10-2030.11.10	保证	债务置换
26			25 宁国建投 MTN002	13,500.00	13,500.00	2025.12.12-2028.12.12	信用	债务置换
		小计		244,500.00	228,300.00			
27	其他	发行	25 宁国建投 SCP002	50,000.00	12,600.00	2025.06.20-2025.	信用	债务置

	他	人				11.20		换
28	流		25 宁国建投 SCP003	50,000.00	50,000.00	2025.10.23-2026.04.22	信用	债务置换
29	动		26 宁国建投 CP001	50,000.00	50,000.00	2026.3.12-2026.10.13	信用	债务置换
30	负		26 宁国建投 CP002	50,000.00	50,000.00	2026.3.26-2026.10.12	信用	债务置换
	债	小计		200,000.00	162,600.00			
1		发行人	安振（天津）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30	9.04	2025.01.24-2028.01.24	保证	融资租赁
2		众益城镇化	徽银金融租赁公司	5,000.00	1,500.00	2022.4.1-2027.4.1	保证+质押	融资租赁
3		众益城镇化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公司	2,200.00	961.37	2024.4.2-2027.4.2	保证	融资租赁
4		众益城镇化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公司	12,000.00	7,140.52	2024.4.29-2028.4.20	保证	融资租赁
5		众益城镇化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6,515.87	2024.5.15-2028.5.15	保证	融资租赁
6		众益城镇化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09.62	2024.8.8-2027.8.8	保证	融资租赁
7		众益城镇化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4,166.77	2024.8.21-2027.8.21	保证	融资租赁
8		众益城镇化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00.00	2,000.00	2025.4.11-2027.4.10	保证	融资租赁
9		众益城镇化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200.00	5,200.00	2025.4.15-2027.4.14	保证	融资租赁
10		众益城镇化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8,333.33	2025.8.29-2028.8.28	保证	融资租赁
11		众益城镇化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2026.1.5-2029.1.5	保证	融资租赁
12		众益城镇化	中交雄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6.3.29-2028.3.29	保证	融资租赁

13	众益城镇化	中交雄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3,808.88	2025.9.25-2027.9.25	保证	融资租赁
14	众益城镇化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6.2.5-2028.2.5	保证	融资租赁
15	众益城镇化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50.00	4,050.00	2026.3.30-2028.3.30	保证	保理
16	众益水务	岩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2,766.73	2025.12.1-2028.12.1	保证	融资租赁
17	众益水务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2025.12.29-2030.12.29	保证	融资租赁
18	众益水务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6.1.23-2031.1.23	保证	融资租赁
19	众益水务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3.6-2031.3.6	保证	融资租赁
20	众益水务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6.3.27-2031.3.27	保证	融资租赁
21	众益水务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2026.1.5-2031.1.5	保证	融资租赁
22	众益水务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5,100.00	2025.6.19-2028.6.19	保证	融资租赁
23	众益水务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900.00	4,238.94	2024.5.20-2027.5.15	保证	融资租赁
24	众益水务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83.33	2024.6.17-2027.6.17	保证	融资租赁
25	众益水务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9,800.00	2025.3.14-2027.5.13	保证	融资租赁
26	扬宁商贸	安徽省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2026.1.22-2028.1.18	保证	融资租赁
27	云计算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2026.2.10-2028.2.10	担保+质押	融资租赁
28	云计算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5,400.00	2025.9.26-2030.9.26	保证	融资租赁
29	云计算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500.00	4,500.00	2026.3.27-2030.9.20	保证	融资租赁
30	润通污水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058.00	8,553.31	2025.12.24-2029.12.26	保证	融资租赁
31	润通污水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5,000.00	4,607.04	2025.12.25-2028.12.22	保证	融资租赁
32	润通污水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	2,226.48	2025.7.31-2028.7.30	保证	融资租赁

33	润通污水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3,300.00	2025.8.6-2028.7.30	保证	融资租赁
34	润通污水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75.00	1,775.00	2026.2.3-2029.1.31	保证	融资租赁
35	润通污水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25.00	3,225.00	2026.2.9-2029.2.6	保证	融资租赁
	小计		196,619.3	159,671.24			
合计			751,574.19	1,369,242.12			

(三) 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表6-59：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名称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存续情况
1	23 宁国建投债	2023-2-27	2030-2-27	6.48	4.6	存续
2	25 宁国建投 MTN001	2025-04-22	2028-04-22	5.00	2.69	存续
3	25 宁国建投 CP002	2025-9-12	2026-9-12	1.26	2.15	存续
4	25 宁建投	2025-11-10	2030-11-10	10.00	2.88	存续
5	25 宁国建投 MTN002	2025-12-12	2028-12-12	1.35	2.60	存续
6	26 宁国建投 CP001	2026-03-12	2026-10-13	5.00	1.85	存续
7	26 宁国建投 CP002	2026-03-26	2026-10-12	5.00	1.75	存续
合计				34.09		

发行人有息债务不存在政府财政资金偿还、政府及其他主体举荐债务、或提供担保、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地方政府或其它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的债务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表 6-60：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3	安徽宁国中欧众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	安徽建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5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6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8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9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0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1	安徽省宁国众益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2	宁国港投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3	宁国市港投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4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5	安徽京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6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7	宁国市宁川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8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9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0	宁国市金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1	宁国市争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及关联公司担保合计 477,017.24 万元。其中对外担保 144547.00 万元，对内担保 332470.24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 49.56%。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款项明细如下：

表 6-61：2025 年度关联方应收应付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款项类别
1	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324,771,879.20	应收账款
2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039,383.77	应收账款
3	宁国市港投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920,291.38	应收账款
4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00,791.71	应收账款
5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6,838.00	应收账款
6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15,193,482.16	应收账款
7	宁国市宁川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15,668,894.00	应收账款
8	宁国市争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841,607.93	应收账款
9	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341,974,475.29	其他应收款
10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31,809,372.67	其他应收款
11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11,826.64	其他应收款
13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320,403.16	其他应收款
14	宁国港投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3,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406,314.85	其他应收款
16	宁国市港投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4,963.96	其他应收款
17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0	其他应收款
19	宁国市金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	宁国市深水水务有限公司	1,041,904.06	其他应收款
21	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	898,506,447.33	长期应收款
22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1,941,550.57	其他应付款
23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56,192,744.79	其他应付款
24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5,341,889.00	其他应付款
25	安徽京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26	安徽省宁国众益进出口有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27	宁国港投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4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8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29	宁国市港投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2,422.90	其他应付款
30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859,924.28	其他应付款
31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93,266,921.00	其他应付款
32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3	安徽省宁国众益进出口有限公司	2,324,307.13	其他应付款
34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5	宁国市建川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3,019.96	其他应付款
36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9,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7	宁国市宁川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	其他应付款
38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9	皖银宁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40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预收款项
41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46.00	预收款项

关联交易产生原因：企业正常经营需要。

发行人制定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办法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第二章关联人和关联关系的范围、关联交

易的定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和附则等。

定价依据：发行人与关联方企业的业务往来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和收费原则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和收费作为标准。公司与关联方都进行交易的定价适用于国家定价则按照国家定价确定交易价格；无国家定价的，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无市场价格定价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确定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主要有按“季支付、年度结算”、“半年支付、年度结算”、“年度结算”等方式。

关联资金占用情况：2025 年，发行人与内部相关单位发生委托或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接受劳务或向关联方提供劳务、租入或租出资产等日常关联交易。应收账款类合计总金额约 236,691.99 万元，应付账款类合计总金额约 251,856.28 万元，关联交易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很低，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行为规范。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六、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累计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263,796.53万元，占净资产的比重为25.23%，占总资产比重为8.84%。发行人对外担保业务均为正常，全部为对宁国市市辖内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

表 6-62：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1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9,900.00	29,000.00	2024/10/30	2039/10/30
2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	23,500.00	2023/5/31	2030/5/30
3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2020/11/26	2037/11/20
4	宁国市宁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960.00	14,960.00	2025/11/14	2027/11/14
5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300.00	14,300.00	2021/1/4	2037/11/20
6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400.00	2016/12/16	2037/11/20

7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7,591.71	2025/8/29	2027/8/19
8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9,000.00	8,500.00	2025/6/26	2027/6/26
9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00.00	8,100.00	2025/5/19	2037/5/19
10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7,000.00	2016/11/30	2037/11/20
11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00	2018/1/30	2037/11/20
12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00	2017/6/28	2037/11/20
13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5,500.00	2023/9/5	2030/8/28
14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790.37	2023/9/27	2026/9/27
15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5,307.00	2023/1/19	2037/6/5
16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3,100.00	2020/5/15	2037/11/20
17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	2,816.55	2024/1/25	2027/1/25
18	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4,950.00	2025/10/27	2027/10/27
19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0.00	2024/3/20	2026/3/19
20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3,025.24	2024/12/20	2027/12/20
21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3,025.24	2024/12/20	2027/12/20
22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250.00	4,250.00	2023/10/27	2051/2/24
23	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2025/5/20	2026/5/19
24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587.10	2024/7/3	2027/7/3
25	宁国市津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6/3/24	2027/3/24
26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4,500.00	2,343.97	2024/4/2	2027/4/2
27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1,607.43	2023/11/7	2026/11/7
28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2,800.00	2023/2/28	2030/2/28
29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3,050.00	2023/2/24	2051/2/24
30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2/10/31	2034/10/21
3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3/10/27	2051/2/24
32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023/3/17	2034/10/21
33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950.00	2025/4/29	2028/4/29
34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2,850.00	2,850.00	2025/12/25	2026/12/25
35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64.50	2025/3/5	2028/3/5
36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652.00	2023/1/1	2037/6/5
37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0.00	2023/3/27	2026/3/27
38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	2,800.00	2024/8/29	2034/10/21

39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	2,750.00	2026/3/24	2029/3/23
40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700.00	2,400.00	2019/3/27	2037/11/20
41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	2,400.00	2019/1/25	2037/11/20
42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	2,000.00	2024/1/2	2030/2/28
43	宁国市金津肉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1,325.73	2024/5/20	2027/5/20
44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2021/1/4	2026/1/4
45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	2,200.00	2024/3/28	2034/10/21
46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3/3/29	2028/1/19
47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4/5/29	2051/2/24
48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3/9/22	2051/2/24
49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5/1/23	2051/2/24
50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1,376.33	2025/3/5	2028/3/5
51	宁国市乡村振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949.90	2025/5/28	2028/5/28
52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880.17	2023/11/29	2026/11/29
53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520.00	1,520.00	2025/1/2	2051/2/24
54	宁国市国泰公共交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71.29	2023/6/28	2026/6/28
55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3/12/18	2051/2/24
56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4/5/16	2051/2/24
57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40.00	940.00	2025/12/12	2026/12/11
58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40.00	845.00	2025/6/18	2026/6/17
59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840.00	840.00	2026/3/20	2027/3/19
6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894.00	894.00	2025/5/29	2051/2/24
61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	0.00	2023/3/24	2026/3/23
62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810.00	810.00	2024/8/30	2051/2/24
63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53.00	453.00	2025/12/5	2051/2/24
64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700.00	2023/1/30	2028/1/19
65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519.00	519.00	2025/8/26	2051/2/24
66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515.00	515.00	2025/9/25	2051/2/24
67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400.00	2020/2/13	2037/11/20
68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344.00	344.00	2025/6/20	2051/2/24
69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318.00	318.00	2025/7/29	2051/2/24
7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86.00	286.00	2024/10/25	2051/2/24
7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79.00	279.00	2026/1/30	2051/2/24

72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71.00	271.00	2026/2/5	2051/2/24
73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026/3/24	2029/3/23
74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238.00	238.00	2025/10/28	2051/2/24
	合计		263,796.53		

（二）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七、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资产账面价值为28.79亿元，其中受限资产金额为21.71亿元，受限资产主要为公司不动产、应收账款质押，分别占总资产和净资产比例为7.27%和20.76%。

表 6-63：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抵押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公司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账面价值	期限
1	众益城镇	8,800	徽商银行债权融资计划	11,283	2025.06.19-2035.06.19
2	众益城镇	33,000	中国农业银行宁国支行贷款	47,300	2025.9.29-2040.4.1
3	建川置业	12,800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81000）	12,867	2023.02.28-2030.2.28
4	众益城镇化	4,100		4,141	
5	建川置业	24,500		29,000	
6	建投集团	15,000	农行科创服务中心贷款	11,255	2024.11.14-2027.11.13
7	建川置业	20,000	中安资产项目	11,416	2024.5.31-2026.5.31
				24,639	
8	众益城镇化	12,890	新能源项目贷款	12,890	2023.5.29-2034.5.29
9	众益城镇化	12,375	绿色硅贷款	5,658	2024.9.10-2034.9.10
10	众益城镇化	6,500	众益城镇化中安保理贷款	17,699	2025.3.20-2026.9.19
11	宁港生态			3,211.33	
12	众益城镇化	9,000	宁港电力小额再贷	28,331.88	2024.4.7-2027.4.6
13	京投公司	10,000	江苏资产	1,425.7	2025.12.25-2028.12.2

					5
14	建投集团	7,500	安徽小额再贷	1,085.97	2026.1.19-2028.1.19
15	建投集团			1,550.57	
16	建投集团			1,767.9	
17	建投集团			1,350.65	
18	众益城镇化			1,569.28	
19	众益城镇化			1,395	
20	建投集团	3400	皖垦小贷	2,538.39	2025.4.11-2027.3.11
21	建投集团	3000	建行租赁贷	4949.97	2025.4.19-2035.4.19
22	众益城镇化		建行租赁贷	2146.3	
23	众益城镇化		建行租赁贷	1366.5	
24	建川置业	15,226	无锡财信保理	19,638.6	2025.11.3-2028.12.31
25	建投集团	15,000	光大信托贷款项目	929	2025.11.10-2028.5.10
26	宁港生态			1975.07	
27	建川置业			20,644.35	
28	建投集团	4,000	马鞍山资产	266.99	2025.4.3-2027.4.2
	建投集团			1,248	
	建投集团			741.37	
	建投集团			1,144.6	
	众益城镇化			519.30	
	合计	217,091		287,944.72	

八、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金融衍生品情况。

九、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十、海外投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没有海外投资。

十一、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已注册其它直接债务融资计划如下：

注册文件号	注册会议日期	初始注册金额（亿元）	已使用额度（亿元）	剩余额度（亿元）	有效期截止日
-------	--------	------------	-----------	----------	--------

中市协注 [2025]SCP151 号	2025-06-16	5	0	5	2027-06-16
中市协注 [2025]MTN313 号	2025-04-01	12.61	6.35	6.26	2027-04-01
中市协注 [2025]SCP267 号	2025-09-12	5	0	5	2027-09-12
中市协注 [2026]CP20 号	2026-03-04	10	10	0	2028-03-04

十二、预计亏损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年度无预计亏损。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授信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从国内各家金融机构获得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2,120,000.00 万元人民币，已使用额度共计 1,360,000.00 万元，未使用额度共计 760,000.00 万元。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所有未结清信贷业务均处于“正常”状态，无不良信贷。发行人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及较强的银行融资能力也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表 7-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银行授信及其余额一览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授信额度	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250,000.00	130,000.00	120,000.00
进出口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农业发展银行	350,000.00	215,000.00	135,000.00
工商银行	200,000.00	165,000.00	35,000.00
华夏银行	50,000.00	45,000.00	5,000.00
广发银行	70,000.00	55,000.00	15,000.00
中国银行	200,000.00	162,000.00	38,000.00
农业银行	260,000.00	178,000.00	82,000.00
苏州农商银行	35,000.00	26,000.00	9,000.00
杭州银行	40,000.00	34,000.00	6,000.00
浦发银行	20,000.00	16,300.00	3,700.00
中信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建设银行	55,000.00	35,600.00	19,400.00
浙商银行	35,000.00	15,000.00	20,000.00
宁国农商银行	45,000.00	30,000.00	15,000.00
徽商银行	350,000.00	167,900.00	182,100.00
交通银行	50,000.00	40,000.00	10,000.00
宁国农商银行	25,000.00	20,000.00	5,000.00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	15,000.00	5,200.00	9,800.00
合计	2,120,000.00	1,360,000.00	760,000.00

二、违约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重要子公司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不存在债务违约情况。

三、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表7-2：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名称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存续情况
1	23 宁国建投债	2023-2-27	2030-2-27	6.48	4.6	存续
2	25 宁国建投 MTN001	2025-04-22	2028-04-22	5.00	2.69	存续
3	25 宁国建投 CP002	2025-9-12	2026-9-12	1.26	2.15	存续
4	25 宁建投	2025-11-10	2030-11-10	10.00	2.88	存续
5	25 宁国建投 MTN002	2025-12-12	2028-12-12	1.35	2.60	存续
6	26 宁国建投 CP001	2026-03-12	2026-10-13	5.00	1.85	存续
7	26 宁国建投 CP002	2026-03-26	2026-10-12	5.00	1.75	存续
合计				34.09		

第八章 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情况

一、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1、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表 9-1：发行人 2023-2025 年和 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10,991.21	30.03	35,000.00	39.88	34,228.24	28.59	22,605.30	11.29
施工建造	5,133.98	14.03	25,049.62	28.54	28,192.39	23.55	38,907.85	19.42
贸易及其他	9,576.33	26.16	23,060.87	26.28	41,481.03	34.65	96,033.57	47.94
安置房销售	10,899.46	29.78	4,651.15	5.30	15,800.20	13.20	42,755.86	21.35
合计	36,600.97	100.00	87,761.65	100.00	119,701.87	100.00	200,302.58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为 200,302.58 万元、119,701.87 万元、87,761.65 万元和 36,600.97 万元。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降低 40.24%，降幅较大。发行人施工建造业务 2023 年较 2022 年增长 10.39%，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降低 27.54%，主要由于发行人 2023 年代建项目较多，而在 2024 年发行人负责施工建造的子公司股权划拨出去，导致其施工建造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由新设子公司宁川贸易及扬宁商贸负责，由于宁川贸易设立时间为 2019 年 5 月，于 2021 年四季度正式开展贸易业务，2024 年逐渐由扬宁商贸负责，2024 年较 2023 年降幅为 56.81%，主要原因为扬宁商贸 2024 年业务量下降较大导致。发行人安置房销售业务 2021 未确认收入，主要由于安置房销售业务项目周期较长，且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项目尚未全部完工验收，未能达到收入确认标准。安置房销售业务 2025 年度收入、成本大幅降低，主要系公司自主开发的宁川府项目逐步去化，可售房源逐步减少，毛利率大幅降低主要系人力及运营成本占比相对提高所致。发行人安置房业务按照经开区管委会的统一规划，负责项目拆迁安置及协调工作，在经开区具有垄断性和可持续性，但由于具体业务规模取决于经开区整体规划且项目验收周期较长，因此业务收入稳定性较弱。

2、营业成本结构分析

表 9-2：发行人 2023-2025 年和 2026 年 1-6 月营业成本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	10,081.17	36.40	32668.81	49.13	32068.62	29.87	21,198.94	11.94
施工建造	4,441.77	16.04	22150.55	33.32	23696.17	22.07	29,127.94	16.40
贸易及其他	3,356.53	12.12	7355.89	11.06	37907.48	35.31	91,712.82	51.64
安置房销售	9,819.33	35.45	4312.97	6.49	13676.40	12.74	35,575.87	20.03
合计	27,698.81	100.00	66,488.21	100.00	107,348.67	100.00	177,615.57	100.00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77,615.57 万元、107,348.67 万元、66,488.21 万元和 27,698.81 万元。营业成本在 2023 年增幅达到峰值，主要是因为贸易板块以及安置房销售板块的业务成本增加所致。也符合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步增长趋势。

3、营业毛利结构分析

表 9-3：发行人 2023-2025 年和 2026 年 1-6 月营业毛利润和毛利率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	占比	毛利率
基础设施建设	910.04	10.22	8.28	2,331.19	10.96	6.66	2159.62	17.48	6.31	1,406.36	6.20	6.22
施工建造	692.20	7.78	13.48	2,899.07	13.63	11.57	4496.22	36.40	15.95	9,779.91	43.11	25.14
贸易及其他	6,219.79	69.87	64.95	15,704.98	73.82	68.10	3573.55	28.92	8.61	4,320.75	19.05	4.50
安置房销售	1,080.13	12.13	9.91	338.18	1.59	7.27	2123.80	17.19	13.44	7,179.99	31.65	16.79
合计	8,902.16	100.00	24.32	21,273.43	100.00	24.24	12,353.21	100.00	10.32	22,687.01	100.00	11.33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6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2,687.01 万元、12,353.21 万元、21,273.43 万元和 8,902.1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1.33%、10.32%、24.24%和 24.32%。施工建造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由于 2022 年处于疫情期间，各项业务材料成本以及人工成本相对较高，导致施工建造的成本增长幅度较大，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2024 年各项业务基本已恢复原来正常水平，毛利率也恢复到 2022 年水平。2023-2025 年，发行人基础设施业务成本控制较好，毛利率虽呈现下降趋势，但基本保持稳定。2023-2024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毛利率开始

缓慢增长，贸易及其他业务 2025 年度收入、成本大幅降低，毛利率大幅增大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出租业务收入大幅提高，贸易业务规模缩减所致。2026 年 1-6 月贸易业务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由于上半年发行人贸易业务主要为锌锭、光亮丝、漆包线等毛利较高的有色金属，导致毛利率增加。发行人其他业务包括技术服务收入、检测费收入、水务费收入、物业费收入等组成，其他业务较为分散。

（二）2026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施工建造、贸易及其他收入、安置房收入和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施工建造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为 5,133.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14.03%；贸易及其他业务收入为 9,576.3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26.16%；安置房收入业务收入 7,634.3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12.4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 10,899.46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30.03%。2025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共计 36,600.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704.25 万元，降幅为 24.23%，主要是发行人贸易及其他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施工建造成本、贸易及其他业务成本、安置房成本和基础设施建设成本，和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一致。2026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共计 27,698.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557.32 万元，降幅为 16.71%，主要系施工建造业务规模减少，基本与营业收入变动基本一致。2026 年 1-6 月，成本结构方面施工建造成本、贸易及其他业务成本和基础设施建设成本是发行人主要业务成本来源，分别占营业成本的 36.40%、12.12%和 16.04%，与收入结构构成大致匹配。

二、发行人2026年半年度财务情况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发行人近一期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

发行人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二) 会计政策变更

1、2026 年 1-6 月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 审计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26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五) 重要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 2026 年 1-6 月的合并范围较 2025 年末未发生变化。

(六)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暂无相关变更情况。

(七)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9-4：发行人2023-2026年6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	-------------	---------	---------	---------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15.71	151,172.02	112,377.11	125,31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212.64	979.20	513.38	208.00
应收账款	84,643.45	88,722.70	82,086.01	56,512.74
预付款项	8,395.67	4,940.95	2,275.91	1,096.97
其他应收款	133,488.70	124,988.43	116,749.94	115,060.16
存货	1,810,842.01	1,763,322.28	1,799,949.13	1,441,635.12
其他流动资产	19,066.02	17,648.79	12,212.72	17,285.95
流动资产合计	2,113,564.21	2,151,774.37	2,126,164.20	1,757,115.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103,204.41	92,724.45	61,510.64	48,174.40
长期股权投资	35,931.65	25,862.85	32,889.19	31,59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770.24	770.24	770.24
投资性房地产	360,766.80	352,959.44	180,866.95	209,801.49
固定资产	53,636.48	55,911.49	46,305.78	41,577.40
在建工程	225,490.21	223,281.30	110,527.04	119,957.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无形资产	43,644.15	44,107.22	53,635.33	50,504.32
商誉	1,428.49	1,428.49	1,428.49	1,425.61
长期待摊费用	30.12	33.03	-	12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4.86	5,724.86	5,123.94	5,66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	4,000.00	2,822.21	2,61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4,627.42	806,803.38	495,879.82	512,207.21
资产总计	2,948,191.63	2,958,577.75	2,622,044.02	2,269,322.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462.88	93,509.20	65,982.00	38,776.00
应付票据	1,461.85	11,287.68	3,600.00	-
应付账款	29,187.79	39,715.58	36,299.40	43,911.38
预收款项	5,424.81	1,057.41	903.12	634.93
合同负债	1,886.97	3,132.14	2,312.19	9,042.39
应付职工薪酬	83.61	323.96	288.76	665.16
应交税费	26,358.23	28,578.89	25,603.64	29,560.93
其他应付款	480,092.86	443,716.57	379,840.20	302,896.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677.64	306,347.89	254,866.85	116,744.29
其他流动负债	112,600.00	76,100.00	78,700.00	133,810.00
流动负债合计	874,236.65	1,003,769.32	848,396.17	676,04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8,994.25	585,087.58	515,836.55	429,908.49
应付债券	228,300.00	244,500.00	231,000.00	306,890.00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长期应付款	127,979.40	59,956.31	63,253.92	52,202.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3.09	20,133.09	19,468.2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74.52	3,374.52	3,374.52	3,374.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81.26	913,051.50	832,933.25	792,375.29
负债合计	1,903,017.91	1,916,820.82	1,681,329.43	1,468,416.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资本公积	588,587.59	588,587.59	526,482.85	408,730.92
其他综合收益	50,878.60	50,878.60	47,811.32	72,796.33
盈余公积	25,359.01	25,359.01	23,349.67	23,349.67
未分配利润	101,717.04	97,594.98	87,692.58	87,020.59
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合计	966,542.24	962,420.18	885,336.42	791,897.51
少数股东权益	78,631.48	79,336.76	55,378.17	9,008.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173.72	1,041,756.93	940,714.59	800,905.7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8,191.63	2,958,577.75	2,622,044.02	2,269,322.33

表9-5：发行人2023-2026年6月末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600.97	87,761.65	119,701.87	200,302.58
二、营业总成本	38,317.71	105,200.23	130,115.32	198,007.79
其中：营业成本	27,698.81	66,488.21	107,348.67	177,615.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83.33	7,061.64	4,693.54	2,563.32
销售费用	109.45	281.65	856.80	732.96
管理费用	4,472.49	8,918.33	7,119.49	7,832.14
财务费用	3,553.63	22,450.39	10,096.82	9,263.80
其中：利息支出	2,401.40	21,082.44	9,172.50	10,634.86
利息收入	1,049.76	1,247.44	1,257.96	3,533.07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其他收益	5,000.00	32,229.96	21,211.69	14,695.39
投资收益	-	5.99	563.52	90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19	0.61	401.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430.37	-2,734.03	680.76
信用减值损失	-	-2,403.69	4,247.70	700.96
三、营业利润	3,283.26	10,939.47	12,896.95	21,276.83
加：营业外收入	9.09	16.33	86.30	74.34
减：营业外支出	0.29	18.56	310.34	91.71
四、利润总额	3,292.06	10,937.25	12,672.91	21,259.46
减：所得税费用	274.54	299.33	163.53	2,457.95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五、净利润	3,017.52	10,637.92	12,509.38	18,80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53.62	11,911.73	11,238.28	16,772.12
少数股东损益	-936.10	-1,273.81	55,378.17	2,029.40

表9-6：发行人2023-2026年6月末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84.38	105,601.95	142,799.08	171,81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2	92.66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74.72	184,551.01	304,027.21	131,2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59.10	290,154.58	446,918.95	303,08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49.03	222,270.42	330,584.93	368,72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37	2,304.67	2,436.28	3,313.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56.24	7,968.54	8,680.50	14,649.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45.25	122,770.52	123,050.72	45,2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93,145.89	355,314.16	464,752.43	431,9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22	-65,159.58	-17,833.47	-128,86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6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0.80	1,001.72	2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3,560.68	34.58	17,418.8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40.8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3,802.36	3,796.30	17,67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574.53	10,695.68	23,901.10	97,64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68.80	4,249.60	800.00	39,946.6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04.2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414.93	8,376.6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43.33	26,360.21	33,181.98	137,59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3.33	-22,557.85	-29,385.68	-119,917.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	44,100.00	3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44,477.88	690,119.32	350,392.35	669,904.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13	73,841.58	86,605.17	99,0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036.00	764,060.90	481,097.52	768,980.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1,614.68	540,258.33	356,502.87	461,4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	8,401.40	21,247.03	10,564.74	11,759.29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64.60	1,392.24	811.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42	77,746.76	76,803.67	17,83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367.50	639,252.13	443,871.28	491,00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31.50	124,808.77	37,226.24	277,97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61.61	37,091.35	-9,992.91	29,18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272.58	106,181.23	116,174.14	86,304.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10.97	143,272.58	106,181.23	115,493.77

表9-7：发行人2023-2026年6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85.06	133,120.25	47,167.51	58,737.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500.00	-	-	-
应收账款	2,521.38	634.53	486.36	-
预付款项	1,984.32	1,163.25	1,223.18	58.38
其他应收款	163,052.90	322,516.68	261,706.39	281,414.62
存货	1,169,368.77	1,157,807.28	1,125,798.84	1,102,732.39
其他流动资产	625.28	625.28	625.28	554.58
流动资产合计	1,358,137.72	1,615,867.27	1,437,007.57	1,443,497.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长期应收款	100,841.85	89,850.64	61,510.64	48,174.40
长期股权投资	292,479.38	282,410.58	321,729.63	228,45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770.24	770.24	770.24
投资性房地产	28,730.80	28,730.80	33,309.93	43,647.09
固定资产	22,505.01	23,057.81	21,333.44	16,227.40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3,328.28	3,375.93	3,472.62	3,57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3.14	4,333.14	4,120.29	4,66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615.30	2,61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2,988.71	432,529.16	448,862.10	348,138.19
资产总计	1,811,126.43	2,048,396.43	1,885,869.67	1,791,635.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49.00	7,549.00	8,350.00	12,22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43.10	4,129.07	408.29	-
预收款项	1,789.04	139.80	46.10	76.42

合同负债	339.17	683.35	-	7,602.53
应付职工薪酬	25.56	25.56	25.56	7.19
应交税费	23,799.71	23,390.05	20,561.16	20,971.90
其他应付款	606,480.98	714,907.32	600,479.64	442,136.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45.40	173,804.83	123,622.08	32,816.22
其他流动负债	112,600.00	76,100.00	78,700.00	133,810.00
流动负债合计	789,171.97	1,000,728.98	832,192.83	649,640.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860.00	93,550.00	83,344.10	116,756.00
应付债券	228,300.00	244,500.00	231,000.00	306,890.00
长期应付款	9.04	6.78	18.06	4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65	2,121.65	2,957.82	-
专项应付款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290.69	340,178.43	317,319.99	423,691.45
负债合计	1,103,462.66	1,340,907.41	1,149,512.82	1,073,331.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资本公积	370,037.91	370,037.91	416,946.03	412,275.75
其他综合收益	6,013.38	6,013.38	8,066.50	14,541.73
盈余公积	25,359.01	25,359.01	23,349.67	23,349.67
未分配利润	106,253.47	106,078.72	87,994.65	68,136.9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7,663.77	707,489.02	736,356.85	718,304.1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1,126.43	2,048,396.43	1,885,869.67	1,791,635.92

表9-8：发行人2023-2026年6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656.33	33,820.09	46,379.98	58,483.71
其中：营业收入	21,656.33	33,820.09	46,379.98	58,483.71
二、营业总成本	19,280.28	33,621.63	49,343.08	47,394.52
其中：营业成本	19,280.28	30,501.92	41,388.60	47,394.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1.89	388.63	439.79	384.84
销售费用	90.69	281.65	856.80	728.42
管理费用	864.09	1,642.52	1,696.89	2,087.15
财务费用	924.63	806.91	4,960.89	-474.01
其中：利息支出	1,594.62	837.00	5,182.05	2,157.55
利息收入	807.01	384.40	268.93	3,123.43
信用减值损失	-	-851.42	2,192.98	1,779.2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收益	-	-124.84	2,032.83	-58,636.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9.47	47.24	394.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607.19	-1,909.07	518.77
其他收益	-	22,084.24	20,816.14	14,096.02
三、营业利润	174.75	20,699.26	20,169.78	-33,632.17
加：营业外收入	-	0.00	5.75	2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政府补助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0.30	10.45	56.74
四、利润总额	174.75	20,698.96	20,165.08	-33,668.65
减：所得税费用	-	605.55	307.41	444.80
五、净利润	174.75	20,093.41	19,857.67	-34,113.45

表 9-9：发行人 2023-2026 年 6 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18.72	8,950.39	26,389.26	29,72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77.23	68,605.65	169,922.02	87,23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95.95	77,556.04	196,311.27	116,96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99.70	62,630.76	54,437.12	45,04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263.24	61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5.47	388.63	947.47	7,71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5.98	-9,399.39	2,973.24	91,23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31,741.11	53,620.00	58,521.07	144,59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4.81	23,936.05	137,690.21	-27,63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6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79.12	2,424.39	1,061.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3,340.92	-	1,084.3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20.04	5,184.39	2,145.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9.89	1,390.85	6,527.35	7,71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2,249.60	53,564.64	35,944.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8.69	13,940.45	60,091.99	43,662.38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69	-10,420.41	-54,907.60	-41,51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000.00	413,649.00	92,050.00	418,42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43	711.30	500.00	15,04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58.43	414,360.30	92,550.00	433,465.4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5,147.17	340,367.00	181,211.50	357,5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94.62	837.00	5,182.05	2,470.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57	19.43	11.22	3,22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995.36	341,223.43	186,404.77	363,26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36.93	73,136.87	-93,854.77	70,19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10.82	86,652.51	-11,072.16	1,04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095.88	46,443.37	57,515.53	56,46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85.06	133,095.88	46,443.37	57,515.53

（八）2026 年半年度总资产的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2,948,191.63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0,386.12 万元，降幅为 0.35%。其中，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为 2,113,564.21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38,210.16 万元，降幅为 1.78%；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为 834,627.42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27,824.04 万元，增幅为 3.45%。发行人总资产较去年末基本持平。

表 9-10：发行人 2026 年 2 季度流动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15.71	151,172.02	-63.01%
应收票据	1,212.64	979.20	23.84%
应收账款	84,643.45	88,722.70	-4.60%
预付款项	8,395.67	4,940.95	69.92%
其他应收款	133,488.70	124,988.43	6.80%
存货	1,810,842.01	1,763,322.28	2.69%
其他流动资产	19,066.02	17,648.79	8.03%
流动资产合计	2,113,564.21	2,151,774.37	-1.78%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 55,915.71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95,256.31 万元，降幅 63.01%，主要由于 2026 年偿还债务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为 1,212.64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233.44

万元，增幅 23.84%，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款项为 84,643.45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4,079.25 万元，降幅为 4.60%。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为 8,395.67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3,454.72 万元，增幅为 69.92%，增长主要是子公司安徽扬宁商贸有限公司预付的电池片加工费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为 133,488.70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8,500.29 万元，增幅为 6.80%，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与母公司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往来款。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存货为 1,810,842.01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47,519.73 万元，增幅为 2.69%，主要系开发成本的增加。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土地使用权和库存商品构成。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为 19,066.02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1,417.23 万元，增幅为 8.03%。

表 9-11：发行人 2026 年 2 季度非流动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度	变动比例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103,204.41	92,724.45	11.30%
投资性房地产	360,766.80	352,959.44	2.21%
长期股权投资	35,931.65	25,862.85	3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24	770.24	0.00%
固定资产	53,636.48	55,911.49	-4.07%
在建工程	225,490.21	223,281.30	0.99%
无形资产	43,644.15	44,107.22	-1.05%
商誉	1,428.49	1,428.4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0.12	33.03	-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4.86	5,724.86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0.00	4,00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4,627.42	806,803.38	3.45%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收款为 103,204.41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10479.96 万元，增幅 11.30%，该科目全部是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造-转移工程项目回款。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为 360,766.80 万元，较 2025 年增加

7,807.36 万元，增幅为 2.21%。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为 35,931.65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6,965.07 万元，增幅 38.93%，增加系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770.24 万元，较 2025 年末不变。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为 53,636.48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2,275.01 万元，降幅为 4.07%。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为 225,490.21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2,208.91 万元，增幅 0.99%，增长系其他工程增加。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为 56,897.53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4,63.07 万元，降幅 1.05%。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商誉为 1,428.49 万元，较 2025 年末不变。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为 30.12 万元，主要为装修费。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5,724.86 万元，较 2025 年末不变。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4,000.00 万元，较 2025 年末不变。

（九）2026 年半年度总负债的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总负债为 1,903,017.9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3,802.91 万元，降幅为 0.72%。其中，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为 874,236.65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29,532.67 万元，降幅为 12.90%；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为 1,028,781.26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115,729.76 万元，增幅为 12.68%。

表 9-12：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流动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度	变动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462.88	93,509.20	9.58%
应付票据	1,461.85	11,287.68	-87.05%
应付账款	29,187.79	39,715.58	-26.51%
预收款项	5,424.81	1,057.41	413.03%
合同负债	1,886.97	3,132.14	-39.75%
应付职工薪酬	83.61	323.96	-74.19%
应交税费	26,358.23	28,578.89	-7.77%
其他应付款	480,092.86	443,716.57	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677.64	306,347.89	-62.57%
其他流动负债	112,600.00	76,100.00	47.96%
流动负债合计	874,236.65	1,003,769.32	-12.90%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为 102,462.88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38,479.58 万元，增幅为 58.32%，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为 1,461.85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9,825.83 万元，降幅为 87.05%，主要系承兑支付货款减少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为 29,187.79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0,527.79 万元，降幅 26.51%。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为 5,424.81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长 4,367.4 万元，增幅为 413.03%，主要系预收宁国市数字资源局服务费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同负债为 1,886.97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245.17 万元，减幅为 39.75%，主要系预收合同款减少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为 83.61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240.35 万元，降幅为 74.19%，主要系组织架构调整人员迁址所致。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交税费为 26,358.23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2,220.66 万元，增幅为 5.29%，主要系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为 358,384.50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21,455.70 万元，降幅为 7.77%。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14,677.64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91,670.25 万元，降幅为 62.57%，减少系本年度到期债务较多。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为 112,600.00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36,500.00 万元，增幅为 47.96%。

表 9-13：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非流动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度	变动比例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8,994.25	585,087.58	10.92%
应付债券	228,300.00	244,500.00	-6.63%
长期应付款	127,979.40	59,956.31	11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3.09	20,133.09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74.52	3,374.52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81.26	913,051.50	12.68%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为 648,994.25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63,906.67 万元，增幅为 10.92%，主要系发行人增加借款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为 228,300.00 万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62,00.00 万元，降幅为 6.63%。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为 127,979.40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68023.09 万元，增幅为 113.45%，主要系新增信托和融资租赁款项所致。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为 20,133.09 万元，较 2025 年末持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为 3,374.52 万元，较 2025 年末持平，主要为开发区建设补助。

（十）2026 年半年度净资产的变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净资产 1,045,173.72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3,416.79 万元，增幅为 0.33%。

表 9-14：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2025 年度	变动比例
实收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588,587.59	588,587.59	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878.60	50,878.60	0.00%
盈余公积	25,359.01	25,359.01	0.00%
未分配利润	101,717.04	97,594.98	4.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5173.72	1,041,756.93	0.33%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为 200,000.00 万元，较 2025 年末持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为 588,587.59 万元，较 2025 年末持平。

（十一）2026 年半年度净利润的变动情况

表 9-15：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净利润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36,600.97	48,305.22	-24.23%
二、营业总成本	38,317.71	45,254.85	-15.33%
其中：营业成本	27,698.81	33,256.13	-16.71%
税金及附加	2,483.33	3,236.35	-23.27%
销售费用	109.45	178.34	-38.63%

管理费用	4,472.49	3,758.71	18.99%
财务费用	3,553.63	4,825.32	-26.35%
加：其他收益	5,000.00	7,113.62	-29.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4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283.26	10,020.04	-67.23%
加：营业外收入	9.09	97.43	-90.67%
减：营业外支出	0.29	100.21	-99.71%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3,292.06	10,017.27	-67.14%
减：所得税费用	274.54	2,103.63	-86.95%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017.52	7,913.64	-61.87%
减：少数股东损益	-936.10	80.13	-1268.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953.62	7,833.51	-49.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17.52	7,913.64	-61.87%
八、每股收益	-	-	

2026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36,600.9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704.25万元，降幅为24.23%，主要是发行人贸易及其他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2026年1-6月，发行人营业成本为27,698.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557.32万元，降幅为16.71%，主要是贸易及其他业务成本下降。

2026年1-6月，发行人营业利润为3,283.2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736.78万元，降幅67.23%，系本年度税费增加以及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2025年1-9月，发行人净利润为6,296.5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98.80万元，降幅为42.21%，系本年度管理费用增加以及其他收益减少所致。

（十二）2026年半年度现金流的变动情况

表 9-16：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84.38	50,013.41	-2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74.72	58,752.48	1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105,659.10	108,765.89	-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49.03	33,577.69	7.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37	1,523.19	-41.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56.24	6,489.32	14.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45.25	49,787.50	-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93,145.89	91,377.71	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3.22	17,388.19	-28.04%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513.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874.97 万元，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表 9-17：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79.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4.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0	283.19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574.53	39,797.88	-60.8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68.80	12,322.41	-18.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25,643.33	52,125.77	-5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3.33	-51,842.58	-50.54%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643.33 万元，主要系购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多导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负值，主要是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支出较大所致。

表 9-18：发行人 2026 年半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1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44,477.88	371,293.63	-7.2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13	24,427.74	-8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348,036.00	403,821.38	-13.8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1,614.68	227,139.31	81.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401.40	4,142.98	102.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42	7,691.40	-6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422,367.50	238,973.70	7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31.50	164,847.68	-145.09%

2026 年 1-6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4,331.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9,179.18 万元，降幅 70.43%，系本年度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十三）受限资产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为 171,939.85 万元，主要是货币资金、厂房和土地使用权，占总资产 6.32%，占净资产 17.63%。受限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9-19：发行人 2026 年 6 月末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公司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账面价值	期限
1	众益城镇	8,800	徽商银行债权融资计划	11,283	2025.06.19-2035.06.19
2	众益城镇	33,000	中国农业银行宁国支行贷款	47,300	2025.9.29-2040.4.1
3	建川置业	12,800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 81000）	12,867	2023.02.28-2030.2.28
4	众益城镇化	4,100		4,141	
5	建川置业	24,500		29,000	
6	建投集团	15,000	农行科创服务中心贷款	11,255	2024.11.14-2027.11.13
7	建川置业	20,000	中安资产项目	11,416	2024.5.31-2026.5.31
				24,639	
8	众益城镇化	12,890	新能源项目贷款	12,890	2023.5.29-2034.5.29
9	众益城镇化	12,375	绿色硅贷款	5,658	2024.9.10-2034.9.10
10	众益城镇化	6,500	众益城镇化中安	17,699	2025.3.20-2026.9.19

11	宁港生态		保理贷款	3,211.33	
12	众益城镇化	9,000	宁港电力小额再贷	28,331.88	2024.4.7-2027.4.6
13	京投公司	10,000	江苏资产	1,425.7	2025.12.25-2028.12.25
14	建投集团	7,500	安徽小额再贷	1,085.97	2026.1.19-2028.1.19
15	建投集团			1,550.57	
16	建投集团			1,767.9	
17	建投集团			1,350.65	
18	众益城镇化			1,569.28	
19	众益城镇化			1,395	
20	建投集团	3400	皖垦小贷	2,538.39	2025.4.11-2027.3.11
21	建投集团	3000	建行租赁贷	4949.97	2025.4.19-2035.4.19
22	众益城镇化		建行租赁贷	2146.3	
23	众益城镇化		建行租赁贷	1366.5	
24	建川置业	15,226	无锡财信保理	19,638.6	2025.11.3-2028.12.31
25	建投集团	15,000	光大信托贷款项目	929	2025.11.10-2028.5.10
26	宁港生态			1975.07	
27	建川置业			20,644.35	
28	建投集团	4,000	马鞍山资产	266.99	2025.4.3-2027.4.2
	建投集团			1,248	
	建投集团			741.37	
	建投集团			1,144.6	
	众益城镇化			519.30	
	合计	217,091		287,944.72	

发行人不存在以储备土地、权属不清资产、瑕疵资产、公益性资产融资情况，业务合法合规。

（十四）对外担保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418,395.23 万元，占当期末总资产的 14.19%、净资产的 40.03%，具体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表 9-20：发行人 2026 年 6 月末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单位信息	融资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限
----	---------	------	------	------	------

1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35,000.00	30,950.00	2022 年 8 月 1 日- 2036 年 7 月 28 日
2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 资运营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宣城宁国 支行	29,900.00	28,5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39 年 10 月 30 日
3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宁国 支行	24,000.00	23,400.00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30 年 5 月 30 日
4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苏银金融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25,701.73	13,880.03	2024 年 2 月 1 日- 2029 年 2 月 1 日
5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冀银金融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19,959.47	11,975.68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9 年 1 月 5 日
6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15,000.00	15,000.0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7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光大兴陇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7 年 11 月 21 日
8	宁国市宁阳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光大兴陇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14,960.00	14,96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7 年 11 月 14 日
9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14,300.00	14,30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10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 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 徽省分行	15,000.00	11,076.00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42 年 11 月 23 日
11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20,000.00	9,900.00	2016 年 12 月 16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12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 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苏银金融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12,000.00	8,080.11	2024 年 3 月 14 日- 2030 年 3 月 14 日
13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 建设有限公司	国泰租赁有限公 司	10,000.00	6,362.33	2025 年 8 月 29 日- 2027 年 8 月 19 日
14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 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合肥分行	9,000.00	8,00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6 月 26 日
15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12,287.00	7,467.00	2022 年 1 月 4 日- 2035 年 6 月 21 日
16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 徽省分行	8,100.00	7,825.00	2025 年 5 月 19 日- 2037 年 5 月 19 日
17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20,000.00	6,5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18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10,000.00	5,750.00	2018 年 1 月 30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19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宁国市支行	10,000.00	5,750.00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37 年 11 月 20 日
2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宣城	7,000.00	5,000.00	2023 年 9 月 5 日- 2030 年 8 月 28 日

		分行			
21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国泰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901.77	2023 年 9 月 27 日-2026 年 9 月 27 日
22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6,000.00	5,076.00	2023 年 1 月 19 日-2037 年 6 月 5 日
23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国市支行	7,000.00	1,800.00	2020 年 5 月 15 日-2037 年 11 月 20 日
24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	2,816.55	2024 年 1 月 25 日-2027 年 1 月 25 日
25	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000.00	4,950.00	2025 年 10 月 27 日-2027 年 10 月 27 日
26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000.00	5,000.00	2023 年 9 月 25 日-2042 年 11 月 23 日
27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000.00	5,000.00	2024 年 3 月 20 日-2026 年 3 月 20 日
28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613.54	2024 年 12 月 20 日-2027 年 12 月 20 日
29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613.54	2024 年 12 月 20 日-2027 年 12 月 20 日
3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4,250.00	4,25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31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连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167.95	2024 年 7 月 3 日-2027 年 7 月 3 日
32	宁国市津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铜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	3,000.00	3,00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2027 年 3 月 24 日
33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860.00	2023 年 7 月 26 日-2026 年 7 月 26 日
34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500.00	1,584.31	2024 年 4 月 2 日-2027 年 4 月 2 日
35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079.99	2023 年 11 月 7 日-2026 年 11 月 7 日
36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500.00	2,800.00	2023 年 2 月 28 日-2030 年 2 月 28 日
37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0	2,650.00	2023 年 2 月 24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38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3,000.00	2,975.12	2022 年 10 月 31 日-2034 年 10 月 21 日

39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	3,00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40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3,000.00	2,975.12	2023 年 3 月 17 日-2034 年 10 月 21 日
41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900.00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8 年 4 月 29 日
42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	2,85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2026 年 12 月 25 日
43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	2,900.00	2023 年 9 月 14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44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	3,000.00	2023 年 12 月 8 日-2042 年 11 月 23 日
45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1,820.77	2025 年 3 月 5 日-2028 年 3 月 5 日
46	宁国市青龙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3,000.00	2,536.00	2023 年 1 月 1 日-2037 年 6 月 5 日
47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800.00	2,768.66	2024 年 8 月 29 日-2034 年 10 月 21 日
48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2,75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2029 年 3 月 23 日
49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国市支行	4,700.00	2,300.00	2019 年 3 月 27 日-2037 年 11 月 20 日
50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国市支行	4,000.00	2,300.00	2019 年 1 月 25 日-2037 年 11 月 20 日
51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500.00	1,5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2030 年 2 月 28 日
52	宁国市金津肉业有限责任公司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69.64	2024 年 5 月 20 日-2027 年 5 月 20 日
53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2,200.00	2,175.37	2024 年 3 月 28 日-2034 年 10 月 21 日
54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4 年 1 月 18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55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4 年 4 月 11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56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4 年 5 月 22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57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23 年 3 月 29 日-2028 年 1 月 19 日

58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4 年 5 月 29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59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4 年 3 月 20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6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3 年 9 月 22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6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000.00	2,000.00	2025 年 1 月 23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62	宁国市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1,213.84	2025 年 3 月 5 日-2028 年 3 月 5 日
63	宁国市乡村振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949.90	2025 年 5 月 28 日-2028 年 5 月 28 日
64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	446.22	2023 年 11 月 29 日-2026 年 11 月 29 日
65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520.00	1,520.00	2025 年 1 月 2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66	宁国市国泰公共交通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71.29	2023 年 6 月 28 日-2026 年 6 月 28 日
67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支行	1,170.00	1,010.00	2022 年 7 月 15 日-2027 年 7 月 14 日
68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江苏苏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3 月 12 日-2027 年 3 月 11 日
69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70	安徽省宁泰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990.00	2025 年 2 月 24 日-2028 年 2 月 24 日
7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4 年 5 月 16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72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4 年 7 月 29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73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5 年 1 月 2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74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5 年 3 月 18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75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4 年 11 月 26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76	宁国市宁港电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苏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26 年 4 月 28 日-2027 年 4 月 27 日

77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1,000.00	1,00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78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0.00	940.00	2025 年 12 月 12 日-2026 年 12 月 11 日
79	宁国市宁港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0.00	840.00	2026 年 3 月 20 日-2027 年 3 月 19 日
8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894.00	894.00	2025 年 5 月 29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8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810.00	810.00	2024 年 8 月 30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82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810.00	769.50	2026 年 1 月 1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83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453.00	453.00	2025 年 12 月 5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84	宁国市三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700.00	2023 年 1 月 30 日-2028 年 1 月 19 日
85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19.00	519.00	2025 年 8 月 26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86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15.00	515.00	2025 年 9 月 25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87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00.00	500.00	2024 年 2 月 6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88	宁国市永祥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500.00	500.00	2024 年 9 月 2 日-2043 年 8 月 25 日
89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国市支行	10,000.00	400.00	2020 年 2 月 13 日-2037 年 11 月 20 日
90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44.00	344.00	2025 年 6 月 20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1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18.00	318.00	2025 年 7 月 29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2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86.00	286.00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3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79.00	279.00	2026 年 1 月 30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4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71.00	271.00	2026 年 2 月 5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5	宁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宁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2029 年 3 月 23 日

96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238.00	238.00	2025 年 10 月 28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7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872.00	872.00	2026 年 5 月 19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8	宁国市乡投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9,400.00	9,400.00	2026 年 6 月 29 日-2051 年 2 月 24 日
99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15,390.00	15,390.00	2026 年 6 月 11 日-2028 年 6 月 11 日
10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5.00	845.00	2026 年 6 月 22 日-2027 年 6 月 22 日
101	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000.00	3,000.00	2026 年 6 月 15 日-2027 年 6 月 14 日
102	宁国市建川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安徽交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026 年 6 月 24 日-2029 年 6 月 24 日
合计			564,722.20	418,395.23	

三、发行人2026年半年度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所获授信额度合计 219.98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34.87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85.1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9-21：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简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尚未使用额度
1	国家开发银行	250,000.00	130,000.00	120,000.00
2	进出口银行	50,000.00	0.00	50,000.00
3	农业发展银行	350,000.00	215,000.00	135,000.00
4	工商银行	200,000.00	165,000.00	35,000.00
5	华夏银行	50,000.00	45,000.00	5,000.00
6	广发银行	70,000.00	55,000.00	15,000.00
7	中国银行	200,000.00	162,000.00	38,000.00
8	农业银行	260,000.00	178,000.00	82,000.00
9	苏州农商银行	35,000.00	26,000.00	9,000.00
10	杭州银行	40,000.00	34,000.00	6,000.00
11	浦发银行	20,000.00	16,300.00	3,700.00
12	中信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13	建设银行	55,000.00	35,600.00	19,400.00
14	浙商银行	35,000.00	15,000.00	20,000.00
15	宁国农商银行	45,000.00	30,000.00	15,000.00
16	徽商银行	429,800.00	156,600.00	273,200.00

17	交通银行	50,000.00	40,000.00	10,000.00
18	宁国农商银行	25,000.00	20,000.00	5,000.00
19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	15,000.00	5,200.00	9,800.00
合计		2,199,800.00	1,348,700.00	851,100.00

（二）发行人直接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额为 34.09 亿元，其中包括公司债 10 亿元，中期票据 6.35 亿元，企业债 8.1 亿元，短融 11.2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9-22：发行人待偿还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证券名称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存续情况
1	23 宁国建投债	2023-2-27	2030-2-27	6.48	4.6	存续
2	25 宁国建投 MTN001	2025-04-22	2028-04-22	5.00	2.69	存续
3	25 宁国建投 CP002	2025-9-12	2026-9-12	1.26	2.15	存续
4	25 宁建投	2025-11-10	2030-11-10	10.00	2.88	存续
5	25 宁国建投 MTN002	2025-12-12	2028-12-12	1.35	2.60	存续
6	26 宁国建投 CP001	2026-03-12	2026-10-13	5.00	1.85	存续
7	26 宁国建投 CP002	2026-03-26	2026-10-12	5.00	1.75	存续
合计				34.09		

四、发行人2026年半年度有息负债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为 1,335,014.17 万元，利率区间为 [3.45%, 8.80%]。其中银行借款为 802,203.88 万元，其他有息负债为 532,810.29 万元。发行人有息债务构成主要由：短期借款 102,462.8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677.64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 112,600.00 万元，长期借款 648,994.25 万元，应付债券 228,3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 127,979.40 万元。发行人与关联公司往来款不涉及有息负债，目前发行人长期应付款除专项应付款及利息外全部为发行人有息负债。发行人债务总体情况、贷款期限及担保结构如下：

表 9-23：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科目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02,462.88	7.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677.64	8.59
其他流动负债	112,600.00	8.43

长期借款	648,994.25	48.61
应付债券	228,300.00	17.10
长期应付款	127,979.40	9.59
合计	1,335,014.17	100.00

表 9-24：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担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合计	占比
信用	-	15,441.86	112,600.00	-	63,500.00	-	191,541.86	14.35
抵押	5,000.00	6,944.50		316,428.98	-	-	328,373.48	24.60
质押	14,598.72	-	-	19,782.86	-	300.00	34,681.58	2.60
保证	82,864.16	92,291.28	-	312,782.41	164,800.00	127,679.40	780,417.25	58.46
合计	102,462.88	114,677.64	112,600.00	648,994.25	228,300.00	127,979.40	1,335,014.17	100.00

表 9-25：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万元

到期时限	2026 年 6 月末
1 年以内	329,740.52
1-2 年	146,027.62
2-3 年	54,126.24
3 年及以上	805,119.79
合计	1,335,014.17

表 9-26：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科目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利率	借款余额	借款起止日	担保方式	用途
1	短期借款	建投	苏州农商行	5.60%	60,490,000.00	2025.11.14-2026.11.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		众益城镇化	苏州农商行	5.25%	35,000,000.00	2025.12.2-2026.12.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		众益城镇化	邮储银行宁国支行	4.05%	219,821,546.67	2025.12.15-2027.3.26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		众益水务	农发行	3.20%	10,000,000.00	2025.12.22-2026.12.1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		众益水务	苏州农商行	5.25%	40,500,000.00	2025.12.4-2026.1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6		众益水务	苏商银行	5.25%	10,000,000.00	2026.3.12-2027.3.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7		华仁路桥	建设银行	3.20%	25,000,000.00	2025.7.16-2026.7.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		华仁路桥	浙商银行	4.00%	50,000,000.00	2025.7.30-2026.7.15	保证+抵押	补充流动资金
9		华仁路桥	农行	2.80%	8,000,000.00	2026.3.31-2027.3.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0		华仁路桥	工行	2.60%	50,000,000.00	2025.6.26-2027.6.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1		宁川贸易	苏州农商行	5.70%	9,900,000.00	2026.1.21-2027.1.2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2		云计算	建行	2.70%	9,700,000.00	2026.5.28-2027.5.27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13		云计算	苏商银行	6.50%	10,000,000.00	2026.4.28-2027.4.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		云计算	苏农商行	4.08%	47,500,000.00	2026.6.24-2027.6.2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		云计算	恒丰银行	4.25%	10,000,000.00	2026.1.1-2027.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6		云计算	建设银行	2.80%	10,000,000.00	2026.4.17-2026.7.15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17		云计算	广发行	2.50%	10,000,000.00	2026.3.31-2027.3.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8		扬宁商贸	中行	3.20%	10,000,000.00	2026.4.15-2027.4.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9		扬宁商贸	浦发银行	3.80%	30,000,000.00	2025.8.26-2026.9.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0		扬宁商贸	农行	2.90%	48,600,000.00	2026.6.25-2026.12.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1		扬宁商贸	徽商银行	3.85%	10,000,000.00	2025.9.10-2026.9.1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2		扬宁商贸	广发银行	3.00%	50,000,000.00	2026.3.23-2027.3.2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3		扬宁商贸	苏州农商行	5.85%	9,900,000.00	2026.3.24-2027.3.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4		扬宁商贸	光大银行	3.50%	20,000,000.00	2026.8.15-2026.8.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5		扬宁商贸	建行	3.00%	20,000,000.00	2025.12.31-2026.12.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6		扬宁商贸	邮政宁国支行	3.45%	18,930,000.00	2026.6.16-2027.6.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7		宁港生态城镇	农行	2.80%	10,000,000.00	2026.4.17-2026.7.15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8		润通污水	苏州农商行	5.80%	9,890,000.00	2026.1.19-2027.1.19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29		润通污水	宁国农商行	1.90%	18,097,224.17	2026.1.28-2026.7.28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30		港投建材	苏州农商行	2.30%	9,500,000.00	2026.6.24-2027.6.23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31		港投建材	工行	3.35%	10,000,000.00	2025.9.24-2026.9.2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2		港投建材	农行	2.90%	10,000,000.00	2026.6.25-2026.12.2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3		港投建材	中行	3.00%	5,000,000.00	2025.9.25-2026.9.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4		港投建材	建行	3.35%	5,000,000.00	2026.5.22-2027.5.2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5		扬船矿业	苏州农商行	2.27%	9,500,000.00	2025.8.27-2026.8.25	保证+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36		扬船矿业	农行	2.80%	69,300,000.00	2026.4.17-2026.7.15	保证+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989,628,770.84			
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建投	杭州银行	6.50%	135,000,000.00	2025.1.3-2027.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38		建投	农行	4.40%	5,945,000.00	2022.7.1-2040.6.30	保证+抵押	项目建设
39		众益城镇化	中行	4.20%	30,250,000.00	2024.4.11-2033.12.0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40		众益城镇化	徽行	4.20%	23,250,000.00	2024.3.29-2033.12.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41		众益城镇化	广发行	3.70%	125,072,500.00	2024.11.27-2026.11.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2		众益水务	中信银行	5.20%	29,500,000.00	2023.10.31-2026.10.3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3		华仁路桥	宁国农商行	4.05%	29,550,000.00	2025.12.16-2027.12.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4		华仁路桥	浦发银行	3.70%	34,000,000.00	2025.3.21-2027.3.2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5		云计算	中行	3.20%	9,000,000.00	2026.2.12-2027.2.1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6		云计算	宁国农商行	5.80%	23,000,000.00	2022.6.30-2027.6.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7		港投建材	华夏银行	3.00%	38,400,000.00	2025.6.30-2027.6.3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48		宁港生态	广发行	4.20%	59,500,000.00	2024.11.22-2026.11.2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542,467,500.00			
49	长期借款	建投	农行	4.30%	137,600,000.00	2021.12.16-2042.12.15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50		建投	农行	4.40%	144,000,000.00	2022.7.1-2040.6.30	保证	项目建设
51		建投	徽行	5.00%	425,000,000.00	2025.6.19-2035.6.19	保证	置换债务
52		建投	国开行	3.40%	132,000,000.00	2025.1.02-2038.8.09	保证	置换债务
53		港投建材	宁国农商行	4.80%	7,800,000.00	2025.5.19-2028.5.1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4		港投建材	华夏银行	3.00%	28,700,000.00	2025.8.1-2027.8.1	质押	补充流动资金
55		众益城镇化	农发行	5.49%	169,128,557.98	2019.7.23-2033.7.8	质押	项目建设
56		众益城镇化	农发行	3.75%	206,035,000.00	2025.9.10-2042.12.16	保证	项目建设
57		众益城镇化	宁国农商行	4.80%	25,000,000.00	2026.1.20-2029.1.19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8		众益城镇化	农发行	4.10%	436,575,000.00	2025.4.22-2036.8.18	保证	项目建设
59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80%	20,000,000.00	2023.10.27-2043.11.20	保证	项目建设
60		众益城镇化	农行	4.10%	463,377,895.00	2025.3.14-2040.3.14	保证	项目建设
61		众益城镇化	交行	4.10%	141,728,125.00	2025.3.28-2040.3.27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2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15%	145,380,000.00	2025.5.12-204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63		众益城镇化	国开行	3.15%	320,796,200.00	2025.5.12-2044.5.28	保证	项目建设
64		众益城镇化	工行	4.20%	600,000,000.00	2024.3.22-2033.12.0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5		众益城镇化	徽行	4.20%	111,750,000.00	2024.3.29-2033.12.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6		众益城镇化	农行	4.20%	525,150,000.00	2025.10.16-2040.4.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7		众益城镇化	中行	4.20%	184,754,250.00	2024.4.11-2033.12.0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8		众益城镇化	农行	3.30%	330,000,000.00	2025.9.29-2040.4.1	抵押+保证	项目建设

69		众益水务	农行	4.20%	47,000,000.00	2023.1.02-203 4.12.31	保证	项目建设
70		众益水务	建行	4.90%	45,500,000.00	2023.1.2-2033 .12.22	保证	项目建设
71		众益水务	华夏银行	7.50%	180,000,000.00	2026.5.14-202 8.5.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72		众益水务	国开行	3.10%	218,720,000.00	2026.3.18-205 5.9.5	保证	项目建设
73		宁川贸易	工行	3.90%	158,277,500.00	2022.1.22-204 0.1.21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4		宁川贸易	徽行	3.90%	176,400,000.00	2022.1.24-203 9.12.28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5		宁川贸易	中行	3.90%	46,630,000.00	2022.1.22-203 9.12.21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6		宁川贸易	工行	3.40%	199,000,000.00	2026.4.15-204 2.4.15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7		宁川贸易	农行	3.40%	220,000,000.00	2026.4.20-204 2.4.15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8		宁川贸易	中行	3.40%	180,000,000.00	2026.6.4-2042 .4.15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79		宁川贸易	徽行	3.40%	143,000,000.00	2026.5.28-204 2.4.15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80		宁川贸易	建行	3.40%	10,000,000.00	2026.6.8-2042 .4.15	抵押+保 证	项目建设
81		扬宁商贸	宁国农商行	4.80%	18,600,000.00	2025.12.5-202 8.1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2		扬宁商贸	邮政银行	3.66%	9,500,000.00	2025.1.20-202 8.1.2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3		云计算	宁国农商行	7.50%	100,000,000.00	2024.11.12-20 27.11.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4		宁港生态	建行	2.70%	63,000,000.00	2026.3.26-202 8.3.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5		润通污水	宁国民生村 镇银行	4.35%	2,700,000.00	2025.6.27-202 8.6.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6		润通污水	宁国农商行	4.80%	17,150,000.00	2025.5.27-202 8.5.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7		润通污水	华夏银行	4.00%	49,900,000.00	2025.12.16-20 27.12.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8		润通污水	建行	3.00%	49,790,000.00	2025.10.9-202 8.10.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6,489,942,527. 98			
		总计			8,022,038,798. 82			

表 9-27：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非标融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属科目	借款人	机构名称	债务余额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用途
1	短期借款	众益城镇化	宣城国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5.12.4-2026.12.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35,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建投	债券利息	154,418,619.45	/	/	/
3		建投	安振(天津)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0,400.00	2025.1.24-2028.1.24	保证	项目建设
4		建投	宣城国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6.2.11-2027.2.10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5		众益城镇化	徽银金融租赁公司	10,000,000.00	2022.4.1-2027.4.1	抵押+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6		众益城镇化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4,000,000.00	2025.4.15-2027.4.1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7		众益城镇化	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292,441.41	2023.9.15-2026.9.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8		众益城镇化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0.27-2026.10.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9		众益城镇化	安徽中财租赁有限公司	20,234,921.00	2024.4.2-2027.4.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0		众益城镇化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969,951.00	2024.3.22-2027.3.2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1		众益城镇化	股权保理	15,000,000.00	2025.8.14-2026.8.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2		众益城镇化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1.11.8-2026.11.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3		众益水务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666,666.64	2024.6.17-2027.6.1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4		众益水务	安徽交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4,916,666.68	2024.2.1-2027.2.1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5		众益水务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00.00	2025.3.14-2027.5.113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6		众益水务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4,002,155.37	2024.5.20-2027.5.1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7		众益水务	湘信融资租赁	9,924,266.88	2023.10.18-2026.10.18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有限公司				
18		华仁路桥	海通恒信	13,726,338.39	2023.9.27-2026.9.27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19		润通污水	上海思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02,652.14	2023.8.4-2026.8.4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0		润通污水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63,820.33	2023.9.25-2026.9.25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21		润通污水	兴泰资管	40,000,000.00	2024.9.12-2026.9.12	保证	补充流动资金
		小计		604,308,899.29			
22	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	短融 2025 第 2 期	126,000,000.00	2025.9.12-2026.9.12	信用	债务置换
23		发行人	2026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6.3.12-2026.10.13	信用	
24		发行人	2026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6.3.26-2026.10.12	信用	
		小计		1,126,000,000.00		信用	
25	应付债券	发行人	23 宁国建投债	648,000,000.00	2023.02.27-2030.02.27	保证	债务置换
26		发行人	25 宁国建投 MTN001	500,000,000.00	2025.4.22-2028.4.22	信用	债务置换
27		发行人	25 宁建投	1,000,000,000.00	2025.11.10-2030.11.10	保证	债务置换
28		发行人	25 宁国建投 MTN002	135,000,000.00	2025.12.12-2028.12.12	信用	债务置换
		小计		2,283,000,000.00			
29	长期应付款	众益水务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44,861,834.88	2025.12.29-2030.12.29	保证	融资租赁
30		众益水务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3,623,585.00	2026.1.5-2031.1.5	保证	融资租赁
31		云计算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5.12.29-2030.12.29	保证+质押	融资租赁
32		云计算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3,500,000.00	2025.9.26-2030.9.26	保证	融资租赁
33		润通污水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0,409,949.00	2025.12.24-2029.12.26	保证	融资租赁
34		众益城镇化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8,333,333.35	2026.1.5-2029.1.5	保证	融资租赁
35		众益水务	岩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305,341.89	2025.12.1-2028.12.1	保证	融资租赁
36		润通污水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42,093,798.82	2025.12.25-2028.12.22	保证	融资租赁

37		润通污水	江西省金控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185,371.77	2025.7.31-2028.7.30	保证	融资租赁
38		润通污水	安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954,543.98	2026.2.9-2029.2.6	保证	融资租赁
39		建投	安振（天津）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90,400.00	2025.01.24-2028.01.24	保证	融资租赁
40		众益城镇化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公司	63,987,174.87	2024.4.29-2028.4.20	保证	融资租赁
41		众益城镇化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2,816,547.58	2024.5.15-2028.5.15	保证	融资租赁
42		众益城镇化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1,901,735.26	2024.8.8-2027.8.8	保证	融资租赁
43		众益城镇化	浙江香溢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4,948,591.90	2024.8.21-2027.8.21	保证	融资租赁
44		众益城镇化	中交雄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6,081,562.65	2026.3.29-2028.3.29	保证	融资租赁
45		众益城镇化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200,189.11	2026.2.5-2028.2.5	保证	融资租赁
46		众益城镇化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0,500,000.00	2026.3.30-2028.3.30	保证	保理
47		众益水务	湖州市飞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5.6.19-2028.6.19	保证	融资租赁
48		扬宁商贸	安徽省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0	2026.1.22-2028.1.18	保证	融资租赁
		小计		1,279,793,960.06			
		合计		5,328,102,859.35			

五、2026年半年度重大事项

发行人已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第二十八条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文件表格体系（2020年版）》之MQ.7表，对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或重要）事项进行排查。经排查，2026年1-6月发行人营业利润较2025年1-6月下降6,736.78万元，降幅67.23%，2026年1-6月发行人净利润较2025年1-6月下降4,896.12万元，降幅61.87%，营业利润、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受贸易及其他、施工建造业务规模大幅收缩影响；基础设施建设、施工建造、房地产销售板块毛利率同比承压，虽房地产业务毛利小幅增长，但不足以对冲其余业务利润下滑，最终导致本期净利润同比回落。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事项。

第九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无信用增进。

第十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此法轨道缴纳增值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生销售金融商品的，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交易属于应税交易。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行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机构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为应纳税所得。机构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不需要缴纳印花税。但发行人目前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

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务融资工具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一) 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 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根据发行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的程序、与投资者、中介服务机构、媒体等的信息沟通与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职责、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与保密措施、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等方面，对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管理进行了规范和加强，以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三) 负责部门

公司财务部门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同时财务部协助相关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公司总经理陈茂海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的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公司各部门、分子公司是公司信息披露的协办单位。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行为进行监督，并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陈茂海

职务：总经理

联系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

电话：0563-4189653

传真：/

电子信箱：378418501@qq.com

2022 年 8 月 18 日经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由陈茂海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汪波同志不再担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实现其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场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披露下列文件：

- 1、《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 2、《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
- 3、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 4、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发行结果信息披露

企业或簿记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债务融资工具交易流通首日披露发行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期限、价格等信息。

（三）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信息披露渠道向市场公告：

- 1、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企业信息披露的时间应当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

债务融资工具同时在境内境外公开发行、交易的，其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外披露的信息，应当在境内同时披露。

(三) 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企业名称变更；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大合同；
-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本息兑付的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通过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以下信息：

- 1、企业应当至少于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
- 2、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 3、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4、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应当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披露时间不晚于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 【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 【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见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 【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 【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1. 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2. 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3. 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 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 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 【召集人及职责】存续期管理机构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 张丹妍

联系方式: 0571-85101738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邮箱: zhangdanyan@hzbank.com.cn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 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 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 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 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 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 【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 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1. 发行人;
2. 增进机构;
3. 受托管理人;
4. 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 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 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 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 【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¹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 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¹ 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 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3. 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4. 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5. 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 【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3.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

5. 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

6.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8. 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9. 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10. 发行人实际控制权变更；

11. 发行人被申请破产；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 【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

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如召集人书面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于书面回复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发出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如召集人不同意召开持有人会议，应书面回复不同意的理由。）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zhangdanyan@hzbank.com.cn）或寄送至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收件人：（张丹妍）；联系电话：（0571-85101738）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 **【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 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 形成最终议案, 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 **【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 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 **【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 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 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 不得参加会议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 **【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 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 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 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八) **【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 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 并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一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 缩短召集程序议案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 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后, 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 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 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 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

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会议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1. 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4.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 【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 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 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 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七) 【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 【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的表决, 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 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 2 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 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 【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 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 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 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 【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 【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 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 【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 【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

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 5 年。

（五）【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1. 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2. 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3. 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 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 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6. 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同意征集程序

1. 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2）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3）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4）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5）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6）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7）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 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 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5. 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 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 1/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 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

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 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 发行人将聘请至少2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同意征集的效力

1.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

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 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四章 受托管理机制

无。

第十五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设置投资人保护条款。

第十六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 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第十四章“投资人保护条款”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 【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 0.21‰ 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一旦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 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 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 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 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 【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 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 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 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 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 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2. 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 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 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 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 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 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 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 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 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 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 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3、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不可抗力发生时, 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 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 决定是否终止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1.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2. 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的争议进行调解。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七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

法定代表人：杨朝忠

联系人：徐基亮

联系电话：0563-4189653

传真：/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刘秉文

电话：0571-85101738

传真：0571-87257069

邮编：310003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合肥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 B 座 45 层

负责人：肖莉

联系人：刘斯妤

联系电话：0551-66192920

传真：0551-65226502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法定代表人：余强

联系人：周丹丹

联系电话：+86 2120804020

传真：+86 2168596899

五、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00

传真：021-23198866

六、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中市协注〔2026〕PDFI 号《接受注册通知书》；
- (二) 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 (三) 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四) 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2028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
- (五)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通过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的工作日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 发行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朝忠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

查询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 123 号科创中心十一楼

联系电话：0563-4189653

传真：/

联系人：徐基亮

邮编：242300

(二) 主承销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曹洋

电话：0571-87603915

传真：0571-87603915

邮编：310003

投资者可通过交易商协会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内的工作日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text{净利润}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净额}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营业周期	$\text{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text{存货周转天数}$
总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EBIT	$\text{息、税前利润}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EBITDA	$\text{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营业利润率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流动资产周转率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流动资产}$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6-2028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4日